毛泽东早期哲学思想研究



南人民出版社

毛泽东早期哲学思想研究

湖南省哲学社会科学研究所哲学研究室

湖南人民出版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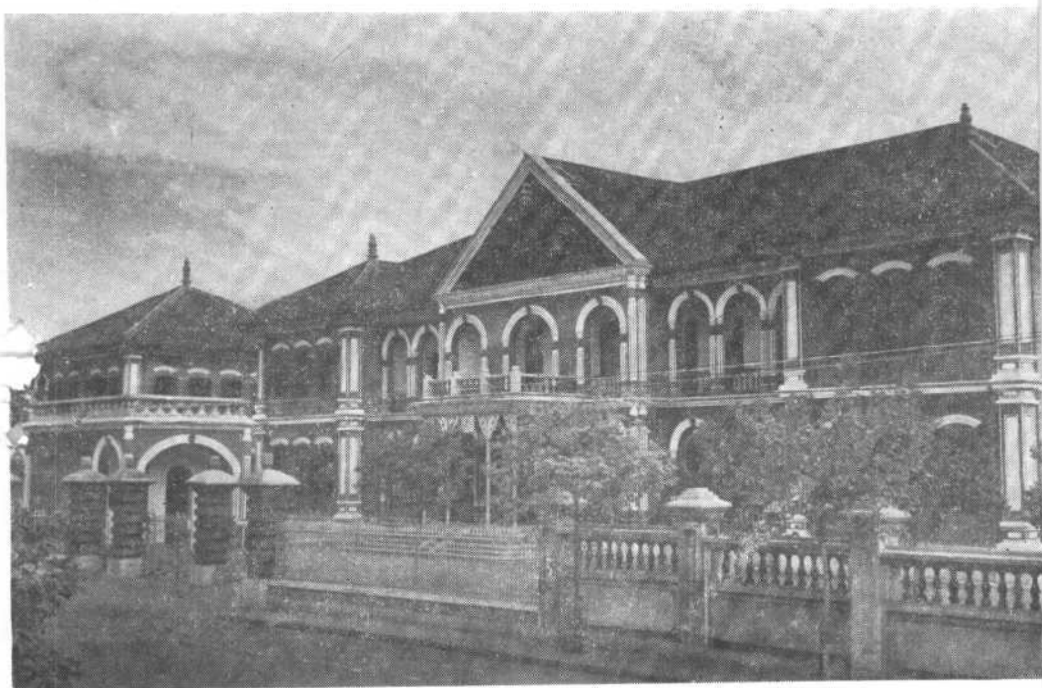
一九八〇年·长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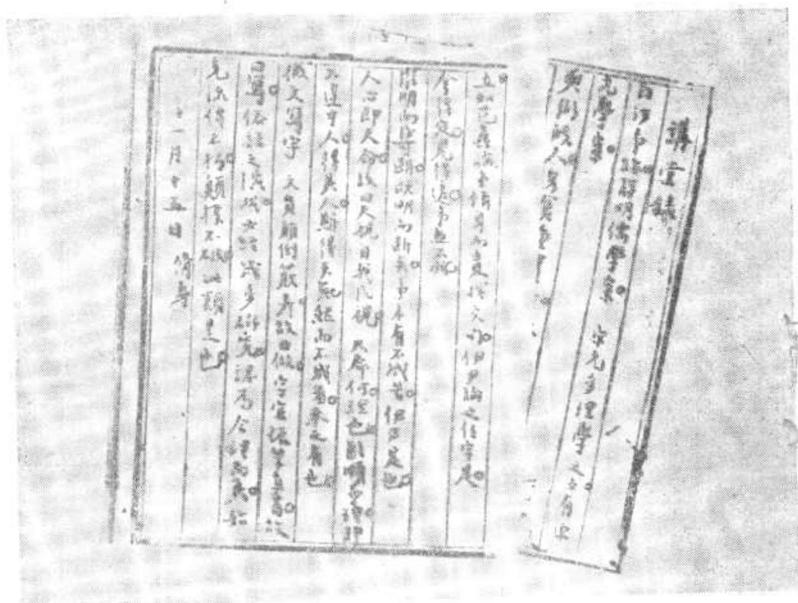
毛泽东早期哲学思想研究
湖南省哲学社会科学研究所哲学研究室
责任编辑：张桂岳
*
湖南人民出版社出版
（长沙市展览馆路14号）
湖南省新华书店发行　　湖南省新华印刷一厂印刷
*
1980年6月第1版　　1982年3月第2次印刷
字数：134,000　印张：5.875　印数：3,001—9,200
统一书号：2109·22　　定价：0.64元

毛泽东同志（一九一八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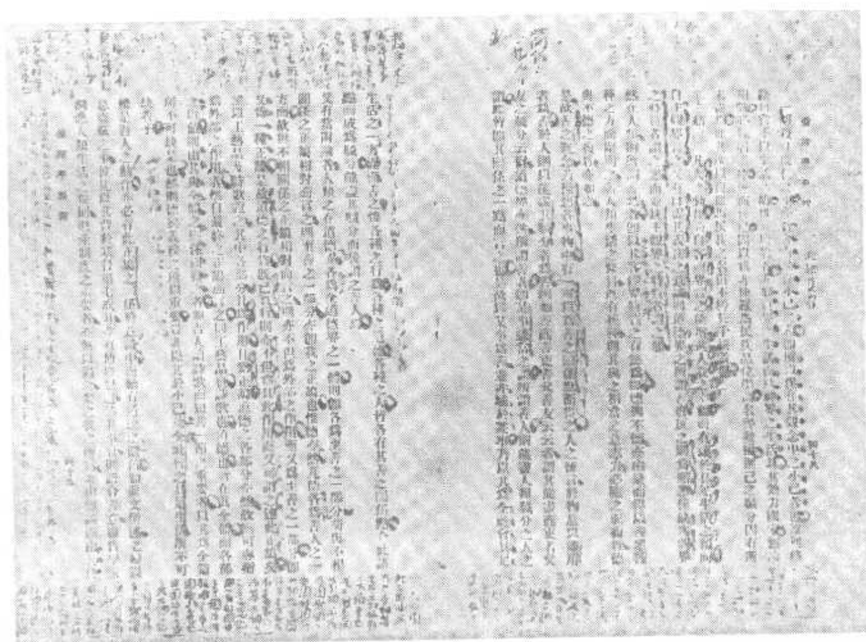


湖南省立第一师范学校





毛泽东同志手书的《讲堂录》



毛泽东同志读过的《伦理学原理》

新青年

LA JEUNESSE

陳獨秀先生主撰

第三卷第二號

上海群益書社印行

體育之研究

二十八畫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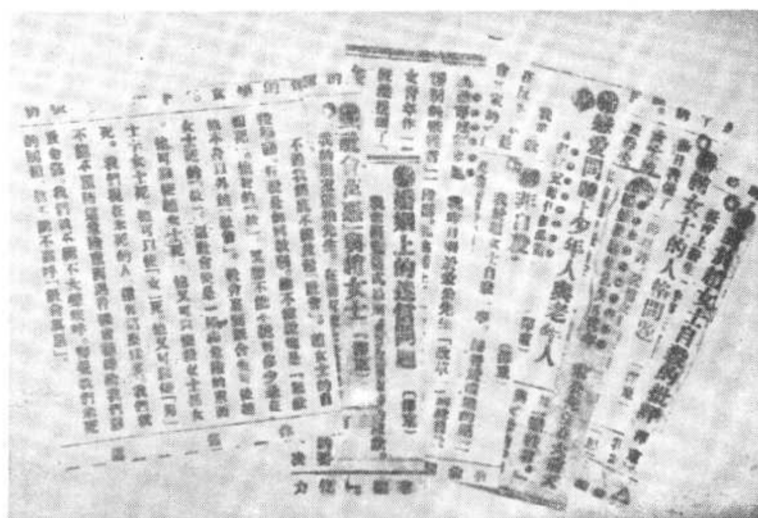
发表在《新青年》上的《体育之研究》

五月七日
民國奇恥
何以報仇
在我學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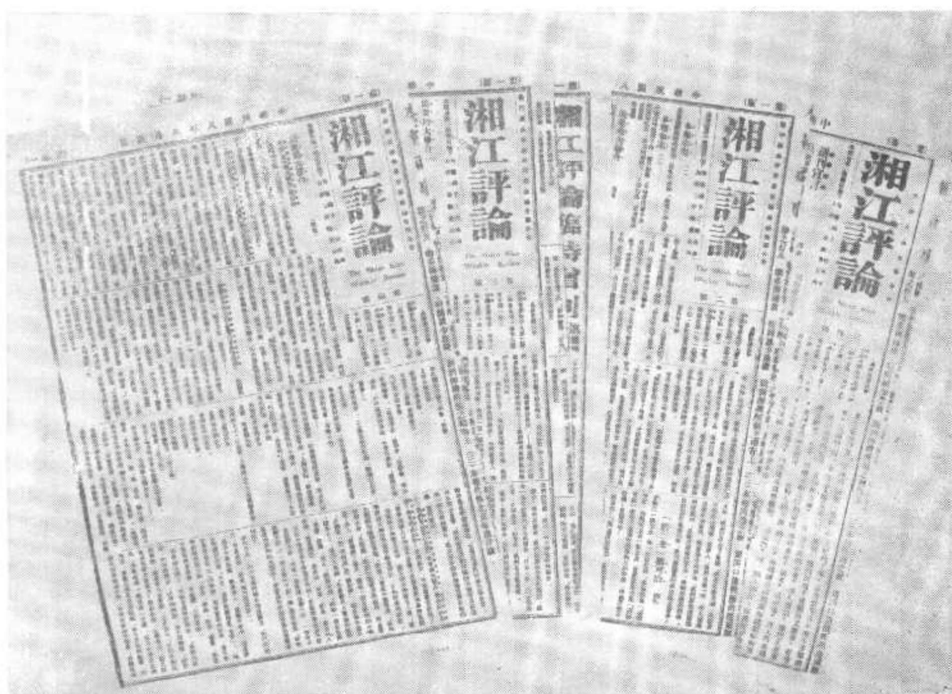
明耻篇

毛澤東

毛泽东同志在《明耻篇》上的题字


婚姻上的迷信問題

毛泽东同志评赵女氏自杀的部分文章


湘江評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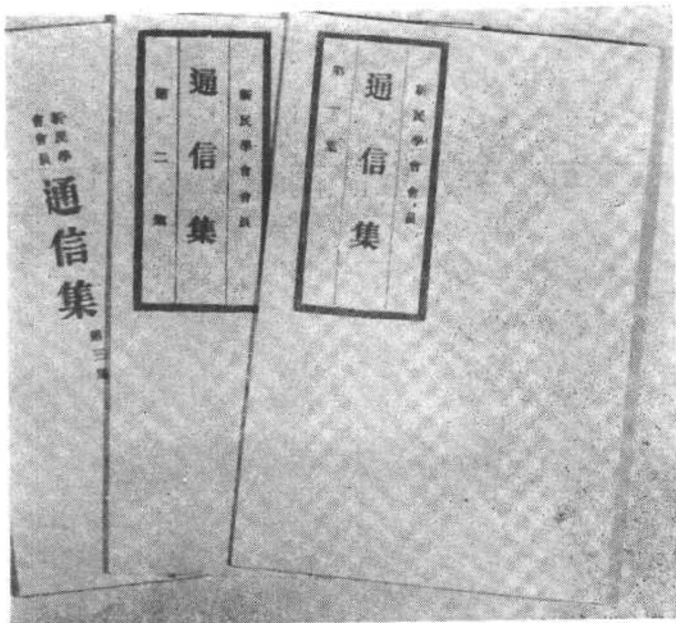
湘江評論

湘江評論臨時增刊

湘江評論

湘江評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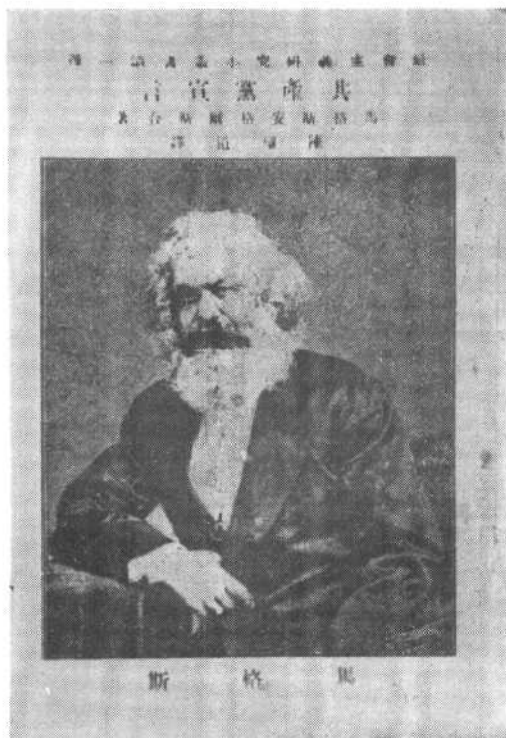
《湘 江 评 论》



《新民学会会员通信集》

《新民学会会务报告》之一页

《共产党宣言》最早的中译本





毛泽东同志（一九二〇年）

目　录

前　言 ………………………………………………………（1）
毛泽东早期哲学思想发展过程中的一个重要环节
——读《〈伦理学原理〉批语》兼论毛泽东一师时期的哲学观点 ………………………………………………（8）
一　时代　思潮　学校　老师 ……………………………（9）
二　“精神不灭、物质不灭” ……………………………（18）
“开始也还是迷信的”（18）一个重大的突破（20）
时间和空间观念（25）真理天然之事（32）
三　辩证的思考 ………………………………………（37）
“一切事皆由差别比较而现”（38）透视“河出潼关，风回三峡”（41）毁旧宇宙得新宇宙（44）某些相对主义（46）
四　改造伦理学的尝试 …………………………………（47）
小我与大我利己与利他（48）善恶正鹄具足生活（53）
动机与效果（58）以实践至善为义务（63）
开始走上马克思主义之路
——毛泽东一九一九年前后哲学思想探讨 ……………（66）
一　在斗争中学习 ………………………………………（66）
二　“踏着人生社会的实际说话” ………………………（71）
反对迷信和盲从（71）重视理论和实际的统一（79）
三　新思潮中的发展观 …………………………………（83）

善于具体地分析具体问题（83）把握事物发展的总趋势（88）
四　唯物史观的初步确立……………………………………（92）
漫话社会存在的地位和作用（93）运用阶级分析方法的尝试（96）“民众联合的力量最强”（99）
五　某些非马克思主义的思想影响…………………………（104）
根本转变的完成
——毛泽东第二次赴京到党成立前哲学思想探讨……（110）
一　完成根本转变的主要标志………………………………（111）
“改造中国与世界”的深刻意义（112）“改造中国与世界”的几个基本原则（117）
二　完成根本转变的基本条件………………………………（135）
时代的推动历史的必然（135）主观原因的分析（136）
三　若干基本特点的探讨……………………………………（145）
〈附录〉
毛泽东早期活动简表…………………………………………（154）
（一八九三年十二月二十六日——一九二一年六月二十九日）

E661/17

前　言

对于人类解放的壮丽事业来说，“哲学是它的头脑，无产阶级是它的心脏。”马克思的这个论断，十分生动、十分深刻地说明了马克思主义哲学与无产阶级革命事业之间血肉相联的关系。毛泽东同志则把马克思主义哲学的阶级性——“公然申明辩证唯物论是为无产阶级服务的”，归结为它的两个最显著特点之一。历史常常有惊人的相似之处，无产阶级的革命导师在青年时期对哲学都有浓厚的兴趣。马克思少年时代就爱好哲学，十九岁加入了青年黑格尔派，二十三岁时以题为《德谟克利特的自然哲学与伊壁鸠鲁的自然哲学的差别》的论文，获得哲学博士学位。列宁十七岁开始阅读马克思主义著作，二十四岁写出了第一部理论著作《什么是人民之友以及他们如何攻击社会民主主义者？》此后从未中断过对哲学的研究。毛泽东同志在湖南省立第一师范学校读书时，以哲学作为学习的重点之一，还和蔡和森等同志组织了哲学研究小组。二十四岁时，他在《新青年》发表了具有丰富哲学思想的《体育之研究》，写下了读《伦理学原理》的一万二千多字的批语，同时在给友人的信中提出了许多对哲学的见解：认为真要立志必先研究哲学、伦理学，以求得宇宙的真理，作为自己言论、行动的准则；希望“当今之世，宜有大气量人，从哲学、伦理学入手，改造哲学，改造伦理学，从根本上改换全国之思想。”到

一九二一年初，毛泽东同志更明确提出："唯物史观是吾党哲学的根据。"从无产阶级革命导师早期革命活动的共同特点来看，他们爱好哲学不是个人的兴趣使然，也不仅仅是为了解释世界，而是为了寻求真理改造世界。在他们心目中，理论本身不是目标，而是斗争的武器。毛泽东同志的早期哲学思想，鲜明地体现了这个特点。

正象马克思和列宁的青年时代，有一个从革命民主主义到共产主义、从唯心主义到辩证唯物主义的转变过程一样，毛泽东同志在青年时代也经历了这样一个过程。一九六四年，他在一次谈话中曾谈到这一点。他说，我的历史是从不觉悟到觉悟，从唯心主义到唯物主义，从有神论到无神论。如果说我一开始就是马列主义者，那是不正确的。如果说我什么都懂，也不正确。可是，多年以来，林彪、"四人帮"却故意违背毛泽东同志这个思想，竭力制造现代迷信，疯狂地宣扬唯心论的天才论。他们把毛泽东同志说成是"全世界几百年中国几千年才出一个"的特殊的"天才"，是应天命而生的"先哲"。他们用"顶峰"、"最高最活"、"绝对权威"等"最最革命"的词句，把毛泽东思想说成是凝固不变的"永恒真理"。在他们横行的年月里，不仅把讲毛泽东思想可以"一分为二"、"还需要不断发展"当作是十恶不赦的"渎圣"大罪；而且连毛泽东同志早期哲学思想的研究也被列为"禁区"，不许说毛泽东思想有一个产生和形成的过程。他们控制下的宣传工具，采取歪曲事实、编造谎言的手法，把毛泽东同志说成是一个从小就"破除迷信，相信科学"，具有各种各样"天才"的"神童"。

粉碎"四人帮"，理论工作得解放。我们这个小册子，也是冲破禁区的一种尝试。我们写作本书的目的，就是想打破林彪、"四人帮"制造的现代迷信，按照历史的本来面目，说明毛泽东同

志是人而不是神，他和其他无产阶级革命领袖一样，其世界观也有一个逐步形成的过程。世界上没有什么先天的“圣哲”，也没有什么天生的马克思主义者。我们根本不要相信那种“五百年必有王者兴”之类的唯心之论。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不是从天上掉下来的，而是实践的产物，时代的真理。毛泽东同志之所以伟大，决不是因为象林彪、“四人帮”所吹嘘的那样，是什么几百几千年还找不到的“天才”，而是因为他站在革命斗争的最前列，深深地扎根于群众、扎根于实践之中，能够牢牢地把握时代的潮流，与时俱进。毛泽东同志在批判林彪、“四人帮”的“天才论”时，曾经说过：“我不是天才。我读了六年孔夫子的书，又读了七年资本主义的书，到一九一八年读马列主义，怎么是天才？”回顾一下毛泽东同志青年时代走过的道路，我们可以看到他这个论断是完全符合历史的客观实际的。毛泽东同志在一九一八年夏天毕业于湖南省立第一师范以前，由于社会、家庭，以及十三年封建主义和资本主义旧教育的影响，世界观基本上是唯心主义和二元论的。一师毕业以后，正是由于中国人民反帝反封建的革命斗争实践的需要，促使他放弃了长期自学的打算，转而从事政治斗争，并且在第一次去北京时开始接触到马克思主义。在一九一九至一九二〇年期间，毛泽东同志通过总结中国人民长期反帝反封建斗争的实践经验，和他自己领导湖南人民开展轰轰烈烈的五四运动、驱张运动、湖南自治运动的实践经验，以及对马列主义著作的深入钻研和学习，认识到改良主义、资产阶级民主主义、无政府主义等，在中国都是行不通的，并明确指出唯有“马克思主义是历史的最正确解释”，唯有“激烈方法的共产主义（列宁的主义）”最适合中国的国情，故“最宜采用”，从而使他从一个激进的革命民主主义者转变为一个坚定的共产主义者，从一个唯心主义者转变为

一个伟大的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者。在以后领导中国人民革命的长期斗争实践中，毛泽东同志又和其他老一辈无产阶级革命家一道，进一步把马克思主义的普遍真理和中国革命的具体实践相结合，创立了具有中国特点的马克思主义——毛泽东思想。可见，实践出真知。实践、认识、再实践、再认识，这个马克思主义认识论的公式，对于整个人类认识的发展过程来说是真理，对于毛泽东同志青年时代的思想发展和毛泽东思想的形成、发展过程来说，同样是真理。

我们对毛泽东同志早期哲学思想的研究工作，是在我国第三次思想解放运动的历史条件下进行的。粉碎“四人帮”以后，我们考虑一九七八年研究工作规划时，开始提出了这个选题。大家感到，探讨毛泽东同志的早期哲学思想，既是光荣的任务，也是艰巨的任务。除了自己的思想政治水平和业务水平不相适应以外，从客观上说，我们手头上掌握的材料有限。特别是如何评价毛泽东同志早期思想中的局限性和缺点，更是一个需要进一步解决的问题。对此，我们虽然也意识到要实事求是地加以反映和分析，但具体如何处理却没有把握。因此，对我们来说，研究的过程也是一个学习的过程和不断解放思想的过程。在党中央提出的解放思想、实事求是精神的鼓舞下，我们通过重温我国现代历史上第一次思想解放运动——五四运动的光荣历史，重温毛泽东同志在五四前后的革命实践和著作，进一步体会到思想解放的极端重要性，同时也从毛泽东同志当年的实践活动中得到了许多如何解放思想的启示。

毛泽东同志在其早期革命活动中积极主张思想解放，态度十分鲜明。一九一七年，他在给一位友人的信中谈到自己的状况时，坦然声述：“性不好束缚”。随着革命实践的锤炼，他逐步突破

了追求抽象的个人意志自由的局限，进而把思想解放与追求革命真理结合起来，从而使他的思想达到了一个新的境界。例如他在《湘江评论》的《创刊宣言》中，阐明彻底研究各种新思想的态度时强调："不受一切传统和迷信的束缚，要寻着什么是真理。"正是这种追求真理所向披靡的大无畏革命精神，使他敢于向旧社会的一切黑暗势力作斗争，同时也敢于和一切披着时髦外衣的各种资产阶级、小资产阶级思潮，如改良主义、无政府主义、新康德主义等决裂。

毛泽东同志在五四时期思想解放的一个显著特点，就是善于独立思考，实事求是，不盲从，不迷信。他特别强调要"踏着人生社会的实际说话"，要"引入实际去研究实事和真理"。正是由于这种实事求是的态度，使毛泽东同志能够正确地分析客观形势，也能够正确地对待自己，在改造客观世界的过程中不断改造自己的主观世界，与日俱进。正是这种革命的批判的态度，使毛泽东同志能够不断抛弃那些过了时的、错误的学说和观点，最终走上了马克思列宁主义的正确道路。当毛泽东同志认识到马克思主义是无产阶级翻身求解放的唯一正确真理以后，便对它坚信不疑，毫不动摇地运用它的基本原理，去指导中国革命的斗争实践，然后又用中国革命的新鲜经验去丰富和发展马克思主义的普遍真理。这样，就不是把马克思主义当成万古不变的教条，而是使它和实际生活始终保持密切的联系，永葆其美妙之青春。

回顾五四运动和毛泽东同志思想转变的历史，我们完全有理由认为，如果没有五四时期的思想解放运动，就不可能有马列主义在中国的传播，就不可能有马克思主义普遍真理与中国革命的具体实践相结合，也就不可能有毛泽东思想。今天，我们正经历着一次比五四时期规模更加广泛、内容更加深刻的思想解放运动。我

们深信，通过这次伟大的思想解放运动，一定能够使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的基本原理与我国社会主义四个现代化建设更好地结合起来，也一定能够进一步丰富和发展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

毛泽东同志的哲学思想是在中国的土壤上产生的，因而具有民族的风格，这在他的早期著作中就已显露出来。他注意不断地吸收和改造我国古代哲学的一些范畴和原理。例如张横渠、王夫之等人提出：气（指物质）只有聚散、并无生灭的命题，表述他们的唯物主义自然观。毛泽东同志在《伦理学原理》的批语中，就发挥了这个命题，指出："世上各种现象只有变化，并无生灭成毁，生死也皆变化也。"这和他的"物质不灭"这个重要观点是相通的。而对孔、孟宣扬的圣人生而知之、不虑而中、不思而得、从容中道等唯心主义、形而上学观点，则作为反面例证，加以批判。在《伦理学原理》的批语中，他直指这些观点"不可信"，认为"圣人者抵抗极大之恶而成者也。"毛泽东同志还引用我国古代的成语典故，充实了自己的论证，如：《讲堂录》中有"大禹惜阴"，"毒蛇螫手，壮士断腕"等；《体育之研究》中有"三过其门而不入"，"西山之薇"，"心在鸿鹄"，"力拔山兮气盖世"，"十荡十决"，"庄子效法于庖丁"，"仲尼取资于射御"等；《伦理学原理》批语中引用《庄子》的就有几处。这些，不仅丰富了他的哲学思想，而且增添了他文章的光采。

对毛泽东同志的哲学思想及其发展变化进行探索和研究，是一件具有重大理论意义和现实意义的工作，也是哲学工作者一件责无旁贷的事。本书的几个作者（李羽立、王兴国、李吉、黄国秋）自知缺乏理论研究的经验，但从上述认识出发也就承担了这个科研项目。在研究和写作过程中，我们力求做到解放思想、实事求是，但是毕竟由于理论修养和思想水平的限制，所以成绩甚

微。现在，我们把一年多来探索的一些粗浅体会汇成这本小册子，贡献于理论界和广大读者面前，期望能得到同志们的批评指正。如能引起大家对研究毛泽东同志哲学思想的兴趣，在不久的将来出现更多、更好的研究毛泽东同志哲学思想的著作，那么这个小册子也就起到了抛砖引玉的作用。

在本书写作过程中，陈学源同志进行了认真指导，审阅了全部文稿；湖南省图书馆、博物馆，长沙市毛主席革命纪念地办公室，及本所现代史研究室等单位，给了我们以很多帮助。谨此表示深切的谢意。

毛泽东早期哲学思想发展过程中的一个重要环节

——读《〈伦理学原理〉批语》兼论毛泽东一师时期的哲学观点

《〈伦理学原理〉批语》（以下简称《批语》），是毛泽东同志在湖南第一师范求学期间，读泡尔生所著的《伦理学原理》时，在书中的空白处写下的批语。它们绝大部分是对原著某些观点的评论，其中有引伸、发挥，也有批判，借以阐明作者对哲学、伦理学和社会历史等问题的见解；还有一部分是原著内容的提要或注释。全文一万二千多字，是我们研究毛泽东同志早期哲学思想的重要资料。

《伦理学原理》一书原作者泡尔生，是十九世纪末德国康德派的二元论哲学家。日本的蟹江义丸把这本书译成日文。一九〇八年蔡元培又从日文本把它译成中文出版。据《一师校志》记载，杨昌济在该校教伦理学时，曾以这本书作六、七、八、九、十班四年级（即一九一七年下半年至一九一八年上半年这一学年）的“修身”课的教材。按当时教学计划，一九一七年下半年教完该书“本论”第一章，一九一八年上半年“摘要授完”其余部分。青年时代的毛泽东同志，怀着极大的兴趣认真地阅读了这本书，除了逐段逐句地圈点、作了大量批语外，并根据其中的某些论点加以

发挥，写了一篇《心之力》的文章，深得杨先生的好评，打了一百分。可惜这篇文章后来散失了。幸而，毛泽东同志读过并加了批语的这本《伦理学原理》为一个同学借去，并一直被妥善地保存下来，解放后终于物归原主。事隔三十多年之后，当毛泽东同志重新看到这本他青年时代读过的书时，曾经深有感慨地说："这本书的道理也不那么正确，它不是纯粹的唯物论，而是心物二元论。只因那时我们学的都是唯心论一派的学说，一旦接触一点唯物论的东西，就觉得很新颖，很有道理，越读越觉得有趣味。它使我对于批判读过的书，分析所接触的问题，得到了新的启发和帮助。"（周世钊：《毛主席青年时期的几个故事》）事实诚如毛泽东同志所说，《伦理学原理》一书，在他的唯物主义思想的形成过程中，的确起了某种启蒙作用；他在阅读这本书时所作的许多重要批语，说明他的世界观已经开始从唯心主义向唯物主义转变。

一　时代　思潮　学校　老师

毛泽东同志在湖南第一师范求学期间（一九一三年至一九一八年），正值中国社会的一个重要的历史发展时期。当时，在国内，孙中山领导的辛亥革命赶跑了皇帝，但是革命的胜利果实却被帝国主义的走狗、地主买办阶级的代表袁世凯篡夺，"中华民国"名存实亡，资产阶级的民主共和国方案破产了。在国际上，发生了第一次世界大战，西方帝国主义为了争夺世界霸权你争我斗，乱做一团，无暇东顾；东方的帝国主义日本，则乘机加紧对中国的侵略。窃国大盗袁世凯为了实现其做皇帝的罪恶目的，利用日本帝国主义的支持，一方面从政治上残酷地镇压和打击革命势力，一方面从思想上大肆鼓吹复古倒退，竭力推行尊孔读经。而以康

有为、梁启超等人为代表的保皇派，也组织了“孔教会”等反动组织，并且公开向袁世凯提出“请定孔教为国教”的请愿书。一时尊孔复古、迷信神鬼的乌云弥漫于中国文化思想界。“国家的情况一天一天坏，环境迫使人们活不下去。怀疑产生了，增长了，发展了。”（毛泽东：《论人民民主专政》）这时，在一九一五年九月，陈独秀创办的《新青年》出版了，揭开了五四时期新文化运动的序幕。新文化运动高举“民主”与“科学”的大旗，向封建旧传统发起猛烈的冲锋，标志着中国人民的新觉醒。在这个运动的胜利进军途中，又传来了十月革命的轰轰炮声，更加激烈地震撼了中国人民，特别是中国的先进分子。他们开始用无产阶级的宇宙观作为观察国家命运的工具，重新考虑自己的问题。国际国内这些重大的阶级斗争事件，不能不在青年时代的毛泽东同志的思想上，打下深刻的时代烙印。

毛泽东同志在进入第一师范以前，于一九一一年就已经来到长沙。辛亥革命时期，他在长沙参加过拥护辛亥革命的新军，目睹了封建军阀谭延闿杀害革命党人焦达峰、陈作新的血淋淋事实。辛亥革命失败的教训，在他的思想上留下了不可磨灭的印象。中国到底向何处去？用什么方法才能拯救处于水深火热之中的人民？这是毛泽东同志反复思考的一个问题。退出新军以后，毛泽东同志过了一段自学生活，在图书馆内如饥似渴地阅读了大量的严复等人翻译的西方社会科学著作，企图从中寻找救国真理。后来，他考入了省立第四师范，不久这个学校又和第一师范合并。五年多的师范学校生活，对毛泽东同志的思想有十分重要的影响。

第一师范在长沙来说，当时是办得比较好的学校。尽管这个学校在管理学生方面还存在不少繁琐的规矩，但在教育方针上比

较民主，图书资料也比较丰富，特别是有一批象徐特立、杨昌济、王季范、方维夏这样思想比较进步的教师。当时，尤以杨昌济先生对毛泽东同志的影响最大。关于这一点，毛泽东同志曾经这样追述过："给我印象最深的教员是杨昌济，他是从英国回来的留学生，后来我同他的生活有密切的关系。他教授伦理学，是一个唯心主义者，一个道德高尚的人。他对自己的伦理学有强烈信仰，努力鼓励学生立志做有益于社会的正大光明的人。"（斯诺：《西行漫记》）而杨昌济先生对毛泽东同志也倍加称赞。在一九一五年四月五日杨先生的日记中曾经有过这样一段记载："毛生泽东，言其所居之地为湘潭与湘乡连界之地，仅隔一山，而两地之语言各异。其地在高山之中，聚族而居，人多务农……风俗纯朴，烟赌甚稀。渠之父先亦务农，现业转贩；其弟亦务农，其外家为湘乡人，亦农家也；而资质俊秀若此，殊为难得。余因以农家多出异材，引曾涤生、梁任公之例以勉之。毛生曾务农二年，民国反正时又曾当兵半年，亦有趣味之履历也。"（《达化斋日记》）杨先生十分热爱教育事业，以"欲栽大木柱长天"自任。在他的日记中，曾经摘记过不少他认为写得好的学生作文，但象这样全面地记载一个学生的身世、品德，从现存的日记看，则仅此一例。由此亦可见杨先生是如何器重毛泽东同志的。从杨先生的日记和著作中，我们也可以看出他的哲学和伦理学思想基本上是唯心主义的。他自己说过："余本服膺孔子之道"，"余本自宋学入门，然亦认汉学家考据之功；余本自程朱入门，而亦认陆王卓绝之识。"（《劝学篇》）尽管杨先生受了儒家道德观念、特别是宋明理学比较深的影响，但由于他长期留学英日等国，受过资产阶级教育的熏陶，加之他勤奋好学，博览群书，对王船山、谭嗣同等进步思想家尤为推崇，对封建旧礼教也作过不少批判，所以他的学术思想是比较开

明的，社会政治观点也是比较进步的。他十分关心国家和世界大事，当看到袁世凯为了当皇帝，加紧与日本等帝国主义勾结时，他深为国家前途命运而担心。例如他在一九一四年六月的一则日记中就曾经写道："余前在日本东京高等师范学校听其西洋历史讲义，谓中国人与罗马人同，惟宝爱其文化；虽外人入主其国，苟不伤其文化，即亦安之。私心揣测，谓日人不怀好意，颇有继满洲入主中国之思想，此吾国人所当深念也。"因此，他认为要大力宣传王船山的民族主义，"船山一生卓绝之处，在于主张民族主义，以汉族之受制于外来之民族为深耻极痛，此是船山之大节，吾辈所当知也。"杨昌济很重实际，他说："近世汉学家言，薄虚悟而尚实证，夫其尚实证是也。然但求实证于古而不求实证于今，但求实证于文字不求实证于事物，又岂得谓实哉？"所以他在讲授伦理学时，能够联系社会和学生的实际，批判当时存在的一些陈规陋俗。他讲伦理学的内容也能够随着形势的变化而时有增删。例如，为了适应资产阶级旧民主主义革命的需要，他曾经把"劳动神圣、勤工俭学、物质救国、科学、民治主义、互助、自由平等博爱，民族主义、民主主义、民生主义"等等，列为伦理学讲义的内容。当梁启超等人提出要把孔教定为国教载于宪法时，杨先生明确表示："余不以定为国教载于宪法为然耳"。（以上引文均见《达化斋日记》）杨先生的进步的政治态度和严谨的治学精神，不仅深深地影响了毛泽东同志等一大批进步学生，得到了他们衷心的尊敬和爱戴，而且使他自己在当时以提倡新文化反对旧文化、提倡新道德反对旧道德为主要内容的新文化运动中，能够站在新文化和新道德一边。

要反对旧文化提倡新文化、反对旧道德提倡新道德，就必须有思想武器。当时，由于马克思主义的世界观——辩证唯物主义

和历史唯物主义，还没有传入中国，人们只能从西方资产阶级的思想武库中去寻找这些武器。于是，西方的各种时髦的哲学流派——实用主义、马赫主义、新康德主义、尼采哲学等等，一度被人们当作“新思潮”加以宣传。就是在最好的情况下，人们也只能达到对机械唯物论和生物进化论的认识。例如，毛泽东同志当时十分推崇的陈独秀和李大钊，他们在批判孔子之道时，就是使用的这种武器。陈独秀在一九一六年发表的《孔子之道与现代生活》一文，就明显地反映了这种进化论的观点。他说：“宇宙间精神物质，无时不在变迁即进化之途。道德彝伦，又焉能外？‘顺之者昌，逆之者亡’，史例具在，不可谓诬。此亦可以阿斯特瓦尔特之说证之：一种学说，一种生活状态，用之既久，其精力低行至于水平，非举其机械改善更新之，未有不失其效力也。此‘道与世更’之原理，非稽之古今中外而莫能破者乎？”而李大钊在一九一七年二月发表的《自然的伦理观与孔子》一文，则更多地表现了机械唯物主义的观点。他说：“吾人生于今日之知识世界，唯一自然之真理外，举不足劳吾人之信念，故吾人之伦理观，即基源于此唯一自然之真理也。”“吾人以为宇宙乃无始无终自然的存在。由宇宙自然之真实本体所生之一切现象，乃循此自然法而自然的、因果的、机械的以渐次进化。道德者，宇宙现象之一也。故其发生进化亦必应其自然进化之社会。而其自然变迁，断非神秘主宰之惠与物，亦非古昔圣哲之遗留品也。”所以他最后得出结论：“盖尝论之，道德者利便于一社会生存之习惯风俗也。古今之社会不同，古今之道德自异。而道德之进化发展，亦泰半由于自然淘汰，几分由于人为淘汰。孔子之道，施于今日之社会为不适于生存，任诸自然之淘汰，其势力迟早必归于消灭。吾人为谋新生活之便利，新道德之进展，企于自然进化之程，少加人为之

力，冀其迅速蜕演，虽冒毁圣非法之名，亦所不恤矣。”（《李大钊选集》）在我们往后的叙述中，可以看到，陈独秀、李大钊当时宣传的进化论和机械唯物论思想，甚至包括那时社会上流行的某些资产阶级哲学流派，对青年毛泽东都曾经发生程度不同的影响。但是，就毛泽东同志在一师时期哲学思想的形成来说，其直接影响，更多地是来自他的老师杨昌济。

在新文化运动中，杨昌济虽然还不能站在唯物主义的立场上去批判孔子之道，但是他不象当时一些知识分子一样，仅仅局限于信奉和宣扬现代资产阶级哲学的某一个流派。恰恰相反，作为一个伦理学教师，杨先生对于古今中外的伦理学流派和哲学流派了解得是比较清楚的，他之所以要用泡尔生的《伦理学原理》一书做教材，是因为泡尔生在论述道德规律的形成上的观点还是比较客观的，其道德理论也有某些合理因素。正如蔡元培在该书序言中所说：“蟹江氏（指日文译者蟹江义丸——引者）之译此书也，曰取其能调和动机论功利论两派之学说，而议论平实不滋流弊也，今之重译犹是意也。”所以杨先生用这本书教他的学生，是有一定的积极作用的。

泡尔生（1846—1908）是一个心物二元论的哲学家。蔡元培在介绍他的学说时说：“氏之哲学为康德派，而参取斯宾那莎及叔本华两氏之说，又于并世大家若冯德、若台希耐亦间挹其流也。”由于这种情况，在泡尔生的著作中有许多是康德的先验唯心论的观点，如认为有什么“直觉知识”，把时间看成“吾人感官直觉之形式”，以及承认有所谓“超绝界”、神的存在等等；但是泡尔生对康德的一些观点，特别是道德观点又有许多批判。例如，他不同意康德把道德原则看成先验的东西，而认为“道德律者非人所自造，亦非由神意及良心之无端而制定，实人类自有固结乎生涯而

适合于自然律之一性质，借道德律以表彰之耶。”泡尔生虽然错误地把人的知识分为两种——一是所谓“直觉之知识”，他认为数学就是属于这一类，“据思想之原理，而指示其必然之因果者也”；一是“经验之知识”——，但他强调的还是经验的知识。他说：“所谓科学者，率由求实践问题之解释而后起，如解剖学生理学起于医术，几何学起于量地术，而哲学则亦起于求人生之意义及职分也。”这些科学“必先观察事物之状态，求得其自然相应之规律，而后敢揭以普遍之法式。因果律是也。”这种因果律“非预想之定义，而实诉合于观察所得之因果也。”他认为“伦理学之研究法，不类数学，而类于理化学。……非由概念而演绎之以为定义，实由经验而确指其事实之关联者。”“培根有言，实践之规则，生于因果律，顾实践规则之所以可信，由其以因果之关联证明之。而因果之关联，必由经验而得之。”从这种观点出发，泡尔生批判了康德把道德规律看成先验的东西的直觉论错误。他说：“持直觉论者，以伦理学为无关于经验之知识，以为设道德之条目者，不可以恃经验，且亦无待乎经验焉。伦理学中之命令，出于人类之良心，是即天命之性，本具有立法决事之能力者也。且为之说曰，凡人屏除一切经验，而尚有善恶之观念者，事实也。”“然核之于实际，则人类非以判断善恶之故，而有待于道德哲学。所谓道德者，夙已先道德哲学而发见，苟其初无所谓道德，则决不能有道德哲学。”由于泡尔生把道德规范看成是经验的而不是先天的，所以他认为“道德之通义……虽可放之四海而皆准，至绳检实事，则亦不能不有所变通矣。”“时代既异，而道德亦不能不随之以异。”对于康德把动机与效果割裂开来，片面强调动机而不问效果的错误论点，泡尔生也反复进行过批驳。他曾经举一个例子，说一个医生替病人治病，结果把病人治死了，虽然这个医生动机很好，既不为利，也

不为名，态度又很认真，“其人之行事，以道德言之，盖无可指斥者。”但是如果“以医术核之，果无误乎？此医学专家所见，彼以此时，施此险术，自足以致患者之死。则其人虽居心无他，而要不得辞其咎。于斯时也，所以判断其善恶者，不在其意向，而在其效果。”泡尔生在《伦理学原理》一书中所表述的上述思想，在某种程度上把动机与效果统一起来了，这不能不说是一个进步。

列宁在谈到马赫主义产生的时代背景时，曾经说过：“马赫和阿芬那留斯都是在十九世纪七十年代出现于哲学舞台的，当时德国教授中间的时髦口号是：‘回到康德那里去！’”（《唯物主义和经验批判主义》）泡尔生和马赫、阿芬那留斯是同时代的人物。马赫和阿芬那留斯是要清洗掉康德主义对自在之物的承认，对必然性和因果性的承认，他们从极端的主观唯心主义立场出发，鼓吹物是“感觉的复合”。这种主观唯心主义在泡尔生那里也是有反映的。例如当他把星辰的光完全看成是主观的感觉，而不是客观存在的星辰的固有属性时，就表现了这种倾向。但是，泡尔生并不是象马赫、阿芬那留斯那样，把必然性和因果性一概加以否定。列宁说过，在康德那里存在着一个和不可知论相矛盾的假定：自在之物尽管是不可认识的、心智的、彼岸的，总还是存在的；必然性和因果性尽管是先天的，是存在于思维中而不是存在于客观现实中的，总还是存在的。唯心主义者是从错误的方面来解决这个矛盾，把自在之物、必然性和因果性一概否定；唯物主义者则是从正确的方面来解决这个矛盾，“证明自在之物是可知的、此岸的，证明自在之物和现象之间没有原则性的差别，证明不应当从先天的思维规律中而应当从客观现实中引出因果性等等。”（列宁：《唯物主义和经验批判主义》）从前面我们引述的泡尔生关于规律、必然性和因果性的一些论述中，我们可以看到，他的思想是具有某种程度的唯物主义倾

向的。所以，他的《伦理学原理》，是一本心物二元论的著作，既包含有一些唯物主义因素，也还有不少唯心主义的陈腐观点。正是其中的一些唯物主义因素，对青年毛泽东唯物主义世界观的形成，起了良好的作用。

在十九世纪末、二十世纪初，康德哲学在中国一些知识分子中间曾经发生过一些影响。例如严复、梁启超、章太炎、王国维、蔡元培等都介绍过康德的一些思想。但是他们大都是从唯心主义的方面阉割康德思想的积极因素。梁启超在办《新民丛报》时，曾经写过专文介绍康德的哲学，但后来又一头栽进了新康德主义的怀抱，鼓吹新康德主义的唯心史观，否认历史发展有任何客观规律，借以反对民主革命。蔡元培曾经在德国留学和从事研究工作多年，对康德哲学有比较深入的研究。他站在资产阶级民主主义的立场，象康德那样把现象和本体、科学和哲学区别开来，是为了摆脱儒学对科学的束缚，使科学能够正常地发展。蔡元培翻译泡尔生的《伦理学原理》，也是为了实现他“兼采周秦诸子、印度哲学及欧洲哲学以打破二千年来墨守孔学的旧习”（蔡元培：《我在教育界的经验》），向学生们进行“世界观教育”的理想。毛泽东同志少年时代在湘乡县东山学校读书时，就曾经认真地阅读过梁启超主办的《新民丛报》，读过梁启超在该报上发表的介绍康德的文章，对康德其人是比较早就有所了解的；但是系统地了解康德的哲学、伦理观点，还是从读《伦理学原理》开始的。毛泽东同志在阅读这本书的时候，虽然正值俄国十月革命的前后，但当时马克思主义还没有传入中国。因此，泡尔生这本书中所表述的一些唯物主义思想，与他过去读过的一些唯心主义的书相比，就觉得很新颖，很有道理，使他对于批判读过的书，分析所接触的问题得到了新的启发和帮助。对于这一点，我们只要将毛泽东同志的《批语》进行

一些初步的分析，就可以看得十分清楚。

二 “精神不灭、物质不灭”

在毛泽东同志的«批语»中，一个基本的命题就是“精神不灭、物质不灭”。他在谈到生和死的问题时指出：“一人生死之言，本精神不灭、物质不灭为基础（精神物质非绝对相离之二物，其实即一物也，二者乃共存者也）。”毛泽东同志的这个论点，不仅仅是就生死问题而言的，而且反映在他整个«批语»之中，是贯串全部«批语»的基本观点。所以我们认为，毛泽东同志在当时的哲学观点基本上还是心物二元论，这在他早期哲学思想发展的道路上是一个很大的变化。

“开始也还是迷信的”

周恩来同志在«学习毛泽东»这篇著名报告中指出：“毛主席常说：他也是从农村中生长出来的孩子，开始也还是迷信的，甚至某些思想是落后的。他最反对晋察冀有一个课本，描写毛主席在十岁的时候，就反对迷信，说他从小就不信神。他说恰恰相反，他在小时候，也是相信神的，而且信的很厉害。当他妈妈生病的时候，他去求神拜佛。你看这样还不够迷信吗？那个课本写毛主席的故事，把他反过来，说他从小就不迷信，打破迷信，生而知之。毛主席说：这是不合事实的。而且一般的说，在那样的封建社会，不管农民家庭出身的也好，劳动工人家庭出身的也好，一下打破迷信是不可能的。”事实诚然如此。在封建社会，政权、族权和神权是压在农民头上的三座大山。封建统治者就是要用宗教这种鸦片去麻痹人民的斗志，以维持他们的反动统治。而广大受压迫的农民既然在尘世中找不到现实的幸福，只得

响往宗教的天国，去追求来世的幸福。毛泽东同志的母亲就是一个虔诚的佛教徒，她不仅自己笃信佛教，还把佛教的信条教给她的孩子。年幼的毛泽东同志，处在这样的环境中，没有迷信思想是不可能的。但是随着年龄的增长，阅读范围的扩大，新知识的增加，使他对神的信仰慢慢地开始怀疑。后来，毛泽东同志读了六年孔夫子的书，七年资产阶级的书，但是这些书大多也是唯心主义的东西。例如，他曾经读过的斯宾塞的《群学肄言》和穆勒的《名学》，就是实证主义的。他曾经崇拜过的康有为和梁启超，其哲学思想也基本上是主观唯心主义的。由于家庭和社会的这些影响，所以在一九一七年读《伦理学原理》以前，毛泽东同志的世界观基本上还是属于唯心主义的范畴。当时，他虽然摆脱了少年时代对偶象和鬼神这类比较低级的、粗野的唯心主义的迷信，但是并没有突破宋明理学和西方资产阶级哲学家的比较"高级的"、"精致的"唯心主义的束缚。关于这一点，我们可以从毛泽东同志在一师读书期间的《讲堂录》以及一些通信中得到证实。《讲堂录》是毛泽东同志在一九一四年听"修身"和"国文"课时记的笔记，其内容虽不全是他自己的心得，但至少是经过他的选择而记下来的，也反映了他当时的一些思想倾向。在《讲堂录》中可以看到，毛泽东同志当时对宋明理学是很推崇的，其中有这样一些记录："宋儒之学都是切实的"，"程子读书之法见事先下判断，继看下文"，"精神心思，愈用愈灵，用心则小物能辟大理"，"人心即天命"，等等。这些观点对人的主观的、精神的能动性是过于夸大了的。从这一段时期毛泽东同志与友人通信中，我们也可以看到，他对康德哲学是有所了解的，并曾经利用康德关于"现象"与"本体"的区别来分析一些哲学问题，但却把康德的"本体"（即"物自体"）看成是精神性的东西，例如他说："世界之外有本体，血肉虽

死心灵不死”。一九一七年八月，他在另一封信中，还认为要改造国家社会，就必须掌握宇宙的“大本大源”。什么是宇宙的“大本大源”呢？他认为即“宇宙之真理”，这种“宇宙之真理，各具于人人之心中”。因此，只要通过“内省”认识了这种“大本大源”，以之“号召天下之心，其有不动者乎？天下之心皆动，天下之事，有不能为者乎？天下之事可为，国家有不富强幸福者乎？”他还说，只要人人掌握了宇宙的“大本体”，“人人皆有哲学见解，自然人心平，争端息，真理通行，群妄自息。”（以上引语均见毛泽东同志给黎锦熙的信）这就说明，毛泽东同志当时还是以唯心主义的观点去理解康德的“物自体”的。正是由于毛泽东同志当时把心看作是世界的本源，所以他曾经十分推崇曾国藩，认为曾国藩成功的秘诀就在于他会抓人心、抓学术，掌握了“大本大源”。在上述给黎锦熙的信中，他就说过：“今之论人者，称袁世凯、孙文、康有为而三。孙袁吾不论，独康似略有本源。然细观之，其本源究不能指其实在何处，徒为华言炫听，并无一干树立，枝叶扶疏之妙。愚意所谓本源者，倡学而已矣。惟学如基础，今人无学，故基础不厚，时虞倾圮。愚于近人，独服曾文正，观其收拾洪杨一役，而完满无缺，使以今人易其位，其能如彼之完满乎？”毛泽东同志这样强调正人心、抓学术，从救国救民的大局来看，在当时还是有其积极意义的，但是从理论上来说却是错误的。

一个重大的突破

在《批语》中，毛泽东同志虽然一方面还保留着“精神不灭”的唯心主义观点，但是，另一方面他又把物质提到和精神同等重要的地位，并且明确提出“物质不灭”的命题，这是在他过去的文字中没有见到过的，是他思想中的新因素，是他哲学思想发展过程中的一个重大的突破。这个突破为他尔后转变成彻

底的唯物主义者、接受马克思主义哲学奠定了良好的思想基础。毛泽东同志为什么能够在这个时候提出"物质不灭"的命题？是偶然的因素促成的吗？不是。是从泡尔生的著作中现成的接受过来的吗？也不是。泡尔生的著作中固然有一些唯物主义的因素，但通观他的《伦理学原理》一书，却没有一个地方表述过如此明确的观点。毛泽东同志之所以能够提出"物质不灭"的思想，其直接原因虽然是从泡尔生的《伦理学原理》中得到的启发，但是也与他过去接触王船山等唯物主义哲学家的著作和学习自然科学知识分不开；而特别重要的是，与毛泽东同志一贯重视"行"，重视实践，和广大工农群众保持密切的联系分不开。毛泽东同志从小生长在农村，自己还亲自参加过两年农业生产劳动，后来又当过半年兵，对广大劳动人民有着深厚的感情，对物质生活资料的生产在社会生活中的重要意义有一定的认识。在《讲堂录》中，我们可以看到这样的一些记载："农事不理则不知稼穑之艰难，休其蚕织则不知衣服之所自。""志不在温饱，对立志而言。若言作用，则王道之极亦只衣帛食粟不饥不寒而已，安见温饱之不可以谋也。"在学校里毛泽东同志读的虽然大多数是孔夫子的书和资产阶级唯心主义的著作，但是也学了不少自然科学知识，其中包括达尔文的进化论；加以杨昌济等先生又比较重视"行"的教育，主张"不行架空之事，不谈过高之理。"所以毛泽东同志在一师读书时很重视学习社会，重视身体力行，接触实际。他认为"闭门求学，其学无用"，"古者为学，重在行事"；他主张不但要读有字之书，而且要读无字之书，"练达世情皆学问"，必须"从天下国家万事万物而学之"。他特别主张游学与游览，说"游之为益大矣哉！登祝融之峰，一览众山小；泛黄勃之海，启瞬江湖矣。马迁览潇湘，泛西湖，历昆仑，周览名山大川，而其襟怀乃益广。……游者岂徒

观览山水而已哉，当识得其名人巨子贤士大夫，所谓友天下之善士也。”一九一七年夏天，毛泽东同志曾经和一个同学徒步游历了湖南五个县，深入农村了解农民的疾苦。因此尽管他当时世界观还是唯心的，甚至幻想一种“天下皆为圣贤”“可尽毁一切世法，呼太和之气，而吸清海之波”的“太平”世界，但是一遇到现实生活问题，他还是面向实际的。所以在上面我们引过的一封信中，他在谈到一师毕业以后想办一个自修学校时，就深为“人”“地”“财”的困难而踌躇。同样，他当时虽然认为有所谓“心灵不死”的“本体”，应该不计“寿命之长短，而在成功之多寡”，但是他又认为对于一个活着的人来说，还是应该注意身体的锻炼。毛泽东同志一九一七年四月发表在《新青年》上的《体育之研究》一文，就比较系统地总结了他长期从事体育锻炼的实践经验，体现了他对体育重要性的认识，和他在处理德智体三者关系上的唯物主义观点及辩证法思想。在文章中，毛泽东同志用形象的比喻，说明身体是人们从事一切活动的物质基础，“体育一道，配德育与智育，而德智皆寄于体，无体是无德智也”；“体者，为知识之载而为道德之寓也。其载知识也如车，其寓道德也如舍。体者，载知识之车而寓道德之舍也。”他还指出：“天地盖唯有动而已”，“动之属于人类而有规则可言者曰体育。”毛泽东同志这种实事求是，面向实际，善于总结实践经验的态度，正是促使他逐步克服唯心主义世界观，实现向唯物主义转变的根本条件。

上面我们还只是就毛泽东同志为什么能在《批语》中把物质与精神摆在同等重要的地位，并明确提出“物质不灭”命题的主观方面的原因作了一些分析。除了这方面的原因以外，还必须看到客观方面的原因，即社会需要。主观方面的原因固然是十分重要的，是内因和根据，但毕竟还只是为这种变化提供了可能性。要

真正把这种可能性变成现实，就必须有一定的客观条件。马克思主义告诉我们，任何新的思想的产生，都是适应一定的社会需要的。毛泽东同志提出这个“物质不灭”的新思想也不例外。毛泽东同志在读《伦理学原理》时，袁世凯的称帝阴谋虽然早已破产，但国家仍然处在北洋军阀的反动统治下，人民仍在战乱和饥饿的痛苦中呻吟；以《新青年》出版为标志的新文化运动已经进行了两年多，新文化运动对孔孟之道的猛烈抨击，虽然从精神上严重地打击了反动统治者及其卫道士，但还不能从根本上改变社会制度。这种情况说明，光有批判的武器还不够，还必须有武器的批判；光有人心的改变还不行，还必须彻底改变旧的社会制度；用唯心主义是不能彻底战胜孔孟之道和旧道德的，而必须找到一种新的思想武器。这时，恰恰是在这时，传来了十月革命的炮声，极大地震动了中国人民，特别是青年时代的毛泽东同志和一些先进的知识分子。尽管当时由于反动当局的新闻封锁，毛泽东同志还不可能知道十月革命的详情和真相，但是就从一些有关报道的字里行间和国内外反动派对它的恶毒攻击中，已经觉察到这场革命的伟大意义，认识到这是一场翻天覆地的大变化，因而满腔热情地欢迎它。正是十月革命的伟大启示，使毛泽东同志从侧重人心的改造开始转向重视社会制度的改造。他提出“物质不灭”的新思想，就是直接为这种改造作论证的。在《批语》中，他明确指出：“世上各种现象只有变化，并无生灭成毁也，生死也皆变化也。既无生灭而只有变化，且必有变化，则成于此毁于彼，毁于彼者必成于此，成非生，毁非灭也。生于此者必死于彼，死于彼者必生于此，生非生，死非灭也。国家有灭亡，乃国家现象之变化，土地未灭亡，人民未灭亡也。国家有变化，乃国家日新之机，社会进化所必要也。今之德意志即从前之日耳曼，土地犹是也，人民

犹是也。吾尝虑吾中国之将亡，今乃知不然。改建政体，变化民质，改良社会，是亦日耳曼而变为德意志也，无忧也。惟改变之事如何进行，乃是问题。吾意必须再造之，使其如物质之由毁而成，如孩儿之从母腹胎生也。国家如此，民族亦然，人类亦然。各世纪中各民族起各种之大革命，时时涤旧，染而新之，皆生死成毁之大变化也。宇宙之毁也亦然。宇宙之毁决不终毁也，其毁于此者，必成于彼，无疑也。吾人甚盼其毁，盖毁旧宇宙而得新宇宙，岂不愈于旧宇宙耶？"在不久以前，即一九一七年八月的那封信中，毛泽东同志还是主张“欲动天下者，当动天下之心”，现在却明确提出要“改建政体”、“改良社会”，这十分明显是他哲学思想和政治思想的一个巨大进步。

正因为毛泽东同志把物质提到和精神同等重要的地位，明确提出“物质不灭”的观点，所以他就力图用这种观点去分析各种自然现象和社会现象，因而这种分析往往表现了唯物主义倾向。例如，在泡尔生议论生死问题的文字旁，毛泽东同志写道："吾于此等处以自然现象解释之，以自然现象成毁之法则解释之。凡自然界无无故而成者，无无故而毁者，人类无无故而生，无无故而死者"，“人类者自然物之一也，受自然法则之支配，有生必有死，即自然物有成必有毁之法则。凡自然法则者，有必然性，吾人亦有成就其必然之愿望，没有不必然者，而且不必然，吾人固甚不愿也。"当泡尔生谈到“盖进化论者，以一切人事，尽徇自然之势而发展之”的时候，毛泽东同志又批道："此说甚然，一切人事悉自然也。"把生死、成毁看成是自然现象内在的必然变化，把法则看成是事物本身所固有的东西，这就否定了康德的“理性替自然界立法”的唯心主义的命题，同时也否定了一切鬼神迷信的存在。所以他说："服从神何不服从己，己即神也。己以外尚有所谓神乎？"

毛泽东同志不仅把自然现象看成客观的，对于美、道德等社会现象，也力图用客观规律加以说明。当泡尔生谈到“美学也，伦理学也，皆无创造之力，其职分在防沮美及道德之溢出畛域，故为制限者，而非发生者”时，毛泽东同志批道：“吾极主此说”，并对这个观点进一步加以发挥：“美学未成立以前早已有美，伦理学未成立以前，早已人人有道德，人人皆知得此正鹄矣，种种著述皆不过钩画其实际之情况，叙述其自然之条理，无论何种之著（作）皆是述而不作。吾人之心灵本之自然，其范围有限，安能有一毫之创作！即宇宙亦……无创作之力。精（神）不灭物质不灭，即精神不生物质不生，既不灭何有生乎？但有变化而已。吾人之心灵限于观念，观念限于现象，现象限于实体。吾人之心灵有变化而已，安能（有）丝毫之创作哉？”前面我们曾经指出，毛泽东同志过去是把康德的“本体”理解为一种不死的“心灵”的，在这里他在主张“精神不灭”的同时，也主张“物质不灭”，其形式虽然是二元论，但是他却明确指出“心灵本之自然”，认为“吾人之心灵限于观念，观念限于现象，现象限于实体”。这样他就把“实体”和“自然”又等同起来了，对“实体”作了唯物主义的理解。如果他继续沿着这条路线走下去，抛弃“精神不灭”的唯心主义观点，就会成为一个彻底唯物主义者。事实证明，毛泽东同志正是沿着这条路线前进的。

时间和空间观念

在谈到世界的本原问题时，就必然要涉及到时间和空间的问题。《批语》中关于这方面的论述很多。这些论述表明，当时毛泽东同志在时间和空间观念问题上，既有批判康德的一个方面，也有承受康德影响的一个方面。康德关于时间和空间的观点是唯心主义的，他认为时间和空间不是客观事物本身存在的形式，而是

人的认识能力“感性”所固有的主观形式，他把这种形式叫做“感性直观的纯形式”。泡尔生在这个问题上，也因袭了康德的观点。他说：“时间者何物乎？”“当如康德之说，时间者非现实存在之形式，而吾人感官直觉之形式也。吾人之意识，与此直觉之形式结合，而后现为时间之经历，其本体则固永永连续者，乃作随死而灭之想，何其无谓耶。生活者决不随死而破坏。此世之生活，既为现实不灭者之一部分，则决无消灭，决无变化。”在《批语》中，毛泽东同志虽然肯定了空间的存在，却否认时间的存在。他说：“余意以为生死问题乃时间问题，成毁问题乃空间问题，世上有成毁无生死，有空间无时间。由此义而引申之，可得一别开生面之世界，即吾人试想除去时间但有空间，觉一片浩渺无边广博宏伟之大域置身其中，既无现在，亦无过去，又无未来，身体精神两俱不灭之说，至此乃可成立，岂非别开生面之世界耶？”又说：“吾意时间观念之发生，乃存在于客观界一种物理机械之转变，即地球之绕日而成昼夜是也。设但有白昼或但有长夜，则即可不生时间之观念，此可证明本无所谓时间，地球之绕日但为空间之运动也。”毛泽东同志虽然否认时间的存在，但十分强调“现实主义”。他说：“吾于伦理学上有二主张，一曰个人主义，……一曰现实主义。以时间论，止见过去未来，本不见有现在。实现（疑为“现实”——引者）非此之谓，乃指吾之一生所团结之精神肉体在宇宙中之经历，吾人务须致力于现实者，如一种行为，此客观妥当之实事，所当尽力遂行。一种思想，此主观妥当之实事，所当尽力实现。吾只对于吾主观客观之现实者负责，非吾主观客观之现实者，吾概不负责焉。既往吾不知，未来吾不知，以与吾个人之现实无关也。或谓人在历史中负有继往开来之责者，吾不信也。吾惟发展之吾之一身，使吾内而思维外而行事皆达正鹄。吾死后置吾于历

史之中，使后人皆知吾确然有以自完，后人因吾之完满如此，亦自加吾芳名，然而非吾所喜悦，以其属之未来，非吾躬与之现实也。历史前之事亦然。吾取历史以其足以资吾之发展现实之具足生活也。”“泡尔生所谓人死而功业足以利后世，其生涯就存在于子孙国民之中，谓之不死可也。此只可为客观方面事实之描写，而决不可存在其人主观之中。吾人且非建功业以遗后世，此功业自有足以利后世之性质存于其中，况吾之不灭也，亦吾本有此不灭之性质具于吾之身中而已云耳”。

时间和空间是物质存在的形式，它是不以人们的意志为转移的。毛泽东同志在这里把时间说成是一种不存在的东西，在理论上当然是错误的，是受了康德唯心主义的影响。但是，毛泽东同志既然认为“物质不灭”，他就总得用一种观点来说明物质的存在形式。他提出并反复加以论证的“现实主义”，在当时是有一定的积极意义和进步意义的，它的针对性就是梁启超鼓吹的“将来观念”。我们知道，梁启超在戊戌变法时是一个著名的改良派人物，在当时起过一定的进步作用。但是，当变法失败以后，以孙中山为代表的革命派提出推翻满清皇帝的革命口号时，梁启超等人却仍然坚持其保皇派的立场，与革命派为敌，从而走向了反对革命的道路。当时，梁启超在《新民丛报》上发表大量直接鼓吹改良主义，反对革命的论文；同时利用介绍外国资产阶级学术思想等方式，间接宣扬其反对革命的改良主义的观点。他提出的所谓“将来观念”，就是用来反对资产阶级革命派重视现实革命斗争观点的一种思想武器。在《进化论革命者颉德之学说》一文中，梁启超表面上很推崇达尔文，说“自达尔文创进化论以来，全球思想界忽开一新天地”，但是他笔锋马上一转，吹捧起斯宾塞，特别是吹捧起颉德来了。他说：“斯宾塞起，更合万有于一炉而冶之，取至淆至

赜之现象，用一贯之理，而组织为一有系统之大学科。”“虽然，以斯宾塞之睿智，创综合哲学，自谓借生物学之原理，以定人类之原理，而其于人类，将来之进化，当由何途，当以何为归宿，竟不能确实指明。”“于是颉德乃百尺竿头，更进一步，于一八九四年，著一书名曰人群进化论”。“颉德以为人也者，与他种动物同，非竞争不能进步，或个人与个人竞争，或人种与人种竞争，竞争之结果，劣而败者灭亡，优而胜者繁殖，此不易之公例也。而此进化之运动，不可不牺牲个人以利社会（即人群），不可不牺牲现在以利将来，故挟持现在之利己心，而谬托于进化论者，实进化论之罪人也。”梁启超还借颉德之口，大肆攻击马克思的社会主义学说。他说：“今之德国，有最占势力之二大思想。一曰麦喀士（即马克思——引者）之社会主义，二曰尼志埃（即尼采——引者）之个人主义。麦喀士谓今日社会之弊，在多数之弱者，为少数之强者所压伏；尼志埃谓今日社会之弊，在少数之优者，为多数之劣者所钳制。二者虽皆持之有故，言之成理，要之其目的皆在现在，而未尝有所谓未来者存也。颉德氏既胪列诸家之说，一一驳杂之，因断言曰：‘十九世纪者，平民主义之时代也。现在主义之时代也。虽然，生物进化论既日发达，则思想界不得不一变。此等幼稚之理想，其谬误固已不可掩，质而论之，则现在者实未来之牺牲也。若仅曰现在而已，而无有一毫之意味，无有一毫之价值，惟以供之未来之用，然后现在始有意味，有价值。’”梁启超在当时攻击的矛头是直接指向资产阶级革命派的，但他已预感到科学社会主义的强大威力，预感到“少数之强者压伏”“多数之弱者”的状况将被推翻的危险，所以他要人们放弃“现在主义”，不要面对现实，不要着眼于推翻清王朝反动统治者的现实斗争，而要人们跟着他去响往那种虚无飘渺的“未来”。所以，梁启

超提倡“将来观念”的目的是十分清楚的，就是要反对资产阶级民主主义革命。

毛泽东同志在湘乡县东山学校求学时，曾认真阅读过《新民丛报》，对梁启超的“将来观念”是早有了解的，但他对这种观点并不同意。在《讲堂录》中，他就曾经写下这样的观点：“哲学家之言曰，人以未来为重，或曰以现在为重，(故康)德杨朱所以背驰于东西两不相谋也。然而为学之道则不得不重现在。何则？某氏有言曰，以往之事追悔何益，未来之事预测何益，求其可据惟在目前，有目前乃有终身，谅哉言矣。使为学而不重现在，则人寿几何，日月迈矣，果谁之愆乎？盖大禹惜阴之说也。”“重现在有两要义。一贵我(求己)(不责人)。二通今。如读史必重近世以其与我有关也。”在《批语》中，毛泽东同志虽然指出“梁任公有将来观念与现在主义之文”，但他对梁启超鼓吹的“将来观念”并不赞成，相反却提出“现实主义”与之对峙，这就充分说明他研究哲学完全是为当时政治斗争服务的。他的这种观点与李大钊同志的见解也是完全一致的。李大钊同志在《现在与过去》一文中说：“近来常听人说：‘中国人所以堕落到这步田地，都是因为他们只有‘现在主义’靡有‘将来观念’。因此，就拿‘时间只有过去与将来，绝靡有现在’的话，来劝告他们。也是希望他们抛了‘现在主义’，存点‘将来观念’的意思。但是我对于这话，却有几个疑问：(一)堕落的生活中的现在，在人生观果然算得现在么？(二)就他们的生活而论，果然靡有他们的将来观念么？”“现今一般堕落的人，大概都不知道人生是什么东西。所以从人生上讲，他们不但靡有将来，并且靡有现在。……他们的知能躯体，全听兽欲的冲动的支配。若说他们有现在，也是兽欲的现在，不是人生的现在。这种的生活，不配叫什么主义”。在《今》一文中，李大钊同志也说：“有的哲学家说，

时间但有‘过去’与‘未来’，并无‘现在’。有的又说，‘过去’、‘未来’皆是‘现在’。我以为‘过去未来皆是现在’的话倒有些道理。因为‘现在’就是所有‘过去’流入的世界……无限的‘过去’都以‘现在’为归宿，无限的‘未来’都以‘现在’为渊源。‘过去’、‘未来’的中间全仗有‘现在’以成其连续，以成其永远，以成其无始无终的大实在。一掣现在的铃，无限的过去未来皆遥相呼应。这就是过去未来皆是现在的道理。这就是‘今’最可宝贵的道理。”“吾人在世，不可厌‘今’而徒回思‘过去’，梦想‘将来’，以耗误‘现在’的努力。”（《李大钊选集》）这些论述清楚地表明，李大钊同志和毛泽东同志之所以特别强调“现实主义”或“现在主义”，就是要人们不要象顽固派那样死拖着“过去”，也不要象空想家那样只知道梦想“将来”，而耗误了“现在”的努力。

革命者虽然十分重视“现实主义”，但决不象梁启超所诬蔑的那样，“其目的皆在现在，而未尝有所谓未来者存也”。恰恰相反，革命者从来是十分重视树立革命理想的，认为现在的努力正是为了实现将来的理想的不可缺少的部分。所以毛泽东同志在强调现实主义的同时，也一贯重视树立正确的远大的理想。在《讲堂录》中，他就曾经写道：“理想者，事实之母也。”一九一七年他在给友人的信中也曾经指出：“今人所谓立志，如有志为军事家，有志为教育家，乃见前辈之行事，及近人之施为，羡其成功，盲从以为己志，乃出于一种模仿性。真能欲立志，不能如是容易，必先研究哲学伦理学，以其所得真理，奉以为己身言动之准，立之为前途之鹄，再择其合于此鹄之事，尽力为之，以为达到之方，始谓之有志也。”“十年未得真理，即十年无志，终身未得，即终身无志”。在《批语》中，毛泽东同志关于理想同样有过不少论述。泡尔生曾谈到人和动物的区别，在于动物的行动是一种无意识的冲动，

而人类则是有意识、有理想的行动，并指出："此等理想，在人类诚亦万殊。希腊人与罗马人，斯巴达人与雅典人，各异其理想。男子与女子，军人与学者，农民与渔人，亦各异其理想。而即其模型之原本言之，则要归一致。如人类虽形貌万殊，而自解剖学生物学之模型观之，则无害为一致也。自精神生活以渐发展，而理想以渐分化。"对于泡尔生的这种观点，毛泽东同志表示同意，在书上作了一个内容提要："精神发展，理想分化"。在上述给友人的信中，他只承认树立了根本的理想才算立志，而否认从事各项具体工作的具体理想，现在他在承认根本理想的同时，也承认具体的理想，这是他在研究理想问题上的一个进步。因为人类根本的理想是要通过各人的具体的理想和大家的共同的努力来逐步实现的。毛泽东同志认为根本理想也不是固定不变的，它的目标会随着人们实践发展而不断提高。他说："人不能达到根本之欲望，亦可谓人不能达到根本之理想，人只能达到借以达于理想之事，及事达到，理想又高一层，故理想终不能达到，惟事能达到。"他这里所说的"理想終不能达到"，不是讲具体的目标不能达到，而是说理想也是不断发展的。用发展的观点来研究理想，这种态度是正确的。必须指出，泡尔生在理想的问题上的观点，虽有其合理的因素，但其根本观点还是唯心主义的。他把理想看成是主观自生的，而不是人们根据对社会历史发展的客观规律的认识而确立的一种奋斗目标，因而他就夸大了理想对历史发展的决定作用。例如他说："国民益进化，则能采其过去之历史，以构成理想。而实则全世界文明历史之生活，皆观念之所管辖也。彼其完成本质发展生活之动作之模型，既已发现，则自能制其故见，动其新思，而终实现于动作。试观十五世纪博爱主义之运动，非由于当时之生活理想乎？宗教改革，非由于信仰基督教及构成新生活之理想

乎？法王路易十四时代之历史，非由于崇拜势力及品位之理想乎？又法国大革命，非由于适合自然及理性之新生活之理想乎？是等事实，其所由贯彻历史之大业，与夫激动各人之意志，而使之一呼众应者，则皆人类新理想之势力为之也。”泡尔生在这里把观念、理想说成是历史发展的决定性因素，显然是一种历史唯心论的观点。对此，毛泽东同志当时也是受了影响的。他在泡尔生这段话上面批曰：“观念造成文明，诚然、诚然”。这说明毛泽东同志的社会历史观仍然有浓厚的唯心主义的色彩。

真理天然之事

在认识论的问题上，康德虽然承认自在之物可以引起人们的感觉，但他又把感觉看成是认识和自在之物之间的一道屏障，说人们无法认识自在之物。他把道德原则看成是先验的，不是从经验中得来的，就把感性认识和理性认识完全割裂开来了，只重视理性认识，否定了感性认识的重要性。泡尔生不同意康德把道德原则说成是完全脱离经验的先验原则，认为它与经验密切相关，但是他走向了另一个极端，只重视经验的重要性，而否认理性认识的重要性。他说：“虽大哲学家，未尝以道德哲学指导其日用行常，而为之指导者，冲动也，感情也，道德也，良心也，好善恶恶之情也。化学至进步矣，而人之味官嗅官，不因之而为具物。日常饮食，所以别甘苦臭者，仍恃味官嗅官之作用，且其精审，亦有化学试验所不能及者。调和饮食，人皆数百年遗传之知识，而不必专依化学。化学之职分，在解说而不在发明。”泡尔生的观点，明显地带有经验主义的倾向。对于这种观点，毛泽东同志进行了批评。他虽然同意泡尔生重视经验的思想，但同时又指出：“然谓知识毫无影响于人心则非，知识固大有影响于人心者也。人心循感情及良心而动作者半，循新得之知识而动作

者亦半。人类之有进步，有革命，有改过之精神，则全为依靠新知之指导而活动者也。”泡尔生对知识地位的贬低，反映了处于没落阶段的资产阶级对前途失去了信心的心理。而毛泽东同志对新知识作用的高度重视，则表现了当时革命知识分子追求科学和寻找一种新的思想理论武器来指导中国革命的迫切心情。毛泽东同志这种观点的产生并不是偶然的。在《讲堂录》中，他在解释什么是“才”时，就曾经指出：“才者经济之谓也。才有从学问一方得者，有从阅历一方得者。”既注重躬行实践，又注重理论的学习，强调理论的指导作用，这些观点在毛泽东同志那里是比较早就形成了的。他在《批语》中谈到“信仰”时，就作了如下的阐述：“夫所谓信仰者，必先之以知识，知之而后信之”，“夫知者，信之先也。有一种之知识即建为一种之信仰。既建一种信仰，即发为一种之行为。知也，信也，行也，为吾人精神活动之三步骤。凡知识必建为信仰，当其知识之博即以为然，此以为然之状态即信仰也。吾人既由道德哲学而知良心之内容，则其对于良心之服从也必更勇，否则既知不信，必陷于矛盾，必彷徨而无适。由此以观，虑因论理学及心理学既明，必破坏道德秩序之正当性质固非。即泡尔生之以人虽明论理学与心理学而仍不依之以行，仍依其故有之冲动及感情及良心，亦非至当之论也。”

对于知识的来源问题，毛泽东同志在《批语》中也作了一些探讨。康德既然把道德规则看成是先天的，他就认为不可能通过经验去认识它，而只可能用“直觉”去认识它。因此，人们只能知其然而不可能知其所以然。泡尔生一方面承认道德的“分析判断之形式，确为构成于先天”，另一方面又认为其内容“不外乎风俗习惯之由积极消极二形式表彰者。而风俗习惯，即存于全社会各人之意识中。人之所以知风俗习惯者，由其有种种特别判断，足

以褒贬人我种种之行为者。每遇特别事故，直判断之而不疑，此由于练习者也。人之所以知道德界普通形式者亦然，自幼少之时，而已镌其印象。叔本华谓人常不忆其学而知之之真理，而误以为天赋。谅哉言也。”泡尔生把道德的内容和形式机械地割裂开来，他既要说明道德的内容是学而知之的，非天赋的，又要承认道德的规则是先天构成的，这样他就陷入了自相矛盾之中。泡尔生还主张“道德律不以各人若社会之利益为标准，而直发为不可思议之命令若条禁，此则直觉论之所表彰，确合于事实者矣”。对于这种先天直觉论，毛泽东同志明确表示不同意。他批道：“经验而非所谓先天直觉也。”这就表明，在认识的来源上，毛泽东同志是坚决排斥先天直觉论，而主张经验论的。当泡尔生谈到人们对简单的事情容易认识，对稍稍复杂的问题就难于认识时，毛泽东同志说：“其知也，亦系经而知之。”对于过去被唯心主义者说得神乎其神的“良能”，毛泽东同志也力图用经验去加以解释。他说普通之人“多以良能行事，亦足以完满其生活也。此良能乃祖先以来多代相传之经验，其始固有意识存乎其间，及其行之，以已久成为社会之习惯，在个人脑筋中成为一种不假思索脱然而出之反射运动，乃所谓良能也。”列宁指出：“在‘经验’这个字眼下，无疑地可以隐藏哲学上的唯物主义路线和唯心主义路线，同样也可以隐藏休谟主义路线和康德主义路线”(《唯物主义和经验批判主义》)。所以我们在分析了毛泽东同志在认识的来源上主张经验论还不够，还必须进一步看看他的这种经验论是唯物的还是唯心的。我们认为，他当时所主张的经验论是带有唯物主义倾向的。当泡尔生谈到“一切指示行为之言语，其意义中，率已含有道德界是非之判断”时，毛泽东同志指出：“此种言语在其起源确已合于客观界之事实，乃由种种之经验而来者也。由一人而论，从幼少之时即吾而习之，

似为构成于先天，从历史观之则纯成乎。”在另一处他也曾经指出：“虽精神发展之后亦曷尝不为自然界所规定耶？”在这里，毛泽东同志是明确地认为自然界客观事实是第一性的，而把言语精神看成第二性的，他所说的“经验”，就是对客观事实的反映。正是由于毛泽东同志在经验问题上的唯物主义态度，所以他在确定什么是真理的问题时，就强调于天然本质中求真理，而不要以对人有无价值作真理的标准。当他读到泡尔生关于“学说之无价值，恒以其非真理故。若欲证其非真理，而以无价值为言，是颠倒之论也”的一段话时，表示非常赞尝，指出：“此言甚切，有无价值人为之事也，是否真理天然之事也，学者固当于天然本质中求真理，其有无价值抑其次也。”毛泽东同志关于真理的这种卓越见解，对于当时社会上还严重存在的以孔子之是非为是非、或以封建军阀、官僚的意志为真理标准的主观真理论，无疑是一种有力的批判。

毛泽东同志一方面强调自然对精神、客观对主观的决定作用，另一方面也在一定程度上看到了精神对自然界的反作用。他说：“吾人虽为自然所规定，亦即为自然之一部分，故自然有规定吾人之力，而吾人亦有规定自然之力，吾人之力虽微，而不能谓其无影响自然，若除去吾人即顿失其完全。吾人之于自然也，若个人之于国民，然个人受国民种种之影响，而即为国民之一部分，国民除去个人亦失其势力矣。审此则吾人仍有责任，仍有自由之意力，吾人种种之智识社交均为父母与朋友等外界势力所酿成，诚然所要以吾人自有可以酿成之本性”，“此可以酿成之本性，吾谓之可能性，有此性而吾人于是乎有责任矣。”毛泽东同志这种关于人和自然互相联系、互相影响的论述，继承和发挥了中国古代哲学中反天命的正确思想。正是由于毛泽东同志在一定程度上把人的主观能动性和客观规律性统一了起来，所以他也就能够把自由

和必然统一起来，从而克服了康德那种把自由和必然割裂开来并且绝对对立起来的唯心主义和形而上学错误。

上面我们分析了毛泽东同志在《批语》中表述的许多唯物主义的、合理的观点，但是我们必须指出他当时的基本倾向还是二元论的，还没有彻底解决物质和精神谁是第一性这个哲学上的根本问题，还在把"精神不灭"放在"物质不灭"同等重要的地位，并且用这种二元论的观点去解释哲学上的一些重大问题。例如，他在解释宇宙为什么"无创造之力"时，认为就是因为"精神不灭物质不灭，即精神不生物质不生，既不灭何有生乎？"他之所以主张"有空间无时间"，就是因为"身体精神两俱不灭之说至此乃可成立"。正是由于康德二元论哲学的影响，所以毛泽东同志当时在自然观上尽管已经具有不少的唯物主义的因素，但同时却仍然保留着一些唯心主义的因素和影响。因此，他在《批语》的某些地方就不能不流露出一些唯心主义的观点。例如在谈到人与物的关系时，他说："世界固有人有物，然皆因我而有也。我眼一闭固不见物也"。在谈到实在有无意识时，他说："我即实在，实在即我，我有意识者也，即实在有意识者也，我有生活者也，即实在有生活者也。"从人有意识推论出实在也有意识，就容易把主观和客观混为一谈，就会导致主观唯心主义。在谈到生死问题时，虽然毛泽东同志发表了前面我们曾经引证过的一些合理的思想，但是他在谈到人死后的情况时，却又认为"宇宙间非仅有人生一世界，人生以外之世界必尚有各种焉。吾人于此人生之世界已种种经验之，正应脱离此世界而到别种世界去经验。"这种类似"彼岸世界"、"天国"的看法，正是从他主张的"精神不灭"的唯心主义观点中引申出来的。

总之，"物质不灭"的思想，是毛泽东同志在《批语》中提出的

一个新命题，是他哲学思想发展过程中出现的新倾向；“精神不灭”的说法，则是他从唯心主义哲学中脱胎时带来的“胎记”；说明他还没有完全摆脱旧哲学的影响。也就是说，在毛泽东同志当时的思想中唯物主义观点是新产生的因素，并正在逐步发展成为占主导地位的东西；而唯心主义的观点，则是开始退居次要地位并逐步消亡的东西。所以我们认为，二元论思想的出现，是毛泽东同志早期哲学思想发展过程中的一个很大的进步，是他从唯心主义转变为唯物主义的一个必经阶段。

三 辩证的思考

一个在哲学的海洋中击水破浪、探索世界本原的青年，他思维的轻舟当然也会去寻访这么一些问题的答案：世界是不是发展的？为什么会发展？它又是怎样发展的？在《伦理学原理》的批语中，就闪烁着毛泽东同志探讨这些问题时留下的思想火花。

恩格斯说过：“人们远在知道什么是辩证法以前，就已经辩证地思考了，正象人们远在散文这一名词出现以前，就已经在用散文讲话一样。否定的否定这个规律在自然界和历史中起着作用，而在它被认识以前，它也在我们头脑中不自觉地起着作用”(《反杜林论》)。青年时期的毛泽东同志阅读过许多中外古今的名著，上追先秦诸子，下及王船山、谭嗣同、李大钊、陈独秀，远涉达尔文、亚当·斯密、赫胥黎等人，将他们的学说参照比较，同时对社会和自然现象作了许多缜密的分析或勇敢的批判，因而他对辩证法的掌握和运用，从《批语》所反映的，已经相当程度地超越了不自觉的状态。

“一切事皆由差别比较而现”

毛泽东同志在《批语》中回顾过去的认识说：“吾尝梦想人智平等，人类皆为圣人，则一切法治皆可弃去，今亦知决无此境矣。”这段追溯，说明了毛泽东同志观点的变化发展。他原先梦想人智平等，皆为圣人，弃去法治，当然也就是希望有那么一个社会，人的智慧、道德、利益都是一致的，没有分别，没有冲突，没有矛盾。这用心虽无可非议，却脱离客观现实，违反客观规律。在不断接触实际的过程中，毛泽东同志察觉到这些想法不对，自己加以否定。他这样通过对智慧、道德、法治等具体社会现象的分析，也就接触到了人与人之间以及社会内部的差别（即矛盾）无所不在的问题。毛泽东同志一旦认识到这一点，就多方对此加以引证和阐述，他明确地声称：“人世一切事皆由差别比较而现，佛言泯差别，不知其于道德界善恶问题如何处之”。这个观点反映了作者对于矛盾普遍性的初步认识，与“没有矛盾就没有世界”的命题是相通的（当然后来对这个命题的内涵说明得更完整、更准确了）。它尖锐地揭露和批判了佛教等唯心主义者用主观的幻想消融客观存在的矛盾的卑劣手法。因为一切现实的矛盾（差别）都是不依人们意志为转移而客观地存在着的，决不会因为人们主观上想“泯灭”它而消失。可是佛教等唯心主义却恰恰是这样做的。他们一面大谈因果报应，胡诌什么修“善”的死后升天堂，作“恶”的死后下地狱，而其主观唯心主义的世界观又把客观世界说成是“空”，是“幻相”。既然“四大皆空”、“本来无一物”，那又哪有什么“善”和“恶”的区分呢？毛泽东同志用这种“以子之矛攻子之盾”的手法，既幽默、深刻地批判了宗教的谬说，又表达了“矛盾无所不在”的鲜明观点。毛泽东同志进而列举阴阳、上下、大小、高卑、彼此、人己、好恶、正反、

洁污、美丑、明暗、胜负等等现象加以发挥说："吾人各种之精神生活，即以此差别相构成之，无此差别相即不能构成历史生活，进化者差别陈迭之状况也，有差别而后有言语有思想，无差别即不能有也。"由此可见，他对矛盾的普遍性作了广泛的考察，同时认为没有差别（矛盾）就没有言语、思想、历史现状和进化，对差别（矛盾）的作用作了具体的说明。李大钊同志于一九一六年在《新青年》上发表的《青春》一文，曾论及生死、盛衰、阴阳、否泰、剥复、屈伸、消长盈虚、吉凶、祸福、青春白首、健壮颓老等等"差别的万象万殊"，用形象的描写、浪漫主义的手法，启发青年们"为世界进文明，为人类造幸福"，创造"青春之国家"、"青春之地球"、"青春之宇宙"。李大钊同志的文章生动地说明了许多哲理，使人耳目为之一新，精神为之一振。毛泽东同志则对纷纭万状的事物之间的关系加以抽象，突出差别的普遍存在，这种概括又有其特色。

毛泽东同志并不满足于对矛盾普遍性这个现象的一般分析，他还特别注意运用这个观点来分析人类历史。他说："然则不平等、不自由、大战争亦当与天地终古，永不能绝世，岂有纯粹之平等、自由、博爱者乎？有之其为仙境。"继而指出："是故治乱迭乘，平和与战伐相寻者，自然之例也。"对于理想的世界，自古以来人们就有过各种各样的憧憬：儒家推崇无可稽考的三代，佛家对幻想的西方净土顶礼膜拜，基督教则极力渲染那虚无飘渺的伊甸园中花开不败，……这些在那需要幻想的时代，当然都不过是装饰在被压迫人民锁链上的虚幻花朵。近代中国，从洪秀全到孙中山都响往过"无处不均匀，无人不饱暖"的"大同社会"。而阶级社会的现实却是："春来遍是桃花水，不辨仙源何处寻。"写大同书的康有为没有也不可能找到一条通达大同的路。青少年时期的毛泽东

对前人追求真理的行为是敬佩的，所以也曾设想过人智平等、皆为圣贤、摒弃一切法治的可能性。但是由于这种所谓“大同社会”是建立在主观幻想的基础之上的，缺乏科学论证，它经不起实践的检验，在现实面前必然破产，所以毛泽东同志经过冷静的观察、思索，渐渐怀疑这个设想，终于把它否定了。他并且认为：“人类理想之实在性少，而谬误性多也”。至于平等这个概念，在不同的社会、不同的阶级，对它的内容都有原则上不同的解释。就无产阶级来说，对平等实际内容的要求并不是个人需要和日常生活的平均，而是阶级的消灭。当时还没有接触马克思主义的毛泽东同志，自然还不可能理解这点，但对他那时所处的阶级社会不可能有真正的平等、自由，也不可能有永久的和平与治世，却看得比较清楚了。这表明毛泽东同志这时已经开始对资产阶级的自由、平等、博爱的口号表示怀疑，从而为他尔后进一步接受马克思主义的阶级斗争理论提供了可能。毛泽东同志的这个观点与恩格斯批驳杜林“完全平等”之类的谬说时所指出的“文明每前进一步，不平等也前进一步”(《反杜林论》)在认识上是相通的。毛泽东同志抛弃了那些不切实际的想法，同时从平等与不平等、治与乱、战争与和平等角度分析，印证了矛盾的普遍性。也就对阶级社会的客观规律：“人世难逢开口笑，上疆场彼此弯弓月，流遍了，郊原血”开辟了认识的途径。

对于矛盾（差别）的产生，毛泽东同志在《批语》中作了这样的分析：“差别之所以生，生于有界限，为界域生活之人类其思想有限，其能力有限，其活动有限，对于客观界遂以思想能力活动所及之域而种种划分之，于是差别之世界成矣。”世界上千差万别的事物，都有它自己的特点、自己的界限。它们之间所以存在差别就是因为每种物质的运动形式它的内部都包含着本身特殊的矛

盾，这个特殊点是这一运动形式和其它运动形式之间的质的区别。《批语》强调了界限的重要性，说明作者根据世界上具体事物的多种多样性，注意到了必须把握各个具体事物之间质的差别，似乎接触到了矛盾的特殊性的原理。他认为人们受实践和认识水平的限制，有时不能正确地划分事物的界限，这也接近列宁的下列论述："我们的知识向客观的、绝对的真理接近的界限是受历史条件制约的。"（《唯物主义和经验批判主义》）但是界限的存在和变化则是客观事物本身所固有，受其内部矛盾运动所制约。《批语》只提到人类以思想能力活动所及之域来划分界限，形成差别的世界。这和他在另一段批语——"事实本无区别，而概念有区别"有着直接联系。按照这个观点分析，任何区别，任何界限，都是来源于主观的概念，这显然是一个错误的判断。

遥视"河出潼关，风回三峡"

"辩证法是关于普遍联系的科学"（恩格斯，《自然辩证法》）。毛泽东同志不仅对客观事物的差别、界限进行了研究，同时广泛地注意到客观事物的普遍联系。他在《讲堂录》中曾经写道："万里之程，一步所积。千尺之帛，一丝所积。差一步不能谓之万里，差一丝不能谓之千尺。"又说："解甲物而有通于乙，思此理而有会于彼。及其至也，大宇之内，万象之众，息息而相通。"他还为同学的学习笔记本题词说："百丈之台，其始则一石耳，由是而二石焉，由是而三石、四石以至于万石焉。学问亦然，今日记一事，明日悟一理，积久而成学。"这些论说开始对部分和整体、树木和森林的关系进行了探讨，当然这些还只是偏重于说明事物的数量关系、外部联系，还只谈到事物的链条式的联系。稍后，《伦理学原理》的批语就进而注意到事物的内部联系、本质联系，即注意到从对立面的统一中去把握事物之间的

内在联系。比如泡尔生提出"善恶互见"的观点，并申述说："恶者无自具之性质，特因善之缺陷及消失而名之为恶耳。"毛泽东同志就在上面批道："此说与吾大合"。泡尔生认为："在人类，则享幸福者必当有障碍若损害。犹之识真理者必当有蒙昧若谬误也。"并归结说："无抵抗则无动力，无障碍则无幸福。"毛泽东同志在上面又批道："至真之理，至彻之言。"他赞许的这些话的确说明了善与恶、抵抗与动力、障碍与幸福这些事物之间既互相对立又互相依赖、互相制约的内部联系。

事物之间的本质联系，不仅表现为它们内部存在着的两个对立的方面在一定的条件下共处于一个统一体之中，而且表现在这两个对立的方面在一定的条件下互相转化。毛泽东同志在《批语》中很重视转化这个辩证法的重要方面。泡尔生提出："不幸之境遇乃适以训练吾人而使得强大纯粹之效果，最高尚之道德非际遇至大之艰苦殆未有能完成者。"毛泽东同志大加赞赏，批道："振聋发聩之言。"充分肯定在一定的条件下坏的东西可以引出好的结果的观点。与此相似，泡尔生还对于害与益的联系和转化作了这样的推论："世界一切之事业及文明，固无不起于抵抗决胜也。""洪水者，示堤防之法。火灾者，启建筑进化之机。……祸害之来或以自力胜之，或以他人之助而胜之，则不惟不为吾害，而转为美利，事后思之其乐无量。"对于这类似"祸兮福所倚，福兮祸所伏"的道理，毛泽东同志抓住其中对立面斗争、转化的因素加以发挥，作了如下的批语："大抵抗对于有大势力者，其必要乃亦如普通抵抗之对于普通人，如……洪水之对于禹，欧洲各邦群起而围巴黎之对于拿破仑之战胜是也。""圣人者抵抗极大之恶而成者也。"还值得注意的是，毛泽东同志很重视泡尔生所使用的"抵抗"这个词，并在自己的批语中好几次引用。泡尔生的观点集中说来就是世界

上一切事业无不起于抵抗决胜。推究起来，他使用这一概念时既有矛盾双方互相排斥、互相对立的意思，也包含矛盾的双方在一定条件下转化、发展的意思，在较多的场合可以说接近于哲学范畴的斗争、斗争性的涵义（有的地方又用以指矛盾的一方，类似作用与反作用这对矛盾中的反作用。例如他说："盖人类势力增加，外界之抵抗亦增加，有大势力者又有大抵抗在前也。"这里的所谓"抵抗"，就包含有"反作用"的意思）。毛泽东同志还使用了普通抵抗、大抵抗等提法，说明他注意到了事物发展中矛盾双方斗争力量增减所起的作用。从这些地方可以看到毛泽东同志在相当广泛地探索客观事物变化过程中的重要环节，以及诸因素之间的关系。他还运用敏锐的观察、丰富的想象摄取自然现象中带有典型性的事物，对"抵抗"的重要性加以形象的说明："河出潼关，因有太华抵抗，而水力益增其奔猛；风回三峡，因有巫山为隔，而风力益增其怒号。"这挟山超海般的豪放气势固然不让铁板铜琶唱大江东去专美于前，而它与"风樯动，龟蛇静，起宏图"的名句两相映照，对逝水所蕴涵的哲理又表述得比一般盈虚消长的喟叹要深刻和中肯。上述这些，我们还可以拿它与当时思想界某些代表人物的言论作番比较。例如康有为也曾经提出过"有对争而后能进"的进化论思想，但他否认斗争的绝对性，把相对的统一性绝对化起来，认为它比"对争"更根本。而梁启超在谈到英雄豪杰时说，英雄"盖必有所谓'烟士披里纯'（即指灵感——引者）者""烟士披里纯者，发于思想感情最高潮之一刹那"，而千古英雄豪杰"所以能为惊天地、泣鬼神之事业，皆起于此一刹那顷。"（《自由书·烟士披里纯》专集之二）照此说来，灵机一动就可功成名就，哪里需要和'极大的恶'进行什么抵抗、斗争？

毁旧宇宙　得新宇宙

谈到渐变与突变，毛泽东同志在《批语》中有许多明确的论点。他在论及生与死的关系时说："人类者自然物之一也，受自然法则之支配，有生必有死，即自然物有成必有毁之法则。""凡自然物不灭，吾人固不灭也，不仅死为未死，且生亦系未生，团聚而已矣。由精神与物质之团聚而为人，及其衰老而遂解散之。""世上各种现象只有变化，并无生灭成毁也，生死也皆变化也。既无生灭而只有变化，且必有变化。则成于此毁于彼，毁于彼者必成于此，成非生，毁非灭也；生于此者必死于彼，死于彼者必生于此，生非生，死非灭也。"对于事物的变化，恩格斯曾指出："整个自然界，都处于永恒的产生和消灭中，处于不断的流动中，处于无休止的运动和变化之中。"(《自然辩证法》) 他还说："在它（指辩证法——引者注）面前，不存在任何最终的、绝对的、神圣的东西；它指出所有一切事物的暂时性：在它面前除了发生和消灭，无止境地由低级上升到高级的不断过程，什么都不存在。"(《路德维希·费尔巴哈和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对照起来，青年时期毛泽东同志的见解与革命导师的论述竟有许多相似之处，不能不使人感到惊讶！毛泽东同志这些见解中的瑕疵，一是把精神说成是脱离物质单独存在的事物，二是忽略了"产生"与"消灭"在一定界限内的相对存在。当然瑕不掩瑜，当他还未接触到马列主义的著作时，能对这些问题进行辩证的分析，说明他的思辨能力是多么深邃！

尤其可贵的是毛泽东同志把这些观点用于分析国家、社会，提出了卓越的见解。他认为："国家有灭亡，乃国家现象之变化，土地未灭亡，人民未灭亡也。国家有变化，乃国家日新之机，社会进化所必要也。"他进而分析中国的实际说："吾尝虑吾中国之将

亡，今乃知不然，改建政体，变化民质，改良社会，是亦日耳曼而变为德意志也，无忧也。惟改变之事如何进行，乃是问题。吾意必须再造之，使其如物质之由毁而成，如孩儿之从母腹胎生也。国家如此，民族亦然，人类亦然。各世纪中各民族起各种之大革命，时时涤旧，染而新之，皆生死成毁之大变化也。"最后说："盖毁旧宇宙而得新宇宙，岂不愈于旧宇宙耶！"这表现了把旧世界打个落花流水的强烈革命精神，它与毛泽东同志以后提出的号召——"我们不但善于破坏一个旧世界，我们还将善于建设一个新世界！"在思想上是一脉相通的。对国家的发展、变化，强调要"再造"、"由毁而成"、"从母腹胎生"等等，这还说明毛泽东同志对发展、变化不是理解为过去事物的简单重复，或仅是数量的增减，而是把它了解为前进的运动，上升的运动，了解为从旧的质态到新的质态的转化。从这点看，他似乎隐约地触及到了"发展是按所谓螺旋式而不是按直线式进行的"（列宁：《卡尔·马克思》）规律。关于事物发展的曲折性，毛泽东同志在《讲堂录》中也有过直观的叙述："河出龙门，一泻至潼关，东屈，又一泻至铜瓦，再东北屈，一泻斯入海。当其出伏而转注也，千里不止。"泡尔生在论自然界的发展时曾经写道："自生理学及心理学观之，各种动作皆有循环之倾向，故思想行为恒有一定之形式。然又有一相等之原则焉。即循环之动作，恒不免积渐萎缩其作用，而终抵于麻痹之境。意志及悟性变动不止，积久则亦失其应变之弹力"。毛泽东同志由于有上述一些思想积累，所以在读到泡尔生的这段话时，对事物发展的法则有所感，于是援笔直书"循环萎缩"四字。他把循环与萎缩联系起来看，对那种认为事物发展是团团转、简单重复的循环论（比如谭嗣同就主张"循环无端，道通为一"）就表明了自己的态度。

某些相对主义

毛泽东同志关于辩证法的批语中，还有这样的话："余曰：观念即实在，实在即观念，有限即无限，时间感官者即超绝时间感官者，想象即思维，形式即实质，我即宇宙，生即死，死即生，现在即过去及未来，过去及未来即现在，小即大，阳即阴，上即下，秽即清，男即女，厚即薄。质而言之，万即一，变即常。""我是极高之人，又是极卑之人。"有些研究文章认为这些话强调了对立统一，反映了他的辩证世界观。诚然，我们首先应当肯定其中的辩证法因素。但是，我们还看到这在当时毛泽东同志读过的中国哲学著作中亦有不少相似的观点。比如庄周主张："是亦彼也，彼亦是也。""自其异者视之，肝胆楚越也，自其同者视之，万物皆一也。"(《德充符》)谭嗣同在《仁学》中也宣扬"一多相容"(佛教华严宗认为一〔个别〕与多〔一般〕是没有差别的。一即多，多即一)。他还提到："何幻非真？何真非幻？""无彼复无此，此即彼，彼即此。"辩证唯物主义认为事物的性质有它相对性的一面，又有它确定的规定性的一面，但庄周主张的"齐万物，一生死"，谭嗣同响往的"一切入一，一入一切"，则否定了事物质的规定性，片面夸大了事物的相对性，结果根本取消了事物区别的界限，形成相对主义。毛泽东同志对庄周的哲学思想是较为熟悉的。他一九一七年在给同学的题词中引过"吾生也有涯，而智也无涯"的话，在《批语》中也用了"痀瘘丈人承蜩"的典故，在后来的著作中更对鲲鹏与蓬雀的故事进行了改造，对"飞鸟之景，未尝动也"的观点加以发挥。青年时期的毛泽东同志一方面吸取了庄周朴素辩证法的思想资料，这些"酵母"经过他改造制作，加以利用，对他辩证法思想的发展有积极的作用；另一面，庄周宣扬的相对主义的观点，对当时的毛泽东同志也是有影响的。前面说到毛泽东同志把差别

看成是主观的东西，提出“事实本无区别，而概念有区别”的错误命题，这些似乎是他当时某些相对主义思想产生的原因。我们在前面说过，毛泽东同志曾经尖锐地批判过佛家“泯差别”的谬论，反复强调万事万物之间的差别，这里我们又说他把差别看成主观的东西，受了相对主义的影响，这种分析是不是自相矛盾呢？不是。这种矛盾在《批语》中是客观存在的，它正好反映了毛泽东同志当时的二元论的世界观。由于二元论的影响，所以毛泽东同志一方面能够用唯物主义的态度，正确地揭示和分析客观世界中存在着的千差万别的矛盾，驳斥唯心主义者消融矛盾的种种谬说；另一方面，他在分析矛盾的时候又不能不保留一些唯心主义和相对主义的影响。这种矛盾的情况，对一个世界观正处于转变过程的青年来说是可以理解的。

四　改造伦理学的尝试

我们曾经指出，“五四”新文化运动的一个重要内容，就是反对旧道德提倡新道德。当时新文化运动的主将陈独秀指出过：“儒者三纲之说，为吾伦理政治之大原，……三纲之根本义，阶级制度是也。所谓名教，所谓礼教，皆以拥护此别尊卑、明贵贱制度者也。近世西洋之道德政治，乃以自由、平等、独立之说为大原，与阶级制度极端相反。”陈独秀认为，自从西洋文化输入我国以后，人们对资产阶级政治制度已經开始有了认识和觉悟，“继今以往，国人所怀疑莫决者，当为伦理问题。此而不能觉悟，则前之所谓觉悟者，非彻底之觉悟，盖犹在惝恍迷离之境。吾敢断言曰：伦理的觉悟，为吾人最后觉悟之最后觉悟。”（陈独秀：《吾人最后之觉悟》）在陈独秀的这种思想的影响下，毛泽东同志也曾经提出：“当今之

世，宜有大气量人，从哲学、伦理学入手，改造哲学，改造伦理学，根本上变换全国之思想。”毛泽东同志之所以那么认真研读泡尔生的《伦理学原理》，就是为“改造伦理学”、反对孔孟之道的旧道德这个直接目的服务的。所以在《批语》中，毛泽东同志关于伦理、道德方面的论述占了很大的篇幅，而其主要锋芒也都是对准儒家的三纲五常的。这些批语总的来说，虽然还没有完全超脱资产阶级思想的范畴，但鲜明地体现了青年毛泽东的革命的、批判的辩证思想的光辉以及他的崇高的革命理想和情操。

小我与大我 利己与利他

关于“小我”与“大我”、“利己”与“利他”、个人与社会的关系，历来是哲学家和伦理学家们争论不休的一个问题。对这个问题的不同回答，不仅鲜明地反映出一个人的政治立场，而且可以看到他的思想境界。在这个问题的认识上，毛泽东同志是经历了一个过程的。他在《批语》中写道：“吾从前固主无我论，以为只有宇宙而无我。今知其不然，盖我即宇宙也。若除去我即无宇宙，各我集合而成宇宙，而各我又以我而存，苟无我何有各我哉！是故宇宙可尊者惟我也，可畏者惟我也，可服从者惟我也，我以外无可尊，有之亦由我推之，我以外无可畏，有之亦由我推之，我以外无可服从，有之亦由我推之也。”从主张“无我”论到主张“惟我”论，反映了毛泽东同志思想的发展，也反映了时代思潮的重大变化。我们知道，在中国哲学史上，道家是曾经主张“无我论”的。道家学派的创始人老子，不满当时新兴地主阶级贪得无厌地掠夺私有财产，反对自私多欲，因而主张回复到氏族社会的那种“少私寡欲”的状况，提倡“无我论”。老子说：“吾所以有大患者，为吾有身，及吾无身，吾有何患？”他主张“见素抱朴，少私寡欲”，认为“圣人后其身而身先，外其身而

身存，非为其无私邪？故能成其私。"所以郭沫若说："道家的无我是认为为我的最好手段，所谓'无用乃为大用'，混却了小我乃正保全了大我。"(《十批判书》)毛泽东同志主张的"无我论"虽然也曾谈到小我与大我的关系，但其理论的直接根源似乎不是道家的老子，而是儒家的孟子。他在《讲堂录》中有这样一些记录："我之界当扩而充之，是使宇宙一大我也。""孟子曰，体有贵贱，有小大，养其小者为小人，养其大者为大人。一个之我，肉体之我也，宇宙之我，精神之我也。"孟子是没落奴隶主阶级的思想代表，他与老子的政治态度有不同。老子一方面比较彻底地批判了当时的私有观念，但是又改变不了这种状况，所以就主张逃避现实的消极的出世主义。而孟子则是采取积极的救世主义态度，一方面他批判了当时社会上那种"上下交征利"的情况，看到周代封国建藩的"封建"制度行将破坏殆尽；另一方面，他又并不主张彻底否定私有制，而是主张恢复和维护周代那种等级森严的"封建"制，所以他主张"夫仁政必自经界始"，企图恢复周制。孟子所以提出"体有贵贱，有大小。无以小害大，无以贱害贵。养其小者为小人，养其大者为大人"，就是要证明统治阶级是天生的"贵人"，妄图用这种反动人性论的理论，划出统治阶级和被统治阶级、"大人"（君子）和"小人"之间的绝对鸿沟，叫广大"贱"者安分守己，不要存任何非分之想。他说："为贫者，辞尊居卑，辞富居贫。……位卑而言高，罪也。"孟子还说："养其一指，而失其肩背而不知也，则为狼疾人也。"就是说，如果有人只保养他的一个手指，却丧失了肩头背脊，自己还不明白，那便是糊涂透顶的人了。孟子的这段话就包含有牺牲小我成全大我的道理。这里的"小我"，实际上是人民群众的多数人的利益，"大我"则不过是少数统治者的利益。所谓"牺牲小我成全大我"，在剥削阶级统治的社会，不

过是叫被剥削阶级不要为自己本阶级利益而斗争，甘心情愿受剥削。孟子的这些主张，被历代统治者用来维护其反动统治。梁启超一九〇二年在《进化论革命者颉德之学说》中，鼓吹“不可不牺牲个人以利社会(即人群)”，攻击“挟持现在之利己心，而谬托于进化论者，实进化论之罪人也”。他所谓的“社会”就是清王朝，而他攻击的“利己心”就是资产阶级革命派，他所谓的“牺牲个人以利社会”，就是要人们放弃革命而去效忠腐朽透顶的清王朝。对于孟子和梁启超鼓吹的这种“无我论”的反动实质，学生时代的毛泽东同志当然还不可能完全认识，他当时主要是从其抽象意义来理解的，即从个人修养的角度来理解的。这一点也是直接受了杨昌济先生的影响。杨先生是十分推崇“无我论”的，他说：“近闻人言，今日民国唯有一我，除我外别无他物。盖言今日唯有自私自利之可言，他可不必顾也。此诚代表社会心理之言，可哀可惧！人惟自私自利而无爱社会爱国家之心，则率兽食人，人将相食，此种议论，生心害政，真有烈于洪水猛兽者。”(《达化斋日记》)在他拟的《修身问题》中，就有“曰为己，又曰无我，何也？”“试以毒蛇螫手壮士断腕譬仁人”(《达化斋日记》)等问题。毛泽东同志在《讲堂录》中，有对这类问题的回答：“毒蛇螫手，壮士断腕，非不爱腕，非去腕不足以全一身也。彼仁人者，以天下万世为身，而以一身一家为腕。惟其爱天下万世之诚也，是以不敢爱其家。身家虽死，天下万世固生，仁人之心安矣。”

坚持孟子的“小体大体”的人性理论，必然导致“君子”、“小人”、“圣人”“愚人”的阶级划分，这些概念也见之于毛泽东同志的一些早期著作中。但是这种划分与当时越来越流行的“自由、平等、博爱”的资产阶级口号相抵触。面对这些现实的矛盾，“无我论”行不通了，但是又找不到其他正确的理论作指导，于是毛

泽东同志便从泡尔生的《伦理学原理》中找到了个人主义这个理论武器。在近代，个人主义是作为资产阶级反封建主义斗争的一个重要思想武器而登上历史舞台的。当时资产阶级的一些进步的思想家曾经在个性解放的思想基础上提出了“君权人授”的理论，以对抗和批判中世纪封建君主们长期鼓吹的“君权神授”。它告诉人们，既然君权不是“神授”而是“人授”的，那么当君主行为不适合人们的需要时，人们就有权起来打倒它、推翻它。这种个人主义理论，在历史上起了解放人们思想的启蒙作用。以后，一切资产阶级革命都用这个武器去和封建专制作斗争；资产阶级的“自由、平等、博爱”的口号也就是建立在这个理论基础之上的。泡尔生生活在十九世纪下半叶的德国，其时资产阶级既无力由下而上地进行革命，只好依赖俾斯麦的统治，实现自上而下的改革，所以当时资产阶级便拜倒在俾斯麦的反动统治下，国家主义充斥于思想界。因此，泡尔生虽然在理论上也承认个人主义的重要性，但实际上他更强调国家主义。他不同意边沁说的“社会者，由各人集合而成之想象团体，各人者，其会员也”，认为，“此等直觉，自十八世纪之季，德人已皆唾弃之。盖国民非想象之团体，而各人亦非想象之会员。国民者，实际连合而生存，其于各人之关系，犹躯干之于四支。四支由躯干发生，其有生命也，由于躯干之有生命也。各人由国民而发生，其有生命，有动作也，亦由于国民之有生命也。其所言，则国语也。其所抱，则国民之思想也。其所感所欲，则国民之感情及欲望也。”对于泡尔生的这种国家主义观点，毛泽东同志持批判的态度。他不仅从理论上驳斥了泡尔生的观点，并且指出产生这种思想的社会根源。他说：“国民实际连合而生存固也。至谓各人由国民而发生，各人之有生命由于国民之有生命，犹躯干之于四肢然，予以为不然。国民之生活，若政治

若言语，皆人类进化以后之事，起原之时固不如是也。且此等后天之事皆各人互相联合所作，以便利各人，先有各人而后有国民，非各人由国民而发生也。国民之生命即各人之总生命，乃合各人之生命而成，非各人之生命由国民之生命所派生也。至国家社会之组织既成，各人位于其中不可离解，徒观其现在之状况，遂不免有国民大各人小、国民重各人轻之势。细研之，实不如此。泡尔生住于国家主义弥固之德国，故有此论也。”毛泽东同志的这些观点，在当时来说是很有见地的。他从认识论上指出了泡尔生的错误，在于离开个别讲一般，离开物质讲思想，因而把国民、语言、思想等看成永恒不变的绝对的东西。虽然毛泽东同志当时还不懂得历史唯物论，不懂得社会存在决定社会意识的原理，但他把政治、言语等看成皆是“人类进化以后之事”、“后天之事”，也就是说是人类社会发展到一定阶段的产物，这种观点是有其合理的因素的。

在“五四”新文化运动的初期，许多著名的激进民主主义者，都曾经利用个人主义这个思想武器，去批判“圣哲之虚声”，解除封建精神枷锁的束缚，以求个性的解放。陈独秀在《新青年》的发刊词中，就曾经大力提倡“自主之权”，求“政治之解放”、“宗教之解放”、“经济之解放”等。他说：“解放云者，脱离夫奴隶之羁绊，以完其自主自由之人格之谓也”，“以其是非荣辱，听命他人，不以自身为本位，则个人独立平等之人格，消灭无存，其一切善恶行为，势不能诉之自身意志而课以功过；谓之奴隶，谁曰不宜？”李大钊在一九一六年发表的《民彝与政治》一文中也说：“惟以今日吾之国民，几于人人尽丧其为我，而甘为圣哲之虚声劫夺以去，长此不反，国人犹举相讳忌噤口而无敢昌说，则我之既无，国于何有？若吾华者，亦终底于亡耳。孔子云：‘舜何人也，予何

人也，有为者亦若是。'是孔子尝示人以有我矣。孟子云：'当今之世，舍我其谁。'是孟子亦示人有我矣。真能学孔孟者，真能遵孔孟之言者，但学其有我，尊其自重之精神，以行己立身、学问从政而已足。孔孟亦何尝责人必以牺牲其自我之权威，而低首下心甘为其傀儡也哉！"李大钊说孔孟也是主张"有我"，这就把孔孟从不食人间烟火的神还原为普通的凡人，因而使人们认识到不值得为他们的"圣哲之虚声"所吓倒。这对解放人们的思想，树立"自我之权威"，无疑是有其积极作用的。毛泽东同志在提倡个人主义的时候，矛头所向也是十分明确的，这不仅直指封建伦理纲常，而且连资本家也在扫荡之列。他说："个人有无上之价值，百般之价值依个人而存，使无个人（或个体）则无宇宙，故谓个人之价值大于宇宙之价值可也。凡有压抑个人违背个性者罪莫大矣。故吾国之三纲在所必去，而与教会、资本家、君主国四者，同为天下之恶魔也。"毛泽东同志的这些论断表明，当时他对资本主义社会的本质开始有了一定的认识，所以他并不主张无保留地学习西方。他在给友人的信中就曾经说过："怀中先生（即杨昌济——引者）言，日本某君以东方思想，均不切于实际生活，诚哉其言。吾意即西方思想，亦未必尽是，几多部分，亦应与东方思想同时改造也。"毛泽东同志对西方思想的这种批判态度，与五四时期普遍流行的那种形式主义的态度，即认为西方一切皆好，中国一切皆坏的片面观点相比，要高明得多。

善恶正鹄　具足生活

毛泽东同志所主张的个人主义，决不是象资产阶级庸人所理解的那样只图个人吃喝玩乐。恰恰相反，他要强调的是个人的主观道德修养。他把这种个人主义称之为"精神的个人主义"，也就是说要"充分发达自己身体及精神之能力""至

于最高"，从而使自己"内而思维外而行事皆达正鹄"，即要使自己的一切行动都达到正确的目的。他引用泡尔生的提法，把这种个人精神和行动上都充分满足的状态称之为"具足生活"。他说，吾于伦理学上主张"个人主义，一切之生活动作所以成全个人，一切之道德所以成全个人，表同情于他人，为他人谋幸福，非以为人，乃以为己。吾有此种爱人之心，即需完成之，如不完成，即是于具足生活有缺，即是未达正鹄。释迦墨翟皆所以达其个人之正鹄也。"又说："精神在利情与意，如吾所亲爱之人吾情不能忘之，吾意欲救之，则奋吾力以救之，至激剧之时，宁可使自己死，不可使亲爱之人死。如此吾情始浃，吾意始畅。古今之孝子烈妇忠臣侠友，殉情者，爱国者，爱世界者，爱主义者，皆所以利自己之精神也。一点道德之价值必以他人之利害为其行为之动机，吾不以为然。道德非必待人而有，待人而有者客观之道德律，独立所有者主观之道德律也。吾人欲自尽其性，自完其心，自有最可宝贵之道德律。世界固有人有物，然皆因我而有也，我眼一闭固不见物也。故客观之道德律亦系主观之道德律。且即使世界止有我一人，亦不能因无损于人，而不尽吾之性，完吾之心，仍必尽之完之。此等处非以为人也，乃以为己也。"当泡尔生谈到必须把"利己"与"利他"二者兼顾起来，否则就"不足以遂其生活"，并且认为"无论何人未有全漠然于他人之利害"时，毛泽东同志认为"然则兼此二者乃所以遂其生活，则仍是利己主义，以利他而达到遂其生活之目的，不过易其手段而已。"又说："人己两利之道即互助"，"此所谓互助，然互助之底所以成己也。此所谓同情，然同情者由我而起也。"毛泽东同志这些观点生动地表明，他当时所热烈追求的个人主义，不仅是一个强烈地反对封建专制统治、要求个性解放和民主自由的政治概念，而且是一个充满着崇高的革

命情操的道德概念。因为他所追求的那种“精神的个人主义”，不仅是不与“利他主义”相排斥，而是把他包含在其中的，所以他认为为了替他人谋幸福，为了忠于自己的祖国、自己的主义，在必要时“宁可使自己死，不可使亲爱之人死”。毛泽东同志对个人主义的这种理解，实际上早已超出了资产阶级个人主义的原义，其中，包含着新的道德观的萌芽。他的这种崇高的革命理想和情操，为尔后提出“改造中国与世界”的革命口号打下了良好的思想基础。

历来的伦理学家都把“最高的善”（“至善”）当作道德修养的最高目标。例如中国儒家就认为“大学之道，在明明德，在亲民，在止于至善。”康德也把“至善”作为道德修养的最终目标。但是他认为，在现实世界中，人的意志总不能完全按道德原则办事，因而也总不能实现“最高的善”（“至善”），这种“至善”只能在“彼岸世界”才能实现。泡尔生与康德不同，他把各种具体的善行看作“至善”的一部分，善的部分实现了，至善的全体也就可以实现。他说：“人类之在道德界，各为全道德界之一体，则即各为至善之一部分。苟与不相关系之正鹄相对而言之，则至善之一部分，亦即我之正鹄也。……是故道德之行为，既已实行，则亦不但为具此作用，而又可谓之达此正鹄矣。试以工艺品及诗歌证之，其中各部分，且为作用，且为正鹄。道德之各部分亦然，故无可专指为外部之作用者。然自最终之正鹄而言之，则工艺品也，诗歌也，道德也，皆在其全体。而各部分之价值，则由其与全体之关系而得之者。如吾人读诗歌而知其一节之重要者，以其为全篇所不可缺是也。然则德与义务之所以重要，岂非以其于小己及全社会之具足生活所不可缺者乎。”泡尔生把人们的各种具体行为都与至善联系起来，叫人们不要放松现实的努力去实现至善，

这就比康德把至善看成只能在"彼岸世界"才能实现的观点，现实一些，积极一些。对此，毛泽东同志十分赞赏。他批道："此义极精，可谓伦理学一大发明。"又说："前段发明且为作用，且为正鹄之精义，足使人类之人生观意义为之一变。何则？从前之人莫不以为事非至最终之目的即为无甚价值，因之在未达目的之前毫无生意，视其所行之一段路若废物焉。今知且为作用，且为正鹄，则无往而不乐，有一日之生活，即有一日之价值，使人不畏死。上寿百年亦可也，即死亦可也。"从泡尔生的论述中，我们还可以看到，泡尔生的善恶标准是以能否"增进人我之幸福""自尽其义务"来衡量的，符合这个标准的，他就称之为善，违背这个标准的，他就称之为恶。对于泡尔生从事物内部而不是从外部去寻找善恶标准的论述，毛泽东同志作了批注，加以肯定："非某事之本体有超然之善，乃因其与生活有关系故云善。"但是，毛泽东同志又认为，如果光从与人类生活有无关系来判断善恶，往往可能带有主观性。所以他又说："于此吾又有所感焉。某事某物之善与不善，乃人所随意呼加，视其与人类生活之关系如何而定也，并非指其本体之实。然则某事某物某行为之本体未必恶者，人当其与生活有损坏之关系而以恶呼之，岂不冤枉乎！"毛泽东同志不仅看到了善恶标准可能带有主观性，而且看到了善恶区别的相对性。他说："君子小人于欲发显（"发显"即表现之意——引者）自我一也，不过其识见有高下之别云耳。识见有高下之别，故手段有高下之别。吾人评判其人格亦有高下之别，彼固不自知也。彼自视其人格高诚不可几及，及出与君子比而始见低焉。彼于卖友卖国并不见为罪恶，其罪恶之见乃吾人比较之于不卖友、不卖国者而得之。故吾谓天下无恶，有之则惟次善，天下无恶人，有之则惟次善之人也。""恶也者，善之次等者也。非其性质本恶也，惟其为次等，

故不能与善有同一之价值，在一时候有觉其毫无价值者，且有大害者，此乃就其时候言，比例于他物言，非其本质之果无价值也。”毛泽东同志的这些观点，虽然具有某些合理的因素，但把人们在评价善恶时的主观因素过于夸大，因而有否定善恶的客观存在的倾向。之所以会产生这种倾向，其原因还在于他把现象与本体割裂开来的二元论。他说：“吾人之所谓恶，仅写象（即现象——引者）非本体。”泡尔生曾写道：“昔奥古斯丁尝本雅里士多德勒之言，以驳波斯教徒曰：恶者无自具之性质，特因善之缺陷及消灭而名之为恶耳。斯宾那莎及拉比尼都（即莱布尼茨——引者）亦以为圆满及实现者神而已。善与恶之区别，本于吾人不完全之考察法耳。其在统一事实之神，则一切皆为必有，皆为圆满焉。夫吾人不能离我而考察事物，而吾人于一切事物，既知其为写象，而非本体矣。且吾人知恶者非与善有同等之价值，而其对待于善也，亦非有积极之势力，然则世界虽善恶互见，而不得谓世界之无价值，固已明矣。”在这里，泡尔生是把善看成事物的本体、本性，而把恶看成现象，与孟子的“性善论”有相似之处，本质上都是唯心主义的。毛泽东同志赞成泡尔生的这种观点，认为“此说与吾大合。”这就表明，他在善恶问题上的观点包含着唯心主义的因素。毛泽东同志虽然同意泡尔生区别善恶的这种唯心主义方法，但不同意他认为善恶的评价要等历史的公论的观点。泡尔生谈到“目前事实，善人或蒙困厄，恶人或被尊荣，而历史则有公论焉。仁人义士之生涯，虽极至艰难辛楚，无地自容，而功德既立，千载不朽。其同时庸恶之流，虽极穷豪侈，而没世则名不彰焉”。对此，毛泽东同志批道：“此却有一疑问，吾人要此历史之名做甚，彼恶人得受恶名又有何不好。”并且进一步指出：“吾意不应以此立说。吾重在当时为善为恶之事实而已。以其事实论，为善

者善，为恶者恶。为善而历史流传其善名，为恶而历史流传其恶名，皆不应顾。吾人评论历史，说某也善，某也恶，系指其人善恶之事实，离去事实无善恶也。是故思留名于千载者妄也，欣羡他人留名者亦妄也。"认为"离去事实无善恶"，这又回到了唯物主义的基地上。毛泽东同志这种重"当时"的态度，与他所主张的"现实主义"是一脉相承的。因为如果把善恶的评判留待历史，就容易使人对现实产生悲观之论。这一点，毛泽东同志在读到泡尔生关于"目前之事实，善人或蒙困厄，恶人或被尊荣，而历史则有公论焉"时，就曾经指出："吾友邹泮清因此等现象而发悲观之论（即此三句所言之事）"。反之，如果"重在当时为善为恶之事实"，那就会充满信心地改恶迁善，敢于和恶势力作斗争。

动机与效果

在伦理学史上，对于人们行为的善恶的道德评价，从来就有两种不同的观点，一种叫动机论，一种叫效果论或功利论。效果论主张区别善恶主要看一种行为或意向对个人或社会生活影响如何而定：凡是对人类生活有保存发达的倾向的，叫做善；凡是有障碍破坏作用的，叫做恶。动机论者则认为道德界善恶的概念，与效果无关。我国儒家强调义利之辨，主张只讲义，不要言利，实际上就是只讲动机，不讲效果。康德也是一个唯动机论者。他认为"善良意志"的"善良"是无条件的；如果把善良的行为当作满足某种欲望和利益，或达到某种目的的手段，这种"善良"就是有条件的。康德把这种有条件的行为原则叫做"假定命令"，把无条件的行为原则叫做"绝对命令"。他认为只有从"绝对命令"出发的行为，才算做是道德行为；从"假定命令"出发的行为即使是合法的，也不能算作是道德的行为。因此，康德把"绝对命令"看做是道德的最高原则，认为人只能按"绝对命令"办事，

为义务而尽义务，而不夹杂任何个人企图和欲望，不考虑任何效果。泡尔生在叙述康德这种观点时，曾经举过一个例子加以说明："康德之言曰，有人于此，无乐生之感情，虽有济困扶危之力，而恻隐之心则无之，然彼尚以扶济为义务而力行之，是为道德。人之于己也亦然，保其生命，增其幸福，循性癖而行之，无所谓道德也。及其不幸而堕至困大厄之中，以速死为幸，乃尚以义务之故，而勉保其生命，乃为真道德焉。盖康德之意，以为人类者，必于其意志中悉屏性癖冲动之属，而粹然余义务之感情，乃始可以评定其价值。"可见，在康德那里是把动机和效果、义务和欲望完全割裂开来，并且绝对对立起来的。泡尔生不同意康德的这种做法，认为"使人类仅以义务之故而行善，则枯寂无味，殆若傀儡。此其说之不衷于理，所不待言。"毛泽东同志赞成泡尔生的观点，在"殆若傀儡"一语旁批了"诚然"二字，并且进一步指出：康德的那种"义务感情，只可于无意识界求之，只可于死界求之。"康德这种片面地强调义务的观点，与我国宋代唯心主义理学家所主张的"存天理，去人欲"的观点是完全一致的。所以毛泽东同志指出："吾国宋儒之说与康德同。"他认为康德与宋儒的错误就在于他们把"自然意志"与"义务感情"、"人欲"和"天理""截然对立"起来，而"不知其为一也，但有等差次第及时候场所之分别耳"。他说："性癖与义务本为一物，而自有等差次第及时候场所之分别，有此分别则是以评定其人之品格矣。"正是从认性癖与义务感情为一物的观点出发，毛泽东同志反对康德关于"以自然意志之自相冲突，为义务实行之特质，又以屏除自己快感，为道德价值之条目"的主张。毛泽东同志说："抽象派伦理学者（即康德派——引者）所释之说，未免与真际不合，义务之实行何必以自然意志之自相冲突为（特）质？以冲突为特质，是以作为特质

也，以屏除自己（快）感为道德（价）值之条目，岂如此之道德乎！快感既有矣，又安得屏除之，此乃极（端）之利他主义之言。抽象派伦理学者举而扬之，与叔本华所谓为利他始有道德之价值者，同为不知真正利己主义者也。”毛泽东同志这些反对强调动机否认效果的观点，可以看作是他后来主张动机和效果统一论的先声。

毛泽东同志为了更清楚地说明自己关于自然冲动与义务感情统一的观点，还从心理学的角度对它们的关系进行了论证。他把“自然冲动”看成是“发生于自然，乃先天的，非人为的”的东西，也就是我们现在所说的“本能”或“第一信号系统”。他把“义务感情”看成“得之于训练及习惯，乃后天的人为的”，它“由经验之获取，由概念之所构造”。这也就是心理学上所说的“第二信号系统”。毛泽东同志根据人类心理活动的统一性的观点，论证自然冲动（本能）和义务感情（意识）对于人类生存都是必要的。他说：“盖冲动既为自然，未有不能善生存发达者，自然者真也实在也，真与实在而尚不能善生存发达乎？且吾人之生存发达则竟赖是矣。食欲所以善生存，性欲所以善发达，皆赖于自然之冲动。盖意志本原于冲动，意志中之良心何独不然。良心既亦本原于冲（动），在理本应与冲动一致，今所以有所不一致者，以吾人从知识与经验之所得。此世界中变化万殊，生存其中至为不易，在一种时候及场所如实依冲动所命，则不免有危及生存发达之事，以渐制为训练及习惯，加本原于冲动之良心以特殊之形状，遂有与冲动相冲突之事。此或吾人对于此经世之事不得其法，或本可不与冲动相冲突亦能其生存发达未可知也。要之，二者原为一物，吾人各种动作固处处须冲动，处处系冲动之所驱，良心之明亦处处承认之。吾人之良心固未有不以食欲性欲之事为然者也，惟在一种

时候及场所乃有中止冲动之举，如过度之食欲，过度之性欲是也。然则良心不过加以节制而已，并非反对也，其节制正所以完成冲动之本职也。故良心与冲动理应一致，乃调和的而非冲突的。"毛泽东同志特别强调自然冲动（本能、欲望）在人类生活中的作用，对于批判康德和宋儒把义务感情和自然冲动、天理和人欲割裂开来、对立起来的错误观点是有其积极意义的，同时也表明他力图用自然科学的观点说明人类的社会现象。但是，由于他当时还不懂得历史唯物论，所以他还不能用社会存在决定社会意识的观点去科学地解释义务、良心与自然冲动的关系，不能科学地说明这些社会现象的起源及其阶级实质。

必须指出，不论是康德还是我国宋儒，他们所说的"义务"（或"天理"、"良心"），不过是被他们抽象化了的统治阶级利益的集中反映而已；而他们所说的"自然冲动"（或"人欲"）则往往指的是被统治阶级的利益。他们那样强调"义务感情"和"自然冲动"、"天理"和"人欲"的对立，实际上反映了统治阶级与被统治阶级利益的尖锐对立。他们就是要被统治阶级不要为本阶级的利益而斗争，要放弃自己的阶级利益去服从统治阶级的利益，死心塌地为统治阶级效劳、卖命。在《批语》中，毛泽东同志虽然主观上还没有达到这样的认识高度，但他那样强调义务感情与自然冲动的统一，明确地反对超功利主义，客观上却反映了当时资产阶级反封建的要求，并且在一定程度上反映了广大受苦人民改善物质生活待遇的要求，植下了无产阶级功利主义的胚芽。

正因为毛泽东同志当时还没有掌握历史唯物论，所以他在解释"性癖"一类的社会现象时，就表现出一种抽象的人性论的倾向。例如，他在说明豪杰之士为什么能成为豪杰之士时，就说过："豪杰之士发展其所得于天之本性，伸张其本性中至伟至大之力，

因此成其为豪杰焉。本性以外一切外铄之事，如制裁束缚之类，彼者以其本性中至大之动力排除之。此种之动力，乃至坚至真之实体，为成全其人格之源，即此书所谓自然之冲动，所谓性癖也。彼但计此种动力之发出之适宜与否，得当与否。适宜也，得当也，则保持之；否则变更之，以适于适宜与得当焉。此纯出其自计，决非服从外来之道德律，与其所谓义务感情。大凡英雄豪杰之行其自己也，发其动力，奋发踔励，而一往无前。其强如大风之发于长石，如好色者之性欲发动而寻其情人，决无有能阻回之者，亦决不可有阻回者。苟阻回之则势力消失矣。吾尝观古来勇将之在战阵，有万夫莫当之慨，发横之人其力至猛，谚所谓'一人舍死，百人难当'者，皆由其一无顾忌，其动力为一直线之进行，无阻回无消失，所以至刚而至强也。豪杰之精神与圣贤之精神亦然。泡尔生所谓'大人君子非能以义务感情实现之者，由活泼之地、感情之冲动而陶铸之'，岂不然哉，岂不然哉！（按吾之意与孟子所论'浩然之气'及'大丈夫'两章之意大略相同）"。我们知道，孟子是一个主张"养心"的主观唯心主义者，这种"养心"有时又叫"养吾浩然之气"。孟子说，这种浩然之气，最伟大，最刚强。用正义去培养它，一点不加伤害，就会充满上下四方，无所不在。这种气，必须与义、道配合，缺乏它，就没有力量了。可见，在孟子看来气和义这些东西都不是客观存在的，而是人们头脑里固有的东西。人们只要通过内心反省（"尽心"）就可以发现它们，并按照它们的要求办事。孟子的这种主观唯心主义观点，实质上是要人们不顾事物发展的客观规律和人们的社会舆论，"无所疑惮"地去发挥自己的主观战斗精神。从前面第二部分的论述中我们看到，毛泽东同志是不同意孟子鼓吹的这种唯心主义认识论的，但他在这里为什么又引证孟子的"浩然之气"呢？这是因为孟子在唯心

主义的基础上把性、义、理统一起来了。毛泽东同志正是利用孟子关于这种统一的观点去批判康德把自然冲动和义务感情对立起来的。

以实践至善为义务

由于毛泽东同志在心的基础上把自然冲动与义务感情统一了起来，所以他在谈到义务问题时，就认为一个人不能只是独善其身，还必须济人之急，成人之美，履危蹈险，舍身拯人。泡尔生说："义务观念，以最狭之义言之，则吾人对于他人主张之权利，而定其当为及不为。如偿债、践约及勿偷盗、勿诈伪是也。至其济人之急，成人之美，则在义务以上。以其出于自由之意志，初非如前者之有所谓责任也。以此义言之，则无所谓对于自己之义务矣"。对此，毛泽东同志认为"不甚当"。他说："吾则以为吾人惟有对于自己之义务，无期于他人之义务也。凡吾思想之所及者吾皆有实行之义务，即凡吾所知者，吾皆有行之义务。此义务为吾精神中自然发生者，偿债，践约，及勿偷盗，勿诈伪，虽系与他人关系之事，而亦系吾欲如此者也。所谓对于自己之义务者，不外一语，即充分发达自己身体及精神之能力而已。至济人之急，成人之美，与夫履危蹈险，舍身以拯人，亦并不在义务以上，盖吾欲如此方足以安吾之心。彼见人之危难而不蹈，虽亦可以意为无罪，而吾心究果以此见难不救为当然乎？不以为当然，则是吾有救之之义务也。忧人危难之事即所以慰安吾心，而充分发展吾人精神之能力也。"正是从这种观点出发，毛泽东同志还不同意泡尔生把履危蹈险看成是"圣贤豪杰之所为也"，"为之则为有功，不为之亦无损于义务"的看法。他说："为之则为有功，即宜以为之，为义务安有不为之亦无损于义务之谓。既认为圣贤豪杰之所为，即当认为普通之人之所为。圣贤豪杰之所以称，乃

其精神及身体之能力发达最高之谓。此精神及身体之能力发达最高，乃人人应以为期向者也。谓圣贤豪杰独可为舍身拯人之事，而普通人可以不为，是谓圣贤豪杰之身心能力发达最高，而普通人不必于是也。宜合于论理之言哉?”毛泽东同志的这种观点，与他所主张的精神个人主义是一致的。他强调“圣贤豪杰之所为，即当认为普通人之所为”，认为人人应以圣贤豪杰为“期向”，这就否定了“圣贤豪杰”与“普通之人”的先天差别，而突出强调了后天努力的重要性，认为“人皆可以为尧舜”。所以他主张“吾人须以实践至善为义务，即以发达吾人身心之能力至于极高为义务也，即以实践具足之生活为义务也。有当务之职分与尽其职分之能力，而偷安而不去为，即为义务之所禁。人别有当购之物品而耗其金钱于逸乐，即为义务之所禁，何也？怠于当务之职分，缺于当购之物品，即对于具足生活有缺陷也。义务者非仅有不为云云之意义，而又有要为云云之意义，非仅有消极之意义而不有积极之意义也。”毛泽东同志关于“吾人须以实践至善为义务，即以发达吾人身心之能力至于极高为义务也，即以实践具足之生活为义务也”的主张，充分反映了他青年时代的崇高思想境界和为达到这种思想境界而不断磨练自己、改造自己的革命精神。

毛泽东同志在回忆他在第一师范求学时的政治思想状况时，曾经说过:“在这个时候，我的思想成了自由主义、民主主义和空想社会主义等等观念的一种奇怪的混合物，但是我是确定地反军阀反帝国主义的。”与这种政治思想上的“混合物”相适应，毛泽东同志当时的哲学思想也曾经出现过“混合物”——二元论。毛泽东同志自己说过，当时我又很崇拜康德，特别是相信二元论。我们认为，《<伦理学原理>批语》就集中地反映了毛泽东同志当时哲学思想上的这种状况。《批语》表明，毛泽东同志这时虽然已经

开始了从唯心主义向唯物主义转变的过程，但他还没有完全摆脱唯心主义的束缚，还在把精神摆在和物质同等重要的地位；他对“抵抗”等一类矛盾的概念的重视和分析，表明他的思想中已经具有丰富的辩证法因素，但是从总的来说却又没有完全摆脱相对主义的影响；他在对旧伦理学的批判中闪耀着许多历史辩证法思想的光辉，却也还因袭着一些唯心史观和旧概念。但是，正如他在政治上有一个“明确地反军阀反帝国主义”的方向一样，毛泽东同志在哲学上也有一个十分明确的方向，这就是革命的批判态度和求实精神。正是这种革命的批判的态度，使他不仅敢于彻底地、不妥协地同封建军阀和帝国主义势力作斗争，而且能够正确对待祖国的文化遗产和西方的各种哲学流派，既不是兼收并蓄，也不是一概排斥和否定，而是善于分析比较，取其精华，去其糟粕，为我所用。同时，正是由于毛泽东同志具有强烈的求实精神，所以他能够和人民群众、实际生活保持着密切的联系，并根据阶级斗争发展的客观需要，不断改造自己的思想，最终实现从激进的民主主义向共产主义、从唯心主义向辩证唯物主义思想的转化。

开始走上马克思主义之路

——毛泽东一九一九年前后哲学思想探讨

毛泽东同志一九一八年六月在湖南第一师范毕业之后，为了组织湖南学生赴法勤工俭学，于同年八月第一次去北京。从这时起，至一九一九年年底他第二次去北京前，他开始接触到马克思主义的某些基本原理，并且努力运用这些原理作为观察国家命运的工具，重新考虑中国革命的问题。尽管这种研究和运用只是开始，因而不可避免地存在这样那样的缺陷，但这给毛泽东同志当时的政治观点和哲学观点带来了许多新因素和新特点。它表明，毛泽东同志在自然观上基本上摆脱了唯心主义、二元论及相对主义的影响，转向唯物论和辩证法；在社会历史观上，对历史唯物主义的一些基本原理，其中特别是对人民群众的伟大历史作用也已开始有了认识。这段时间虽然只有一年多，但它在毛泽东同志早期哲学思想的发展过程中，是一个重要的阶段，为毛泽东同志完全接受马克思主义，并且在一九二〇年实现世界观的转变，成为一个马克思主义者，奠定了坚实的思想基础。

一　在斗争中学习

毛泽东同志曾经指出："中国人找到马克思主义，是经过俄国人介绍的。在十月革命以前，中国人不但不知道列宁、斯大林，

也不知道马克思、恩格斯。十月革命一声炮响，给我们送来了马克思列宁主义。十月革命帮助了全世界的也帮助了中国的先进分子，用无产阶级的宇宙观作为观察国家命运的工具，重新考虑自己的问题。走俄国人的路——这就是结论。”(《论人民民主专政》) 毛泽东同志这段话，不仅正确地概括了中国人民寻找马克思主义的艰难历程，而且生动地反映了他自己的亲身经历。在十月革命以前，毛泽东同志和许多先进的中国人一样，曾经积极向西方寻求真理。但当时一方面由于他还年轻，知识面和接触面有限，另一方面，更重要的在于社会条件的限制，那时中国的无产阶级还没有作为一支独立的政治力量登上政治舞台，还缺乏马克思主义传播的物质基础，所以，那时毛泽东同志也是不知道列宁、斯大林，不知道马克思、恩格斯的。

十月革命的伟大胜利，使包括毛泽东同志在内的中国先进分子受到极其巨大的震动，看到了新的曙光，感到中国有了新的出路。这时，在北京和上海等全国政治、经济中心，一些进步知识分子已经开始研究和介绍马克思主义的观点。但是当时的湖南由于地方比较偏僻，加之反动军阀张敬尧一伙进行严密的思想封锁，所以直到十月革命胜利半年多以后，即一九一八年夏天，毛泽东同志在一师毕业时，他对马克思主义还没有什么接触。为了进一步寻求救国救民的真理，毛泽东同志在一师毕业以后，和蔡和森等同志以新民学会为中心，发动、组织了湖南学生赴法勤工俭学运动，并且于当年八月带领一批赴法勤工俭学的学生赴北京。这是毛泽东同志第一次来到我国当时新文化运动的中心。同年十月，为了生活上的需要，同时为了便于在北京大学听课，经杨昌济先生介绍，他在李大钊同志主持的北京大学图书馆工作过一段时期。李大钊同志是我国传播马克思主义的先驱者。他在一九一八年七

月一日发表的《法俄革命之比较观》一文，高度地评价了十月革命的伟大历史意义，指出："俄罗斯之革命是二十世纪初期之革命，是立于社会主义之上的革命，是社会的革命而并著世界的革命之采色者也。"同年十一月，他又发表了《庶民的胜利》和《布尔什维主义的胜利》两篇介绍马克思主义的文章。他满腔热忱地歌颂十月革命的胜利，并充满信心地预言："试看将来的环球，必是赤旗的世界！"他号召中国人民为创造新的"劳工社会"而英勇奋斗。李大钊同志这些介绍马克思主义的文章，在当时影响很大。毛泽东同志在北大工作期间，不仅可以读到李大钊同志公开发表的这些文章，而且有机会直接向李大钊同志请教，和他一起研究讨论学术问题，交换意见。

五四前夕的北京大学，是当时中国新旧两种势力和思想激烈斗争的主要阵地。许多新文化运动的著名领袖人物，如李大钊、陈独秀、鲁迅、胡适等人都在这里执教；各种学会，如哲学研究会、新闻研究会等等，如雨后春笋般地产生并开展活动；各种思潮和学派，如马克思主义、无政府主义、新村主义、泛劳农主义、空想社会主义以及复古主义等等，都在这里竞相传播，热烈辩论。毛泽东同志充分利用了这些有利条件，如饥似渴地进行学习和研究。他主动与各方面的人物进行广泛的接触，不仅认识了陈独秀、蔡元培、胡适等学者名流，而且结交了许多思想激进的青年朋友。他踊跃参加哲学、新闻等研究会的学术讲座和研究活动，旁听大学的有关课程。他详细研读各种新书报、新杂志，认真探讨马克思主义和当时流行的各种社会思潮。所有这一切，都大大地开扩了青年毛泽东的眼界，加深了他对当时整个社会政治斗争和思想斗争形势的了解，因而使他对政治的兴趣越来越大，思想也越来越激进。在李大钊、陈独秀的影响和帮助下，他经过苦心探索，

独立思考，开始走上了马克思主义之路。后来毛泽东同志在回忆这段不平凡的经历时说："我在李大钊手下在国立北京大学当图书馆助理员的时候，就迅速地朝着马克思主义的方向发展。"又说："陈独秀对于我在这方面的兴趣也是很有帮助的。"（埃德加·斯诺：《西行漫记》）

一九一八年秋天第一次北游并在北京生活的一段时期，固然是毛泽东同志能够较早地接触马克思主义的重要条件，但不是决定他能否走上马克思主义道路的根本原因。因为，当时去不去北京，是迟去还是早去北京，这些都无疑地具有某种偶然性，它只能在时间上影响毛泽东同志接受马克思主义的迟早，却不能从根本上决定毛泽东同志能否接受马克思主义，并最终成为一个坚定的马克思主义者。那么，什么是决定毛泽东同志走上马克思主义道路的根本原因呢？我们认为根本原因就是由于他积极投身到了"五四"时期彻底的、毫不妥协的反帝反封建的伟大斗争实践。毛泽东同志在学生阶段念了六年孔夫子的书，上了七年资本主义的学校。那时，他虽然也参加过一些政治斗争和社会活动，但是大部分时间还是学校范围内的活动，主要还是从书本上寻求革命真理。在一师毕业前夕，毛泽东同志曾经设想花一段比较长的时间继续读书。他在给一位友人的信中写道："现届毕业不远，毕业之后，自思读书为上，教书办事为下。自揣因未尝立志，对于宇宙，对于人生，对于国家，对于教育，作何主张，均茫乎未定。"因此他曾经设想毕业后"组织私塾，采古讲学与今学校二者之长，暂只以三年为期，课程则以略通国学大要为准，过此即须出洋求学，乃求西学大要，归仍返于私塾。"（一九一七年八月二十三日《毛泽东给黎锦熙的信》）。但是，阶级斗争的现实和革命的需要使他的这个计划没有实现。斗争在召唤他，时代在召唤他。一个忧国忧民的革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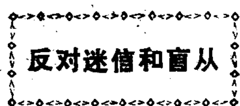
志士，哪还有什么心思在中华民族危急存亡之秋去闭门读书呢！于是，毛泽东同志在一师毕业以后，便立即投身到中国人民反帝反封建斗争的革命洪流之中，踏上了中国革命的伟大征途。他第一次去北京，使他更加清楚地认识了世界革命的大势和中国革命的大势，预感到一个反帝反封建的革命群众运动的大风暴即将来临。一九一九年四月，毛泽东同志从北京、上海回到湖南以后，极其兴奋地向长沙的新民学会会员讲述他对欧战以来国内外形势的看法，详细介绍在北京了解到的有关十月革命和北京学生开展反帝爱国斗争的种种情形，并和他们一起商议在湖南开展反帝爱国斗争的计划。当“五四”运动爆发的消息传到湖南以后，毛泽东同志便满腔热忱地投身到反帝反封建的伟大斗争中，并积极领导了这个运动。他组织新民学会会员深入长沙许多学校发动学生开展声势浩大的反帝爱国斗争；同时，他撰写传单，号召同胞们立即行动起来，反对帝国主义和卖国政府；他还领导恢复和改组湖南学生联合会，组织长沙和全省广大学生实行总罢课，开展争回青岛、抵制和焚烧日货等斗争；他与工人群众保持密切的联系，发动和组织他们支援并参加学生的爱国斗争；他广泛地接触新闻和教育界人士，同他们一起交换对时局的看法，讨论湖南人民声援北京学生、反对卖国外交的具体意见；他积极推动各界人士迅速成立国货维持会、湖南各界联合会、湖南救国十人团联合会和爱国讲演团等组织，结成广泛的反帝爱国统一战线。在“五四”运动取得伟大胜利以后，毛泽东同志创办了《湘江评论》，主编《新湖南》等刊物，从思想上、理论上继续深入批判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及其思想武器——孔孟之道，号召广大人民群众解放思想，实行“民众的大联合”，向着帝国主义、封建军阀以及各种强权作不妥协的斗争。随之，他又因势利导，领导和组织湖南人民开展了轰

米 18 ③ 月 29 日 正

轰烈烈的驱逐反动军阀张敬尧的运动。

“学习马克思主义，不但要从书本上学，主要地还要通过阶级斗争、工作实践和接近工农群众，才能真正学到。”（毛泽东：《在中国共产党全国宣传工作会议上的讲话》）正是由于毛泽东同志投身于“五四”时期反帝反封建群众运动的伟大斗争实践，广泛地接触了社会、接触了群众，因而就使他有了更好的机会去鉴别和检验他过去从书本上学习的各种学说，特别是实践和检验他第一次去北京时初步接触到的一些马克思主义原理。在实践中，他通过深入分析和反复比较，开始认识到马克思主义是无产阶级和广大人民群众翻身求解放的科学真理。还必须指出，正是由于毛泽东同志投身于当时的阶级斗争实践，又初步掌握了一些马克思列宁主义的基本原理，所以他就能够更加密切地接触和联系群众，看到人民群众创造历史的伟大力量；能够更加注意从实际出发分析各种现实问题，更加注意把理论和实际结合起来；对各种问题的分析也就比过去中肯、全面、具体、深刻；同时也就使他思想上还存在的某些唯心主义和相对主义因素能够得到进一步的克服。这些，通过他在这时期发表在《湘江评论》、湖南《大公报》、《女界钟》、《湖南教育月刊》等处的五十多篇文章可以看得十分清楚。

二 “踏着人生社会的实际说话”



毛泽东同志在这一时期的唯物主义思想，集中地表现在崇尚科学民主，反对迷信和盲从，提倡从实际出发，调查研究，实事求是的科学态度等方面。

我们知道，反对迷信和强权，提倡科学和民主，是五四时期

新旧两种思想斗争的中心内容。从世界观的角度来看，当时的所谓“科学”在大多数提倡者那里，还不是指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但是许多人自发地倾向于唯物主义，特别是强调求实的科学精神。由于毛泽东同志这时已初步接触到了一些马克思主义，所以这种求实精神，在他当时的著作中表现得是很突出的。他在《健学会之成立及进行》一文中，分析湖南思想界（其实何止湖南，全国亦然）的状况时指出：“湖南的思想界，二十年以来，黯淡已极。二十年前，谭嗣同等在湖南倡南学会，招集梁启超、麦孟华诸名流，在长沙设时务学堂，发刊湘报，时务报。一时风起云涌，颇有登高一呼之概。……变法自强的呼声，一时透衡云彻云梦的大倡”。毛泽东同志在肯定了戊戌变法的这些成绩以后，接着分析了这个运动在思想上所存在的一些重大缺点，其中之一便是：“那时候的思想，是空虚的思想。我们试一取看那时候鼓吹变法的出版物，便可晓得。一味的‘耗矣哀哉’刺激他人感情作用，内面多是空空洞洞，很少踏着人生社会的实际说话。那时有一种‘办学堂’、‘办自治’、‘请开议会’的风气，寻其根柢，多半凑热闹而已。凑热闹成了风，人人思想界便不容易引入实际去研究实事和真理了。”（《湘江评论》，以下凡出自《湘江评论》的引文，均不再注明）毛泽东同志这段话是切中时弊的。它直接批评的对象虽然是戊戌变法，指出改良主义者企图在不触动中国封建制度的前提下，搞什么“办自治”、“请开议会”，不过是一些不切实际的幻想。而这种不“踏着人生社会的实际说话”，不“研究实事和真理”的作风，在当时的思想界还是比较普遍存在的。所以，毛泽东同志的这个批评在那时具有普遍的意义。它说明了唯物主义的一个起码原则：办事情，研究学问，都要从实际出发，要“踏着人生社会的实际说话”，深入实际，“研究实事和真理”，也就是说要实事求是。

要坚持从实际出发的唯物主义原则，就必须反对一切从书本或头脑出发的主观主义态度，特别是要反对以孔子为中心的盲目守旧的迂腐习气。在这方面，毛泽东同志的批判是尖锐而又深刻的。他在谈到戊戌变法时期思想界的另一种现象时，就曾经指出："那时候的思想，是以孔子为中心的思想。那时候于政治上有排满的运动，有要求代议政治的运动，于学术上有废科举，兴办学校，采取科学的运动。却于孔老爹，仍不敢说出半个'非'字。甚且盛倡其'学问要新，道德要旧'的谬说。'道德要旧'就是'道德要从孔子'的变语"。又说："湖南讲求新学二十余年，尚没有崭然(新)的学风。湖南的旧学界，宋学汉学两支流，二十年前，颇能成为风气。二十年来，风韵尚未尽歇"。毛泽东同志在这里说的"汉学"、"宋学"，是我国历史上研究孔孟儒家经典的两个不同学派。所谓"汉学"，主要指的是东汉的古文经学。这一派的人认为，孔子是一个史学家，六经都是孔子整理的古代史料书，所以他们在研究经学时着重于名物训诂。所谓"宋学"也就是宋明理学。这一派人认为，孔子是一个哲学家，六经都是载道的工具，所以他们在研究经学时，则偏重于讨论心、性、理、气这些哲学概念。尽管这两派的学术观点有这样或那样的区别，但是他们在以孔子为中心这一点上则是一致的，因而也都是脱离生活实际的。那些"汉学"家，整天钻在儒家经典的故纸堆中，热衷于古代文字的训诂和文物典章的考证，搞了很多烦琐哲学。那些宋学家虽然不主张烦琐的考证，但他们却整天高谈什么天理、人性，就必然导致玄想和空论。这两个学派在它们产生的那个时代都有其存在的必然性，并且在某些领域里对学术的发展作出了一定的贡献，但是它们那种以孔子为中心的脱离实际的研究方法和迂腐守旧思想，却给后代造成了很大的危害。直到"五四"运动时，如毛泽东同志

所说："风韵尚未尽歇"。为了引导人们更加注意从实际出发，重视对"实事和真理"的研究，毛泽东同志在《湘江评论》上把这种以孔子为中心的脱离实际的主观主义的研究方法提出来着重加以批判，是很有必要的。

要坚持从实际出发的科学态度，就必须反对迷信和盲从，特别是要反对那种少数人说了算的"独断"态度。毛泽东同志怀着极大的忧虑和同情分析了当时群众中普遍存在的那种"迷信神鬼，迷信物象，迷信命运，迷信强权"，全然"不认有真理"的愚昧落后状态。他认为这种迷信在思想界的表现，就集中反映在学术研究的独断态度上。他说："学术的研究，最忌演绎式的独断态度。中国什么'师严而后道尊'、'师说'、'道统'、'宗派'，都是害了独断态度的大病，都是思想界的强权，不可不竭力打破。象我们反对孔子，有很多别的理由，单就这独霸中国，使我们思想界不能自由，郁郁做二千年偶象的奴隶，也是不能不反对的"。我们知道，所谓"演绎式的独断态度"，也就是在中国封建社会长期以来所形成的一种教条主义的武断态度。按照这种态度，人们不是从实际出发，从中引出固有的规律，恰恰相反，而是从书本出发，在儒家的经典中找出一些现成的、抽象的教条，加以引伸、推演和发挥，作为立身处事的规范和准则。对于这些抽象的、僵死的、陈腐的教条，人们只有无条件信奉和执行的义务，而没有半点怀疑和批评的权利，否则便是大逆不道。十分明显，在这种思想上的强权统治下，人们的一切言论行动都只能唯孔子之命是从，以孔子之是非为是非，哪里还谈得上什么独立思考和自由讨论，哪里还谈得上什么追求真理和科学研究呢？因此，毛泽东同志认为，我们要真正做到研究"实事和真理"，首先就必须解放思想，敢于打破各种强权，敢于"狂妄"地去怀疑这些不合理的旧东西。他

说:“老先生最不喜欢的是狂妄。岂知道古今真确的学理，伟大的事业，都系一些被人加着狂妄名号的狂妄人所发明创造来的。”他认为，只要发挥这种敢于斗争的精神，那就什么“宗教的强权，文学的强权，政治的强权，社会的强权，教育的强权，经济的强权，思想的强权，国际的强权，丝毫没有存在的余地。”

要克服学术研究上的“独断态度”，就必须大力提倡个人的独立钻研和相互之间的自由讨论。毛泽东同志说:“现代学术的发展，大半为个人的独到所创获，最重的是‘我’，是‘个性’，和中国的习惯，非死人不加议论，著述不引入今人的言论，恰成一反比例。”因此，他主张:“我们当以一己的心思，居中活动。如日光之普天照耀，如探海灯之向外扫射。不管他到底是不是（以今所是的为是），合人意不合人意，只顾求心所安合乎真理才罢。”当他看到湖南健学会把“自由讨论学术”作为会则之一规定下来时，表示十分欣赏，说:“（这）很合思想自由，言论自由的原则。”毛泽东同志还特别强调指出:“人类最可宝贵，最堪自乐的一点，即在于此”。在这里，毛泽东同志使用了“个人”、“个性”等字眼，似乎当时他反对迷信、强权，还是从个人主义、个性解放的立场出发，但是，只要我们通观一下这个时期毛泽东同志的全部著作，就可以发现他的思想的主要倾向已经不是个人主义的了。的确，毛泽东同志在读泡尔生的《伦理学原理》时，还是比较强调个人主义的，但是通过“五四”时期的斗争实践，他对人民群众在历史上的地位和作用已经有了新的认识，从而基本上克服了“唯我论”（关于这个问题，在本文第四部分还要论述）。所以，我们认为，毛泽东同志在这里强调“个人”、“个性”，主要是从解放思想的角度，号召人们要独立思考，开动机器，善于研究和分析各种社会现象，敢于批判一切旧传统和旧习惯，而不要盲从，不要迷信古人，做古人的

奴隶。他说："我们住在这繁复的社会，诡诈的世界，没有批评的精神，就容易会做他人的奴隶。"正是从这种认识出发，因此毛泽东同志特别强调人人要有主见，"以一己的心思，居中活动"，不管他"合人意不合人意，只顾求心所安合乎真理才罢"。他还说："在学术方面，主张彻底研究，不受一切传统和迷信的束缚，要寻着什么是真理"。这些话充分表达了毛泽东同志对科学真理的无限响往和热烈追求。毛泽东同志把"真理"与"人意"、"传统"、"迷信"鲜明地对立起来，再联系他反复强调要"踏着人生社会的实际说话"，要"引入实际去研究实事和真理"，我们可以看出，他所追求的真理，是唯物主义者所说的客观真理，而不是唯心主义者所宣扬的"主观真理"。

毛泽东同志尊重实际、崇尚科学的唯物主义精神，不仅表现在他敢于批判对死人和强权的迷信，同时还表现在彻底批判神鬼、命运等宗教迷信思想上。在我国两千多年的封建社会里，宗教迷信一直是反动统治者用来愚弄和控制人民思想的精神鸦片。而"五四"运动前后，由于科学和民主思潮的不断高涨及马克思主义在中国的传播，帝国主义、封建军阀和一切腐朽顽固的封建势力深感对自己不利，于是狼狈为奸，一唱一和，在社会上掀起尊孔复古逆流的同时，还刮起一股信奉神鬼的逆流，妄图以此继续束缚人们的思想，阻挡思想解放运动的潮流，维护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的统治秩序。当时在北京有俞复、丁福保等设盛德坛扶乩，公开鼓吹"灵学"，宣传神鬼迷信思想，以保封建专制主义的"国家之命"；在各地，也几乎到处都有这样一类兴妖作怪的人物。例如当时统治湖南的反动军阀张敬尧，就"明令保护神道杂志"，"组织湖南全省修建庙宇事务所"，还亲自带领一帮人"行香神庙"。（一九一九年二月五日、七月十八日、十月十五日湖南《大公报》）在这种情况下，如果

不在彻底抨击对孔子和一切强权的迷信的同时，把批判的矛头指向神鬼迷信思想，人们的思想就不可能从反动统治者的思想牢笼中彻底解放出来。因此，这场反对神鬼迷信思想的斗争，不仅是坚持唯物主义反对唯心主义的需要，而且是高举科学和民主的大旗，进行彻底地毫不妥协地反帝反封建斗争的需要。

毛泽东同志在这一时期写了不少宣传科学、反对神鬼迷信的文章，把斗争的矛头直指反动腐朽的封建制度。他在一篇题为《不信科学便死》的短文中，就长沙城里雷电打死人后出现的怪论写道："长沙城里的大雷，电触死了数人，岳麓山的老树下一个屋子里面，也被电触死了数人"，有人说这是"五百蛮雷，上天降罚"，这实在是太不懂科学常识了的迷信说法。他说，其所以会发生雷电打死人的事件，完全是由于反动政府不顾人民的死活，把城市建设搞得一团糟，使"城里街道污秽，电气独多"，而"长沙城里的警察，长沙城里三十余万的住民，没一人有闲工夫注意他"的缘故。在我们这个客观物质世界之外，哪里有什么能"降罚"人间的"上天"存在呢？他认为，要防止这类事故再发生，城里"应建高塔，设辟雷针数处，老树电多，不宜在他的下面筑屋"，并呼吁大家要学点科学常识，切不要再相信什么"雷公"、"电母"之类的鬼话了。不然，"死了还不知死因，可怜！"在毛泽东同志主编的《湘江评论》里，同时还登载杂文，批判有的人"在二十世纪科学昌明的今日"，竟妄想靠"静坐"成"神仙"；批判有的人"拿着香烛纸钱"，汗淋淋地走到"玉泉山庙里"，去给"一声不做二目无光的观音菩萨"做"生日"。

一九一九年十一月十四日，长沙发生了一起轰动全城的新娘在喜轿中自杀的事件：一个在南阳街开眼镜作坊的赵某的女儿赵五贞，不愿嫁给一个比她大许多岁的古董商吴风林，向父母力争，

没有得到同意，请延缓婚期，又没有得到许可，因萌自杀的念头。出嫁之日，她私藏剃头刀上轿，在赴吴家的途中，用剃刀割断咽喉，自杀于喜轿中。(周世钊：《湘江的怒吼》)从这件事在报上公布的第二天起，毛泽东同志即在湖南《大公报》和《女界钟》上就这一件事从各个不同的角度接连发表了十篇文章，其中一个很重要的内容，就是从反对神鬼、命运等迷信思想出发，深刻分析和批判万恶的封建婚姻制度和媒人制度。他在《恋爱问题——少年人与老年人》一文中指出："我常研究旧式婚姻所以尚能维持的原故，以为这是由于有一种极大的迷信"，这就是所谓的"婚姻命定说"。在这种"婚姻命定说"的支配下，"一个人刚刚掉下母亲的肚子，便说他的婚姻是已经前定的了。年纪大一点自己发生了婚姻的要求，却不敢自己议婚，一听父母媒妁来处置，以为自己议婚与父母媒妁代办是一个样子，横直已经前定，无论什么都好"。"所以，'十世修来同船渡，百世修来共枕眠'，'月老牵丝'，'天作之合'等等，便是他们时时记着的格言"。"因此命定说，那极无道理的'指腹为婚'，'襁褓择配'都从此发生出来"。毛泽东同志还指出："婚姻命定说"还只不过是婚姻问题上的一个"总迷信"，此外，还附着有许多的"小迷信"，如什么"合八字"、"订庚"、"择吉"、"发轿"、"迎喜神"、"拜堂"等等。在中国封建社会，"这样服从命定说的婚姻，大概要占去十分之八"。由此可见，这种婚姻问题上的迷信，影响是非常之广，毒害是非常之深的。这种"婚姻命定说"，宣扬一种莫名其妙的神奇因素对于婚姻问题的绝对权限，把人们在婚姻问题上的希望，完全寄托在所谓的"命"，所谓"前世修"，所谓"八字"、"庚辰"、"吉日"，以及"父母之命"、"媒妁之言"等等上面，一任由其摆布，它是一种极粗鲁、极拙劣的唯心主义的宗教教条。毛泽东同志深刻地指出："这一些迷信，只算婚姻上的一些把戏，

不外把一对男女用这些迷信做绳索，将他们深深的捆住”。新娘赵女士就是在这条绳索的捆绑下不幸自杀的。毛泽东同志号召人们将这荒诞无稽的“婚姻命定说”彻底打破，行“婚姻自由”、“恋爱自由”之风。他还指出：“在婚姻里面，……可以称为‘大把戏’当之而无愧色的，便算那三头六臂神通广大的‘媒人’了。”这些媒人，“以‘拉合成功’为根本主义，一次婚姻总有十分之八以上的说谎，以‘神’及‘八字’为护符”。而“男女两家，既都不相接近，种种实际，互不相知。女子闭在深闺，更加不易察觉。……所以往往结婚之后，驴唇不对马嘴”。毛泽东同志对这种根本不从实际出发，完全是以一种野蛮而又狡诈的唯心主义的宗教迷信和胡说八道为其全部活动内容的媒人制度深恶痛绝。他说：“媒人既是坏到这样，以后要想婚姻改良，便须将媒制打破”，“媒人这种东西，应该投畀到九霄云外，再也不要理他”（《打破媒人制度》）。毛泽东同志还进一步指出，在婚姻制度上之所以会存在这许许多多的迷信，关键还是在于中国封建专制社会制度的落后和黑暗。他说：“设在西洋社会，必无如此勉强牵合的媒人制度和欺人狂语”（《“社会万恶”与赵女士》）。这样，他把批判的矛头便直接指向了黑暗的社会制度。他强调要破除封建迷信，首先必须打破旧的封建社会制度。当然，毛泽东同志也不是认为西方资本主义国家的婚姻制度好，他对以金钱为中心的资本主义的婚姻制度同样是深恶痛绝的（关于这一点，本文第四部分将分析）。但是，就男女间婚姻问题上的种种迷信和媒人制度而言，中国封建社会的婚姻制度的确比西方资本主义婚姻制度落后。

重视理论和实际的统一

重视理论和实际的统一，强调调查研究和在正确理论指导下，研究社会上各种具体问题，这是毛泽东同志这一时期唯物主义思想的另一个重要方面。赵女士自杀事件发生

后，毛泽东同志在湖南《大公报》上发表的第一篇文章中曾经倡议各方面人士围绕这个事件进行讨论，向黑暗的社会制度发起猛烈的进攻。他说："吾们讨论各种学理，应该傍着活事件来讨论"（《对赵女士自杀的批评》）。毛泽东同志这个观点，虽然是因赵女士自杀的讨论而发，但是它的意义不限于这个事件本身。因为这里已经接触到马克思主义的一个基本原则，就是理论必须联系实际。它说明理论固然是重要的，但是它的重要性恰恰在于它能指导人们的行动。所以毛泽东同志在这个时期不仅十分注重对理论问题的研究，而且更加重视运用这种理论去分析实际问题，认真进行调查研究。他认为，要实现改造中国社会的远大理想，没有对中国实际情况的周密调查和真切了解，是根本不可能的。因此，他在积极组织湖南的进步青年赴法勤工俭学的同时，自己即已作了暂时不出国的打算。他说："我觉得我们这些青年要有人到外国去，看些新东西，学些新学问，贡献给自己的国家。同时，也要有人留在本国，研究本国的问题。我觉得关于我自己的国家，我知道的并不多，我决心更有益地在本国花费我的时间"（周世钊：《毛主席青年时期的几个故事》）。为此，他抓住一切机会深入社会和群众之中进行实地考察和调查。例如在他第一次去北京的途中，河南郾城车站附近沙河涨水把路基淹没了，他便利用火车暂时停驶的时间，到车站附近的漯河寨向工人、农民和市民调查当地的灾情和人民的生活情况；到北京以后，他又多次利用到长辛店了解赴法勤工俭学预备班学员情况的机会，深入工人比较集中的长辛店机车车辆厂调查了解工厂的生产、收益和职工的生活情况。这样，他就为自己从工农群众中吸取政治营养，逐步加深对中国现状的了解，创造了十分有利的条件。

毛泽东同志不仅自己十分重视对中国社会实际情况的调查和

研究，同时还发动群众共同研究中国实际问题。例如他在《民众的大联合》一文中，就接连提了几十个发人深省的实际问题，引导大家都来思考和研究。他说："种田的诸君！田主怎样待遇我们？租税是重是轻？我们的房子适不适？肚子饱不饱？田不少吗？村里没有没田作的人吗？这许多问题，我们应该时时去求解答"；"关于我们做工的各种问题，工值的多少？工时的长短？红利的均分与否？娱乐的增进与否？……均不可不求一个解答"；"我们是学生，我们好苦，……国家要亡了，他们还贴着布告，禁止我们爱国"；"我们是女子，我们要沈沦在苦海！我们都是人，为什么不许我们参政？我们都是人，为什么不许我们交际？""我们是车夫，整天的拉得汗如雨下！车主的赁钱那么多！得到的车费这么少！何能过活"；等等。毛泽东同志所提出的以上这些问题以及他在其它一些文章中所提出的种种问题，正是"踏着人生社会的实际说话"，反映了广大劳苦群众所关心的现实问题。它对于揭露旧社会的黑暗，启发群众的阶级觉悟，组织和动员广大人民群众迅速地联合起来，为争取自己的利益和解放，向帝国主义和封建主义展开彻底的、毫不妥协的斗争，具有重要的意义。他为了引起人们对社会实际问题研究的兴趣，还专门组织了一个问题研究会。他在《问题研究会章程》中写道："凡事或理之为现代人生所必需，或不必需，而均尚未得适当之解决，致影响于现代人生之进步者，成为问题"，即先从研究这些须"注重解决"的问题入手。这就清楚地告诉我们：成立问题研究会，目的就是为了研究、探讨阻碍社会向前发展的各种社会问题。所以他要求所研究的问题"须含有较大的普遍性"，并须"注重有关于现代人生者"。我们从他在章程中所开列的一百多个大大小小的问题，可以看出毛泽东同志对当时百孔千疮的旧中国所存在的种种实际问题已有了较深刻和详细的

了解。如“劳动问题”一条，下面就列举了“劳动时间问题”、“工值问题”、“余剩均分问题”、“男女工值平等问题”、“劳工教育问题”等十五个问题。毛泽东同志发起成立的问题研究会，是在一九一九年九月一日成立的，因此，这很可能是受了胡适于一九一九年七月二十日发表在《每周评论》第三十一号上的《多研究些问题，少谈些“主义”！》一文中关于“凡是有价值的思想，都是从这个那个具体的问题下手的”某些影响。但是，他在《问题研究会章程》中明确指出，研究问题的方法，必须“以学理为根据。因此，在各种问题研究之先，须为各种主义之研究”。他还特别指出，在研究问题的过程中必须注意调查研究，“有须实地调查者，须实地调查之”；“无须实地调查，及一时不能实地调查者，则从书册、杂志、新闻纸三项着手研究”。这说明，毛泽东同志注重对中国现实问题的深入、具体研究，和当时胡适鼓吹的“多研究些问题，少谈些‘主义’”的反马克思主义的实用主义的方法是有区别的。

由于毛泽东同志十分重视理论和实际的统一，所以他在从事实际的革命斗争中，也就十分注意把根本的改造与当前的各项具体斗争结合起来。在驱张运动刚刚开始的时候，一部分教师和学生（其中也包括一部分新民学会会员）认为，“我们既相信世界主义和根本改造，就不要顾及目前的小问题、小事实，就不要驱张”。针对这种思想，毛泽东同志立即组织健学会会员和各校学生代表开会商讨，以统一大家对驱张运动的认识。他在学生代表会上说：“反对张敬尧的斗争，就是反对帝国主义的斗争，就是反对卖国政府、卖国军阀的斗争，也就是此时此地的具体的爱国行动。平时大家都赞成爱国，赞成改造社会，现在是实际行动的时候了！”（周世钊：《毛主席青年时期的几个故事》）以后他又在和新民学会会员的通信中指出：驱张运动是为了“反抗张敬尧这个太令人过意不下去

的强权者”，这“只是应付目前环境的一种权宜之计，决不是我们的根本主张，我们的主张远在这些运动之外”，但是驱张运动“也是达到根本改造的一种手段”（毛泽东同志为易礼容信加的按语）。毛泽东同志这种从现实的阶级斗争形势出发，将改造中国、改造社会的远大目标和眼前的具体斗争紧密地结合起来，坚持从实际的改造入手的策略思想和求实作风，无疑地是符合唯物论的。

三 新思潮中的发展观

毛泽东同志对各种强权和迷信的批判之所以那样尖锐、鲜明和彻底，除了他具有从实际出发，实事求是的科学态度以外，和他当时比较熟练地掌握了辩证的思想方法也是分不开的。

善于具体地分析具体问题

毛泽东同志这个时期的辩证法思想，首先表现在他善于对具体问题作具体的分析。

毛泽东同志说过："分析的方法就是辩证的方法。所谓分析，就是分析事物的矛盾，不熟悉生活，对于所论的矛盾不真正了解，就不可能有中肯的分析"。（《在中国共产党全国宣传工作会议上的讲话》）。在五四运动时期，由于当时的许多领导人不懂得这个马克思主义的方法，所以他们使用的一般地还是资产阶级的形式主义方法，不善于对具体问题作具体分析，所谓坏就是绝对的坏，一切皆坏，所谓好就是绝对的好，一切皆好。可是，毛泽东同志当时已经初步掌握了一些马克思主义知识，加之善于体察实际情况，所以他在分析各种具体问题时，就比较全面、比较具体。前面我们曾经说过，他在分析戊戌变法时，既指出了这个运动的严重缺点和错误，同时又充分肯定了它的历史功绩。他在分析辛亥革命时，同样如此，一方面指出辛亥

革命存在着没有发动和依靠广大工农群众的严重错误，批评它“与我们民众的大多数，毫没关系”；但在另一方面，又表示“赞成他们的主义”，并且还充分肯定了它把清朝政府推倒了，从而结束了延续两千多年的封建制度在中国的统治，使人们“有了一层觉悟，知道圣文神武的皇帝，也是可以倒去的，大逆不道的民主，也是可以建设的，我们有话要说，有事要做，是无论何时可以说可以做的。”他在分析和评论赵女士自杀一事时，既肯定了赵女士对万恶的社会制度的反抗精神，同时又指出了自杀本身是一种消极办法。他认为，尽管赵女士这种“壮烈的自杀”，比之那些“为正义所征服的自杀”，有如天壤之别，但它毕竟是一种消极的态度，它在“伦理学、心理学、生理学、生物学，都无位置”；反抗强权，不一定非“求之于惨酷的自杀”不可。因此，他主张“与其自杀而死，宁奋斗被杀而亡”，这样才是“真天下之至刚勇，最足以印人脑府的了”。(《非自杀》)。

毛泽东同志运用辩证方法分析和看待事物，不是简单地指出事物有什么优点、缺点，以及什么是积极的方面，什么是消极的方面，更重要的还在于他善于分析其中何者是主要方面，是主流。他认为，只要主流是好的，就要肯定，而不要抓住一些枝节问题去求全责备。他在分析湖南健学会时就是这样做的。湖南健学会成立之后，举行了几次宣传新思想的“演讲会”，由会员轮流发表意见，相互交流看法，颇受长沙各界人士欢迎。但是，当时也有人对这个学会表示“不满意”，指责学会演讲的人官气太大，演讲“多采用命令式或训话式”；有的人甚至对他们的活动竭尽讽刺、挖苦之能事。毛泽东同志认为：“象这样的求全责备”，“可以不必”。他指出，在当时“女性纤纤、暮气沉沉”的湖南思想界，这些平日“官气十足的先生们”，忽然能放下架子来虚心研究新的社会主

义思潮，举办有益于学术交流的演讲会，本身就是一件打破学术界沉闷气氛的好举动，“我们正应拍手欢迎”才是，为什么反倒对他们进行如此不切实际的指责呢？当然，毛泽东同志也并不认为健学会没有缺点。他在对这个很有生气的学术研究团体给予肯定的同时，指出：“倘能尽脱习气采用公开讲演，尽人都可去听，则传播之快，得益之大，当有不可计量的了。”毛泽东同志提出的这个“不求全责备”的思想，正体现了一个革命者热情支持一切进步组织和革命工作所应抱的正确态度。发表在他所主编的《湘江评论》第二号《放言》栏内一篇题为《比较好一点就去做》的文章，也同样地体现了毛泽东同志“不求全责备”的观点。这篇文章指出：“有的人说，‘我们做事，总要求个万全’，这话实错的很，我们觉得比较好一点，就可去做。硬要求个‘万全’，恐怕到了‘墓木拱矣’还是一件事都没成。”这段话，对那些专门指手划脚指责人家，而自己一点实事也不干的口头革命派，不正是有力的一击吗！

不仅善于具体地分析一个简单事物内部矛盾着的两个方面的关系，同时善于具体地分析复杂事物中的各种矛盾关系，并抓住其中的主要矛盾，从而能做到拨开假象抓实质，通过现象找原因，这是毛泽东同志当时辩证分析方法的又一个特点。在“五四”运动前夕，由于美帝国主义头子威尔逊炮制了一个以民主的漂亮词句伪装起来的所谓和平纲领，为其推行扩张主义、替帝国主义继续进行侵略战争辩护，加之第一次世界大战结束以后，协约国帝国主义又大肆宣扬和庆祝“正义”、“人道”、“公理”的胜利，国内不少资产阶级和小资产阶级知识分子，甚至包括一些参加新文化运动的知名人士，曾一度为这种欺骗宣传所迷惑，错误地把帝国主义所标榜的所谓“公理”、“正义”、“人道”、“民族自决”等等骗人的口号当作事实。他们以为，这下可好了，弱国、小国可以出头了，

于是也跟着庆祝起“公理战胜强权”，对帝国主义抱着不切实际的幻想。但是，毛泽东同志和当时中国的其他先进分子，没有为帝国主义的欺骗宣传和种种假象所迷惑。他在《湘江评论》中，对帝国主义的侵略本质进行了深刻的揭露。他指出，这次世界大战的结果，根本不是什么“公理”、“正义”对“强权”的胜利，大战中的战胜国英、法、美、意、日等帝国主义，和大战中的战败国德、奥帝国主义一样，都不过是一些“穷兵黩武”的“国际强权”，因此，这次战争只不过是一次帝国主义之间争夺势力范围的既非“正义”、更非“人道”的“野蛮战争”。他认为，大唱和平高调的美帝国主义头子威尔逊和其他几个出席巴黎和会的首席代表——法国总理克勒满沙、英国首相劳合·乔治、意大利总理奥兰杜和日本牧野伸显，他们虽然都是“满嘴平等正义”、“民族自决”，实际也都是“一类的强盗”。他们在会上所争论的不过是谁“得到若干土地，收赔若干金钱”一类的问题。所以，名为“和平会议”，实际只不过是帝国主义的一次集体分赃会议。他还指出，帝国主义所标榜的所谓“民族自决”，也只不过是一个骗人的口号而已。从现象上看，一些帝国主义虽然也曾承认过有的国家的“民族自决”，但那只不过是为了支持和扶植某种反动势力或为了更有利地钳制和打击和它们敌对的其他帝国主义国家。比如，十月革命后，俄国资产阶级发动国内叛乱，成立了西伯利亚政府，有攻击过激党的“功绩”，协约国便加以“正式承认”；日本为了“伸足西伯利亚，不得不有所示好，故首先提议承认”。波兰、捷克复兴国家，协约国认为是能够起到制德国以死命的，便给以“尽力援助”。而“朝鲜呼号独立，死了多少人民，乱了多少地方，和会只是不理”。由此可见，帝国主义支持“民族自决”是假，反对和破坏“民族自决”是真。毛泽东同志说：帝国主义如此虚伪、无耻地自我标榜支持

"民族自决"，实际"通是不要脸"。他认为，再也不要把"民族自决"的希望，寄托在帝国主义的支持上了。要自决、要独立，就必须自己联合起来，共同斗争。

毛泽东同志在观察和分析某种社会现象时，还特别注意分析产生这种现象的原因。他指出，社会上发生一件事，不要把它小看了，一件事的背后，都有重叠相生的原因。赵女士的自杀举动，任说是如何软弱，总不能说她是无故而死。那么，赵女士自杀的原因是什么呢？他分析"赵女士的死因，是由赵女士的环境所决定，即是赵女士所处的社会及母夫两个家庭所决定"的（《赵女士的人格问题》）。毛泽东同志并把造成赵女士自杀的这三方面原因，比做三角形装置的"三面铁网"，认为："赵女士在这三角形铁网当中，无论如何求生，没有生法，生的对面是死，于是乎赵女士死了。"又说："假说这三件中有一件不是铁网，或铁网而是开放的，赵女士决不至死"（《对于赵女士自杀的批评》）。毛泽东同志并不满足于把多种原因简单地罗列一下。他进而指出，在造成赵女士自杀的这三方面原因当中，最根本的原因"仍在社会"。因为"究竟母家夫家，都含在社会里面，母家夫家都是社会的一个分子"，"他们的罪恶，固然他们自己也可制造，但大部分仍是社会给与他们的。并且社会如好，他们要制造罪恶，也没有机会"（《"社会万恶"与赵女士》）。毛泽东同志这种寻根究底的分析态度，是符合抓主要矛盾的辩证法思想的，它无情地暴露和鞭挞了整个社会制度的黑暗和腐朽。和当时湖南《大公报》上发表的其他人的一些文章相比，毛泽东同志的这种分析就显得深刻得多，正确得多。

由于紧紧地抓住了社会制度黑暗这个根本原因，所以毛泽东同志在分析赵女士自杀这个偶然性的事件中，得出了一个普遍的、必然性的结论：只要这个腐朽黑暗的社会制度继续存在，那么千

百万象赵女士这样的无辜男女，就仍有惨遭逼死的可能。他指出，“社会里面既含有使赵女士死的‘故’，这社会便是一种极危险的东西，他可以使赵女士死，他又可以使钱女士孙女士李女士死，他可以使‘女’死，他又可以使‘男’死”（《“社会万恶”与赵女士》）。因此，毛泽东同志号召人们从赵女士自杀这一件看来似乎是偶然性的事中引起警觉。他说：“我们现在未死的人还有这么多，我们就不能不预防这危险东西遇着机会随时给我们以致命伤，我们就不能不大声疾呼，警觉我们未死的同类，就不能不高呼‘社会万恶’”。这就告诉我们，要改革婚姻制度，首先必须改革社会制度；要争得恋爱自由，首先必须争取政治上的民主和自由。

把握事物发展的总趋势

毛泽东同志在这一时期辩证法思想的另一个突出特点，就是善于从运动和发展中看问题，把握历史发展的总趋势。他深刻地认识到，中国和世界革命的形势都在发生急剧的变化，不但政治、经济、思想、文化等各个方面在变，人们的伦理道德观念、风俗习惯和活动方式都在变。他在《湘江评论》《创刊宣言》中，就对十月革命以来中国社会所发生的深刻变化作了这样的概括：“自‘世界革命’的呼声大倡，‘人类解放’的运动猛进，从前吾人所不置疑的问题，所不遽取的方法，多所畏缩的说话，于今都要一改旧观，不疑者疑，不取者取，多畏缩者不畏缩了”；人们不满于帝国主义和封建专制主义的统治，正在提出或逐步实现各种改革主张，如“见于宗教方面为‘宗教改革’，结果得了信教自由。见于文学方面，由贵族的文学、古典的文学、死形的文学，变为平民的文学、现代的文学、有生命的文学。见于政治方面，由独裁政治，变为代议政治；由有限制的选举，变为没限制的选举。见于社会方面，由少数阶级专制的黑暗社会，变为全体

人民自由发展的光明社会。见于教育方面，为平民教育主义。见于经济方面，为劳获平均主义"，等等。一言以蔽之，各方面都在变。他指出："近数来年，中国的大势斗转"，"自思想、文学以至政治、宗教、艺术，皆有一改旧观之概"。在国际上，"自去年俄罗斯以民众的大联合和贵族的大联合、资本家的大联合相抗，收了'社会改革'的胜利以来，各国如匈，如奥，如捷，如德，亦随之而起了许多的社会改革。"毛泽东同志对俄国十月革命给世界无产阶级和中国人民带来的巨大影响和深刻变化高度重视，这说明他对事物运动发展变化的绝对性这个辩证法规律已有了较深的认识。毛泽东同志并坚持运用这个辩证法规律，对封建阶级的卫道士们顽固地坚持儒家"天不变，道亦不变"的形而上学世界观，及其鼓吹的所谓封建纲常礼教不可变更的极为反动的复辟理论，给予了有力的抨击。他在为他母亲去世时所作的一篇祭文中，以无比悲痛和愤怒的心情写道："恨偏所在，三纲之末，有志不伸，有求不获，精神痛苦，以此为卓，天乎人欤，倾地一角。"毛泽东同志指出，这种万恶的封建纲常礼教，随着民主革命形势的不断发展，必须彻底铲除。当时，尊孔保皇派头目康有为因为广州修马路要拆毁宣扬封建纲常名教的《明伦堂》，竟大动肝火，打电报给北洋军阀政府的要人，把这件本是无可非议的事斥之为"毁圣灭伦"，胡说什么"遍游各国，未之前闻"，"强要拆毁，非民国所宜"。针对康有为的谬论，毛泽东同志著文驳斥说："康先生的话真不错，遍游各国，那里寻得出什么孔子，更寻不出什么明伦堂"。什么是民国所宜呢？"难道定要留着那'君为臣纲'，'君君臣臣'的事，才算是'民国所宜'吗？"

唯物辩证法告诉我们，光承认事物的运动变化是绝对的还不够，还必须进而说明发展的内容是什么，以及发展的总趋势是怎

样的？毛泽东同志当时已经认识到事物发展变化的内容，就是互相矛盾着的对立面在一定条件下各向着自己相反的方面转化。他在《民众的大联合》中，谈到了落后的旧中国必将转变成先进的新中国的辩证观点。他说，过去许多年来，中国什么都落后，但是，这并不是中国人“根本的没能力。”“我们中华民族原有伟大的能力”，中国的落后面貌，是完全可以依靠我们自己的努力把它改变过来的。中国过去其所以落后，无非是由于我国人民受帝国主义和封建专制主义剥削、压迫最深、最重、最残酷的缘故。但是，中国人民是不甘受剥削、受压迫的，而且，“压迫愈深，反动愈大，蓄之既久，其发必速”，中国人民将迅速地觉悟和联合起来，向着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和资本家展开最坚决的斗争，这样，中国的落后面貌是可以改变的。毛泽东同志进一步指出，中国人民不但完全有能力改变我们国家的面貌，而且由于在十月革命和世界革命的影响和鼓舞下，中国人民已经开始觉悟，整个国家的形势，都正在发生重大的变化，“种种方面都要解放了”，比如“思想的解放，政治的解放，经济的解放，男女的解放，教育的解放，都要从九重冤狱求见青天”，这一切都将大大加快改变中国面貌的进程。毛泽东同志满怀信心地指出：“他日中华民族的改革，将较任何民族为彻底，中华民族的社会，将较任何民族为光明。中华民族的大联合，将较任何地域任何民族而先告成功。”“我们黄金的世界，光华灿烂的世界，就在前面。”毛泽东同志这个建立在唯物辩证法基础上的科学预言，给了中国人民以巨大的鼓舞。

毛泽东同志还用这种对立面互相转化的观点，说明胜利与失败、高兴和沉痛也不是固定不变的。他指出，法国第一次世界大战处于战胜国地位，从巴黎和会中占得了不少便宜，当出席巴黎和会的法国总理克勒满沙在办公室接到德国终于接受和约的电话

时，高兴得了不得，说“我之静候这一分钟，已四十九年了！”这话听来确实是“何等高兴”。而当时在大战中处于战败国地位的德国，由于这次巴黎和会“失去甚关重要的生产土地，谷和薯芋的收成将减百分之二十一，煤减三分之一，铁减四分之三，锌减五分之三”，此外还要负担苛刻的赔款，政治上、军事上都受到沉重的打击，因此德内阁总理施特满说：“和约条件，简直是宣告德国死刑”，可见是“沉痛到了极点”。但是，毛泽东同志警告法国人不要高兴太早了。他通过对一八〇〇年拿破仑侵德和一八七一年普法战争德国人又打败法国人的历史教训的分析，提出了这样一个发人深省的哲理：“我们执因果而看历史，高兴和沉痛，常相联系，不可分开。一方的高兴到了极点，一方的沉痛也必到极点。”并进一步指出：“我们看这番和约所载，和拿破仑对待德国的办法，有什么不同？分裂德国的国，占据德国的地，解散德国的兵，有什么不同？克勒满沙高兴之极，即德国人沉痛之极。包管十年二十年后，你们法国人，又有一番大大的头痛。”历史的发展，也完全证实了毛泽东同志的预见。法国在第二次世界大战中，又被德国法西斯暴徒的铁蹄所践踏。

在指出发展变化的内容是对立面的互相转化的同时，毛泽东同志还明确指出，事物发展变化的总的趋势是前进的、向上的，革命的新潮流奔腾澎湃向前，任是什么力量都是不可阻挡的。他热情洋溢地把十月革命的新潮流比做推动各国无产阶级革命和民族解放运动迅速向前发展的汹涌澎湃的波涛，指出：“盖自俄国政体改变以后，社会主义渐渐输入于远东”；俄国十月革命的胜利将“普及于世界是想得到的。”他说：“我们为德国计，要想不受约，唯有步俄国和匈牙利的后尘，实行社会的大革命”，并断言：这次德国“已从帝国变成了民国，他们的第二次翻转，或竟将民国都不

要了”，“必和俄、奥、匈、捷连(联)合，而变为共产主义的共和国”。他还说：“俄、匈的社会革命成了功，不用说，奥、捷也有此趋势。”这说明毛泽东同志当时已看到了社会主义必将在全世界胜利这个历史发展的总趋势。他坚信，随着十月革命的胜利出现，世界各地的革命潮流是势不可挡的。他说：“世界革命”，“人类解放”，“这种潮流，任是什么力量，不可阻住。任是什么人物，不能不受他的软化。”他情不自禁地高呼：“时机到了！世界的大潮卷得更急了！洞庭湖的闸门动了，且开了！浩浩荡荡的新思潮业已奔腾澎湃于湘江两岸了！顺他的生，逆他的死”，社会主义的潮流将“不可遏抑”地在中国传播和实现。他并且对妄图阻止历史车轮前进的尊孔复古顽固势力给予了有力的批驳和辛辣的讽刺。当时有个名叫张元奇的议员，大肆鼓吹尊孔，扬言“什么讲求新学，顺应潮流，本席以为应宗(尊)孔逆挽潮流”。毛泽东同志在一篇题为《走昆仑山到欧洲》的杂评中，讽刺张元奇说：“不错不错！张先生果然有此力量，那么，扬子江里的潮流，会从昆仑山翻过去。我们到欧洲的，就坐船走昆仑山罢”。从以上毛泽东同志这些言论和见解可以看出，他对客观事物不断变化发展的客观规律和新生事物不可战胜的辩证法原理，已有了一定的认识。他当时创办《湘江评论》，就是把承受、传播、研究和施行“浩浩荡荡的新思潮”，当作他“最切最要的大任务”和办报的“主旨”。

四　唯物史观的初步确立

毛泽东同志在初步掌握了马克思主义的唯物论、辩证法观点以后，便力图运用这些观点去观察和分析社会生活。我们从毛泽东同志这个时期发表的一些著作中可以看到，当时他对历史唯物

主义的一些基本原理已有了程度不同的认识，其中特别是对人民群众在历史上的伟大作用认识比较深刻。

漫话社会存在的地位和作用

“世界什么问题最大，吃饭问题最大”。毛泽东同志在《湘江评论》的创刊宣言中，把吃饭问题作为人类社会生活的最大问题提出，这里实际就包含有物质生活条件对于人类社会的生存和发展所起的决定性作用的认识。马克思和恩格斯曾经指出：解决穿衣、吃饭、住房等问题，是“一切人类生存的第一个前提”，同时“也就是一切历史的第一个前提”。马克思主义关于社会存在决定社会意识的基本原理，就是从这一个基本的事实和历史前提出发提出来的。当然，马克思主义所讲的社会存在，主要还是指的作为社会发展决定力量的物质资料的生产方式。但是，穿衣、吃饭、住房等问题的解决，是和物质资料的生产方式紧密相连的，因为一定的物质资料的生产方式，正是以解决穿衣、吃饭、住房等物质生活条件为直接目的的。毛泽东同志虽然没有在提出吃饭问题的同时，进一步提到解决吃饭问题的方式即物质资料的生产方式问题，但是，他在提出这个世界最大的问题（吃饭问题）之后，紧接着把从事物质资料生产的主体即人民群众联合起来的力量，看作是最大的力量，可以看出他已经开始注意到了物质资料的生产这一问题。这一点和他在一师求学期间的认识相比，是一个根本的转变。那时，他对思想、观念的作用估计过高，认为“人类只有精神之生活，无物质之生活”，人类的文明，是观念造成的（《〈伦理学原理〉批语》）。他甚至幻想有一个“可尽毁一切世法，呼太和之气，而吸清海之波”的“圣域”（一九一七年八月二十三日《毛泽东给黎锦熙的信》）。现在，他不但否定了这种观点，而且把物质生活看作人类生存和发展的最大问题，认为人人都必须从

事生产物质资料的劳动。在他主编的《湘江评论》上有一篇《让他饿死》的短文主张："不愿做事的，就让他没饭吃，就让他饿死"。

由于毛泽东同志这时已开始注意到了社会物质生产的重要性，所以他也更加注意研究经济关系和经济制度在社会生活中的地位和作用。他说，在旧社会，贵族、资本家及其他强权者"所赖以维持自己的特殊利益，剥削多数平民的公共利益者"，无非就是"知识"、"金钱"、"武力"这样一些法宝。那些资本主义国家的议员，无非是些因为"钱多因而票多，票多因而当选的议员。"在《湘江评论》的另外两篇文章中也提到："许多的议员少有不是把金钱运动来的"，并指出："现在社会上的人，他富了，他就贵了，就有'官气'了；他不富，他不贵，他就'平等'了"。这说明，毛泽东同志这时已深刻地感到，经济关系对于决定人们的政治地位和政治关系有着极重要的作用。毛泽东同志同时还认识到，经济关系对于人们的伦理道德观念，也有重大的影响。他认为，旧社会的婚姻关系实际也是某种经济关系的反映。他说："男女的关系，依现代主张，应以'恋爱'为中心，恋爱以外，不能被支配于'经济'。"但"现代以前则不然，都不知有所谓'恋爱神圣'的道理，男女之间，恋爱只算附属，中心关系，还在经济，就是为资本主义所支配"（《赵女士自杀事件》）。毛泽东同志的这种分析，和马克思、恩格斯在《共产党宣言》中指出的"资产阶级撕下了罩在家庭关系上的温情脉脉的面纱，把这种关系变成了纯粹的金钱关系"，观点是一致的。毛泽东同志认为，在"上古之世，食无饶富，摘果猎鲜，容易饱腹，男女也处在平等地位，经济一项，女无所求于男，男无所求于女，男女所求，只在'恋爱'。"后来由于"人口增多，食物不足，生活竞争，不得不注重工作，至此乃直到了女子被征服于男子的死期了"。毛泽东同志在这里提到的"上古之世"，显然

是指的经济落后的原始社会。他认为，在原始社会那样的经济条件下，男女是处在平等地位的；而以后其所以会出现“女子被征服于男子”的不平等现象，同样是由于经济的原因。毛泽东同志在分析赵女士自杀的原因时也曾经指出，赵女士之所以不幸死去，实际也与封建买卖婚姻制度有密切的关系。由于赵女士父母看中了吴家钱财，所以赵女士的个人意愿不能够实现。这说明，旧社会的伦理道德观念，也是以经济关系为转移的。

毛泽东同志在《学生之工作》一文中还明确指出：“社会制度之大端为经济制度”。这样就把经济制度在社会制度中的地位和作用提到了头等重要的位置。社会制度即是社会的经济、政治、文化等制度的总称。社会某一发展阶段上的经济制度，即该社会发展阶段上的经济基础；而经济基础则是一定生产关系的总和，它在某种意义上实际是以反映一定社会发展阶段上物质资料的生产方式为中心内容的。所以，社会某一发展阶段上的经济制度，也即是某一历史阶段上的社会存在。毛泽东同志强调经济制度在社会制度中所处的地位和作用，实际也就是强调社会存在对于社会的政治、文化等上层建筑所起的重要作用。这里虽然没有明确指出“决定作用”的概念，但既认定经济制度为社会制度之“大端”，显然是包含有强调社会经济制度即社会存在对于社会的政治、文化等上层建筑具有的决定性作用的意思。在毛泽东同志主编的《湘江评论》里，我们还可以看到有直接揭露和抨击封建社会的经济基础即封建土地占有制的文章，如一篇题为《专利》的文章就指出：“土地是天然的，养活人的，断没有这块是你的，那块是我的分别，……有些强霸王占去，就说这土地是他的，并且他自己不去耕作，要雇用一般农民去耕作，还要农夫出多重的押租。可怜的农夫！风吹日晒辛辛苦苦种出来的谷子，自己得不到几粒，还要送给那

些强霸的恶王，这是什么道理？那些强霸土地的人，大吃大用不讲，他还要特样地欺负这些农夫，你看可恨不可恨”。在《湘江评论》的另外一篇短文中还明确地提出了“取消私有制”的问题。这说明，毛泽东同志不仅已注意到了社会经济制度在社会制度中的决定性作用，而且注意到了对中国封建社会土地私人占有制的揭露和批判，把矛头直接指向封建社会的经济基础。

运用阶级分析方法的尝试

在开始受到马克思主义的思想影响以后；毛泽东同志还尝试着运用阶级和阶级斗争的观点来分析和观察问题。他初步运用阶级分析方法，深刻揭露了贵族、资本家及其他强权者和广大劳动人民群众之间以及帝国主义和殖民地人民之间严重的阶级对立。他认为，半封建半殖民地的旧中国和帝国主义国家内部，贵族、资本家及其他强权者与广大劳动人民之间，在政治、经济和文化教育等各方面都存在着严重的矛盾，他们是“贫富”、“智愚”、“强弱”根本不同的阶级。他说：“从前的教育，是贵族和资本家的专利，一般平民，绝没有机会去受得”；“金钱是生活的媒介，本来人人可以取得。但那些有知识的贵族和资本家，想出什么‘资本集中’的种种法子，金钱就渐渐流入田主和工厂老板的手中。他们既将土地和机器、房屋收归他们自己，叫做什么‘不动的财产’，又将叫做‘动的财产’的金钱，收入他们的府库（银行）。于是替他们作工的千万平民，反只有一佛郎一辨士的零星给与”，加之由于“贵族和资本家有了知识和金钱，他们即便设军营练兵”，用武力镇压人民群众，使广大人民群众“不敢做声”。帝国主义国家的劳动者普遍都有工资低微、工时过长、住屋不适和失业等等“怨愤不平的问题”。在他们那里，“几个人享福，千万人要哭。实业愈发达，要哭的人愈多”，帝国主义的垄断资

本，完全是靠掠夺劳动人民的血汗发家的。在他主编的《湘江评论》里，同时还以帝国主义在殖民地国家"连空气阳光都专利起来"为例，揭露了帝国主义与殖民地人民之间的严重阶级对立状况。毛泽东同志的这些分析和论断，深刻地揭露了贵族、资本家和其他强权者与广大劳动人民之间尖锐对立的阶级矛盾，从而为广大民众认清自己的阶级地位，向着压迫他们、剥削他们的贵族、资本家及其他强权者展开斗争，提供了思想武器。

毛泽东同志还进一步论证了广大劳动人民与贵族、资本家及其他强权者之间的矛盾，中国人民与帝国主义之间的矛盾，必须用阶级斗争和社会革命的手段才能解决。他指出：现在"国际的强权，迫上了我们的眉睫"，采用"罢课、罢市、罢工、排货，种种运动，就是直接间接对付强权日本有效的方法"。他说：第一次世界大战以后，"设有战争，就是阶级战争。"并指出："'阶级战争'并已发生，必待国际劳动界完全胜利，始能停止"，"由少数阶级专制的黑暗社会，变为全体人民自由发展的光明社会"。从这里我们可以看出，毛泽东同志这时已初步意识到了无产阶级对于反动强权统治阶级之间的阶级斗争是使无产阶级和广大劳动人民获得彻底解放的唯一途径。他为了启发劳动人民的阶级斗争觉悟，在《湘江评论》的"西方大事述评"和"世界杂评"栏内，以很大的篇幅介绍了英、美、法、德、意各国工人阶级掀起的"罢工风潮"，并给予了很高的评价；同时，他又指出，工人群众要想求得自身的彻底解放，不能用单纯的经济斗争手段，"从老虎口里讨碎肉，是不能够的"，而应该联合起来进行以社会主义为目标的政治斗争。他为了揭露和批驳资产阶级政治家妄图掩盖阶级矛盾、阻止无产阶级起来革命所作的欺骗宣传，在《湘江评论》上写了一篇题为《政治家》的杂评，指出：巴黎和约签订以后，英国首相劳合·

乔治回到国内在人民群众当中进行欺骗宣传，妄图人们为他们进一步发动帝国主义侵略战争充当炮灰，并劝说人们“不要浪费精力于彼此相争”。毛泽东同志揭露道：“这就是‘政治家’的大本领，这就是‘政治家’的大魔力，不要浪费精力于彼此相争，就是说道，你们人民不要拿着生活痛苦，国民真意，种种无聊问题，和我们政府为难。那些问题都小，都不关痛痒。将来寻着事端，我们还要和别国打仗。爱国、兴奋、团结、对外，是最重要没有的。”寥寥数语，彻底揭露了资产阶级利用民族主义情绪和抽象的“爱国”口号继续进行帝国主义战争，企图缓和国内阶级斗争的罪恶阴谋。他严重警告劳合·乔治一类资产阶级政治家，说：“你们所说的一大篇，我们清白是‘鬼话’，是‘胡说’。我们已经醒了，我们不是从前了。你们且收着，不要再来罢。”他严厉斥责这类掩盖阶级矛盾并妄图阻止无产阶级和广大劳动人民起来进行阶级斗争的资产阶级政治家“不是一种好东西！”

毛泽东同志还运用阶级斗争的观点，分析了当时的国内外形势，满腔热情地讴歌了第一次世界大战以后各国人民汹涌澎湃的革命斗争，对反动派强加在无产阶级政党和马克思主义身上的诬蔑不实之词，给予了有力的批驳。他指出：“世界战争的结果，各国的民众为着生活痛苦问题，突然起了许多活动，俄罗斯打倒贵族，驱逐富人，劳农两界合立了委办政府，红旗军东驰西突，扫荡了多少敌人，协约国为之改容，全世界为之震动。匈牙利崛起，布达佩斯又出现了崭新的劳农政府。德人奥人捷克人和之，出死力以与其国内的敌党搏战，怒涛西迈，转而东行，英法意美既演了多少的大罢工，印度朝鲜，又起了若干的大革命”。在十月革命和世界无产阶级革命浪潮的鼓舞和影响下，中国大地上出现的五四反帝反封建斗争新形势，毛泽东同志更以十分兴奋的心情赞扬

道："异军特起，更有中华长城渤海之间，发生了'五四'运动。旌旗南向，过黄河而到长江，黄浦汉皋，屡演话剧，洞庭闽水，更起高潮。天地为之昭苏，奸邪为之辟易"。从这里我们看到，毛泽东同志是把我国发生的五四运动，当作世界无产阶级革命运动的一部分来加以分析的。这个见解，和当时李大钊同志的看法完全一致。李大钊同志在《国民杂志》周年纪念会上讲道："此番运动仅认为爱国运动，尚非恰当，实人类解放运动之一部分也。"毛泽东同志和李大钊同志对当时阶级斗争形势的分析是完全正确的。在大好的革命形势下，反动派惶惶不可终日，他们制造种种谣言，诬蔑十月革命，诋毁无产阶级革命政党，妄图阻止马克思主义的广泛传播。当时盘据在湖南的反动军阀张敬尧到处叫喊："湖南不得了，过激党来了！"蓄意在社会上造成一种恐惧和混乱，好象湖南人民就要大难临头了。针对这一情况，毛泽东同志写了《研究过激党》的杂评，正告那些盲目乱喊的人，对"过激党""也要研究研究，到底是个甚么东西？切不可闭着眼睛，只管瞎说"。《湘江评论》第三号一篇题为《盲目的中国人》的杂评中指出，这些叫喊"过激党"的人，不过是担心布尔什维克主义将动摇他们的反动统治，因而对无产阶级革命政党大肆攻击、诬蔑。另一篇杂评《哪一个是过激》一文中指出，那些被强指为"过激党"的人，实际都是些"舍命救国"、为"国家争回权利、从强权者索还自由的志士"。"湖南倘然真来了过激党，恐怕就是倡言过激党来了的人的招惹"。

"民众联合的力量最强"

由于毛泽东同志初步运用阶级和阶级斗争的观点以观察和分析中国及世界革命问题，所以他也就必然地重视人民群众的伟大历史作用。而这一点，最能表明毛泽东同志当时在唯物史观上所达到的高度，也是他由激进的革命民主主义

者迅速地朝着马克思主义方向转变的重要标志。

《湘江评论》第二、三、四期上发表的著名论文《民众的大联合》，就集中论述了人民群众是创造世界历史的主人这条历史唯物主义的基本原理，阐明了实行民众大联合的目的、意义和方法，提出了以民众的大联合和与强权者、贵族、资本家的小联合相对抗的战略思想。这是毛泽东同志开始以马克思主义的历史唯物主义观点研究中国革命实际问题的重要著作。这为我国新民主主义革命统一战线的建立奠定了最初的基石。以后随着革命斗争实践的不断发展，毛泽东同志在这篇文章中阐述的"民众大联合"的战略思想进一步丰富和发展，成了中国新民主主义革命胜利的主要法宝之一。

在《民众的大联合》一文中，毛泽东同志首先论证了民众大联合的必要，并认定它是实现社会改造的根本方法。他说："国家坏到了极处，人类苦到了极处，社会黑暗到了极处。补救的方法，改造的方法，教育、兴业、努力、猛进、破坏、建设，固然是不错，有为这几样根本的一个方法，就是民众的大联合。"毛泽东同志所以认定"民众的大联合"是实现社会改造的根本方法，是因为在这时他已经认识到，人民群众是历史的主人，改造中国和社会的历史重担，应该由人民群众自己担当起来；人民群众一旦觉醒起来和联合起来，其力量是最强的。他说："天下者我们的天下。国家者我们的国家，社会者我们的社会"，世界上"什么力量最强？民众联合的力量最强。"面对着国家的危难和人民的痛苦，"我们不说，谁说？我们不干，谁干？"因此，"刻不容缓的民众的大联合，我们应该积极进行！"他主张用民众的大联合来同强权者展开坚决的斗争。毛泽东同志如此鲜明地肯定人民群众的历史地位和民众大联合的力量，和他在一师学习时只强调学生、知识分子的

重要性的片面观点相比，是一个很大的进步。例如一九一五年五月他反对袁世凯与日本帝国主义勾结签订二十一条卖国协定时，曾经痛切地写道："五月七日，民国奇耻，何以报仇，在我学子"。一九一七年八月二十三日，他在给一位友人的信中也认为，"当今之世，宜有大气量人，从哲学、伦理学入手，改造哲学，改造伦理学，根本上改换全国之思想。如此大纛一张，万夫走集，雷电一震，阴噎皆闻，则沛乎不可御矣。"在五四运动前后，由于初步接触了马克思主义，又在斗争实践中广泛地接触了群众，广大人民群众、特别是广大的工人群众行动起来时所显示出的无比威力，更进一步启发和教育了他，使他对人民群众的伟大历史作用有了比较深刻的理解，对实行民众的大联合作为改造中国和社会的根本方法，有了越来越明确的认识。毛泽东同志指出，劳动人民既是历史的主人，那么劳动人民自身的解放，就要全靠自己的奋斗。他说："我们种田人的利益，是要我们种田人自己去求，别人不种田的，他和我们利益不同，决不会帮我们去求"。毛泽东同志还指出，民众大联合的力量之所以特别强大，是"因为一国的民众，总比一国贵族、资本家及其他强权者要多。"贵族和资本家人数既少，便只好凭借他们手中的知识、金钱和武力去镇压人民，"可巧他们的三种法子，渐渐替平民偷着学得了多少。他们当做'枕中秘'的教科书，平民也偷着念了一点"。因此，这些占人口绝大多数的人民大众一旦联合起来，就完全可以将一小撮贵族、资本家和其他强权者打倒。

毛泽东同志不仅从理论上深刻地分析了民众大联合的可能性和必要性，而且通过对历史的和现实的阶级斗争的大量事实的分析，论证了民众大联合是完全可以实现的。他说："历史上的运动不论是那一种，无不是出于一些人的联合。较大的运动，必有较

大的联合；最大的运动，必有最大的联合”，从宗教、学术，到政治、社会的“改革和反抗，两造必都有其大联合。”但是，“古来各种联合，以强权者的联合，贵族的联合，资本家的联合为多”，而“到了近世，强权者、贵族、资本家的联合到了极点，因之，国家也坏到了极点，人类也苦到了极点，社会也黑暗到了极点。于是乎起了改革，起了反抗，于是乎有民众的大联合”。他认为，各种联合是否取得胜利，主要是看“他们联合的坚脆，和为这种联合基础主义（的）新旧或真伪为断。”他分析辛亥革命之所以失败，一个很重要的原因就在它只停留在少数人的活动上，没有实行民众的大联合。毛泽东同志说：辛亥革命“我们虽赞成他们的主义，却不曾活动。他们也用不着我们活动”。而十月社会主义革命的胜利，则是由于“俄罗斯以民众的大联合和贵族的大联合、资本家的大联合相抗”的结果。同样地，五四运动之所以能取得一定的胜利，也是民众大联合的结果。不然，如果只把希望寄托于“陆荣廷的子弹，永世打不到曹汝霖等一班奸人”。毛泽东同志通过这些具体的分析，生动地说明中国人民对于民众的大联合已经“有此觉悟”、“有此动机”并“有此能力。”他充满信心地指出：“中华民族的大联合，将较任何地域任何民族而先告成功”。毛泽东同志对我国当时民众大联合形势和前途的分析，有力地鼓舞了广大人民群众联合起来向强权者作不妥协地斗争。

在从理论和实际的结合上论证了实行民众大联合的目的和意义之后，毛泽东同志接着详细地论述了如何进行民众大联合的方法。他认为：“我们想要有一种大联合，以与立在我们对面的强权者害人者相抗，而求到我们的利益，就不可不有种种做他基础的小联合”。各种小联合要按照各个不同阶级和不同阶层组织起来，因为他们各自的利益不同。他号召农民联合起来，为减轻地租、

样
米⑩⑶月㉙日飞

捐税，解决住房、吃穿、土地等问题，向地主阶级进行斗争；号召工人联合起来，为解决工资、工时、政治权利和文化教育等问题而斗争；号召学生、妇女、教员等各色受苦的人，各自根据自己的切身利益和要求组织起来，进行各种改革和斗争。毛泽东同志当时的这些主张，和李大钊同志的观点基本一致。李大钊同志在一篇题为《大联合》的短文中指出："我很盼望全国的教职员，也组织一个大联合。更与学生联合联络起来，造成一个教育界的大联合。我很盼望全国各种职业各种团体，都有小组织，都有大联合，立下真正民治的基础。"从这里我们看出，李大钊同志也是极力主张实行民众的大联合和建立各行各业的小联合的。不过李大钊同志当时对建立各种小联合的设想还比较笼统，毛泽东同志考虑得就比较具体。毛泽东同志说，象工人的联合，过细说来，可以有"铁路工人的联合，矿工的联合，电报司员的联合，电话司员的联合，造船业工人的联合，航业工人的联合，五金业工人的联合，纺织业工人的联合，电车夫的联合，街车夫的联合，建筑业工人的联合"等最下一级的小联合。他同时还指出，西洋各国的工人，都有各行各业的小联合会，如运输工人联合会，电车工人联合会之类，到处都有。这样，就可由许多的小联合，进为一个大的联合，由许多大的联合，进为一个最大的联合。于是什么"协会"，什么"同盟"之类的全国性的工人阶级组织就可建立了。不仅工人可以组织各种各样的大大小小的联合，农民、学生、妇女、教员等各个阶级和阶层，都可按照共同利益范围的大小，组织各种各样的大大小小的联合。他认为："我们应该起而仿效别国的同胞们，我们应该多多进行我们的小联合"；同时在各阶层人民联合的基础上，组成"纯然为对付国内外强权者而起的"包括各种各色的人结合而成的民众的大联合。

《民众的大联合》一文，极大地鼓舞和教育了广大人民群众。它不但对当时湖南的革命运动起了巨大的推动作用，而且对全国的反帝反封建斗争发生了广泛而深远的影响。当时全国各地不少进步刊物纷纷撰文介绍、推荐或者转载这篇文章，如成都的《星期日》周刊和北京的《又新日报》，都全文转载了，上海的《时事新报》转载了一部分，此外，《每周评论》、《新青年》、《新潮》和《晨报副刊》等也都加以推荐介绍。《每周评论》介绍说："《湘江评论》第二、三、四期的《民众的大联合》一篇大文章，眼光很远大，议论也很痛快，确是现今的重要文字。"（周世钊：《湘江的怒吼》）。

五　某些非马克思主义的思想影响

毛泽东同志这个时期的哲学思想由于正处于转变的过程中，所以，难免还有某些缺陷和不足之处。这除了我们在前面已经提到的一些以外，还突出地反映在如何看待改造中国的道路和方法的问题上。

我们说过，毛泽东同志这时已深刻地认识到中国社会的腐朽、反动的政治制度和经济制度是"万恶"之源，并极力主张把它们打倒。他在《学生之工作》一文中，甚至还明确地提出了不能用改良的办法。他说："不可徒言'改良其旧'，必以'创造其新'为志而后有济也。"毛泽东同志在这里所阐述的"不可徒言'改良其旧'"的思想，是完全正确的。但是，他当时不主张用无产阶级暴力革命手段去"创造其新"，而只是想采用一种典型示范的办法去影响和改造整个社会。于是，他便提出了一个"建设新村的计议"。这个计议，毛泽东同志在一九一八年夏从一师毕业时就曾有过设想，他还和几个充满热情和理想的同伴为寻找适宜办"新村"的地点，

走遍了岳麓山下的集镇和村落。他结束第一次北游于一九一九年四月回到长沙以后，仍计划在岳麓山建设新村，并草拟了计划书，计划"先从办一实行社会说本位教育说的学校入手"。这个学校实行"半耕半读"，即一边读书，一边从事"生产的"、"实际的"和"农村的"工作，"新学校之学生渐多，新家庭之创造亦渐多。合若干之新家庭，即可创造一种新社会。"他设想在"新社会里"，有"公共育儿院，公共蒙养院，公共学校，公共图书馆，公共银行，公共农场，公共工作厂，公共消费社，公共剧院，公共病院，公园，博物馆，自治会"，等等。"合此等之新学校，新社会，而为一'新村'。"他并且指出：为使"世人耳目，咸集注之"，要以此"新村"作为"模范村"扩而广之。我们从毛泽东同志这些周密的设想，可以看出他对社会主义是多么地响往。但是，在当时那样的社会环境下，企图不依靠无产阶级暴力革命手段去推翻整个旧社会的反动统治，而仅仅采取局部的典型示范的方法，这种设想是根本不可能实现的，因而在实质上仍然是属于改良主义的。正如恩格斯所说："这种新的社会制度是一开始就注定要成为空想的，它愈是制定得详尽周密，就愈能要陷入纯粹的幻想。"(《社会主义从空想到科学的发展》)同时我们还可以看到，他这些设想的实行者中心是学生。他认为："言世界改良进步者，皆知须自教育普及使人民咸有知识始。欲教育普及，又自兴办学校始。"他把"工读同志会"的学生看作组织新的家庭和新的社会的基础；同时还把学生看作"地方自治得以举行"的"中坚之人"(《学生之工作》)。这些，说明毛泽东同志当时对资产阶级国家的本质、暴力革命的必要性以及无产阶级在这场革命中的重要地位等问题的认识，还是比较模糊的。

上面讲到的问题又是与毛泽东同志在某种程度上受了无政府

主义思潮的影响分不开的。毛泽东同志回忆第一次去北京的情况时说："我读了一些关于无政府主义的小册子，很受影响。我常常和来看我的一个名叫朱谦之的学生讨论无政府主义和它在中国的前景。在那个时候，我赞同许多无政府主义的主张。"（埃德加·斯诺：《西行漫记》）在五四时期，无政府主义是流行较早、较广的一种小资产阶级社会主义思潮。而在无政府主义思潮中，又以克鲁泡特金的无政府共产主义影响较大。这种无政府共产主义反对任何形式的国家政权，主张建立一个以自由和互助为根本主义的无阶级、无政府、无军队、无警察、无法庭、无监狱的共产主义社会。毛泽东同志以上那些关于建设新村的种种设想，也正好说明他受了克鲁泡特金的这种无政府共产主义的某些影响。这种影响在他主办的《湘江评论》上也有所反映。例如他把主张用暴力革命手段去推翻统治阶级的马克思与反对暴力革命和无产阶级专政的克鲁泡特金相提并论，认为马克思是"激烈派"的首领，而克鲁泡特金只不过是另外的一派即"温和派"的首领，并表示赞成温和派的主张。他认为，"用强权打倒强权，结果仍然得到强权，不但自相矛盾，并且毫无效力"，因此，他"主张群众联合，向强权者为持续的'忠告运动'。实行'呼声革命'——面包的呼声，自由的呼声，平等的呼声——'无血革命'。不主张起大扰乱，行那没效果的'炸弹革命'，'有血革命'。"在他当时看来，只要民众"大大的联合，遇着我们所不以为然的，我们就列起队伍，向对抗的方面大呼"，"象这回日本强权者和国内强权者的跋扈，——我们就列起队伍向他们作有力的大呼"，就可以"借平民主义的高呼，将他打倒"。他认为只要千万人都"高声的很高声的狂呼""不许实业专制"，"这才是人类真得解放的一日。"同时他还认为："强权者都是人，都是我们的同类。滥用强权，是他们不自觉的误谬与不幸，

是旧社会旧思想传染他们遗害他们"，只要他们"回心向善"，"将脑子洗洗，将高帽子除下，将大礼服收起"，和"平民一同进工厂做工，到乡下种田"，就不必对他们实行专政。这个观点值得研究，这说明毛泽东同志当时还不懂得马克思所说的"暴力是每一个孕育着新社会的旧社会的助产婆"（《资本论》）这个历史唯物主义的基本道理，不懂得革命暴力与反革命暴力的本质区别。

毛泽东同志当时这些模糊认识，除受无政府共产主义的思想影响外，同时也与他受了日本武者小路实笃的新村主义、俄国托尔斯泰的泛劳农主义、工读主义等小资产阶级社会主义思想的某些影响有关。他在《学生之工作》一文中就曾经谈到这一点："俄罗斯之青年，为传播社会主义，多入农村与农民杂处。日本之青年，近来盛行所谓'新村运动'。美国及其属地斐律宾，亦有'工读主义'之流行。吾国留学生效之，在美则有'工读会'，在法则有'勤工俭学会'。故吾人而真有志于新生活之创造也，实不患无大表同情于吾人者"。

毛泽东同志刚刚开始走上马克思主义道路的时候，头脑中还存在一些非马克思主义的思想影响是并不奇怪的。这既有客观方面的原因，也有主观方面的原因。

第一，是由于毛泽东同志在当时对科学社会主义与其他各种社会主义流派的界限还划不清楚。十月革命后，随着世界革命运动的进一步高涨和马克思主义的传播，社会主义已成了不可抗拒的世界潮流。当时各阶层的人都在谈论社会主义，其中不少人实际上是用资产阶级、小资产阶级的观点理解社会主义的；就是正面宣传马克思主义的文章，有时也夹杂着非马克思主义的观点。"社会主义"在当时成了一个时髦的名词，五花八门，兼容并包。邓颖超同志在回忆天津觉悟社社员当时的政治思想状况时就曾说

过："……男女社员们谈论着社会主义、无政府主义、基尔特社会主义等等，大家都还没有一定的信仰。也不懂得共产主义，只听说最理想的社会是'各尽所能，各取所需'。只知道有列宁，苏联十月革命成功了；只知道他们的革命是把多数被压迫者解放了，要实现一个没有阶级的社会。引起了我们的同情和对十月革命的憧憬。那时，我们还得不到这类问题的读物啊！"（《五四运动的回忆》）。因此，毛泽东同志在学习马克思主义和寻求解救国家危难和人民痛苦的道路的过程中，受到某些小资产阶级社会主义思潮的影响，是不足为怪的。

第二，因为那时马克思主义刚刚传入中国，毛泽东同志对马克思主义的了解还只是开始。当时还没有马克思主义原著的完整中译本和比较系统地介绍马克思主义的书籍，毛泽东同志只能通过别人的转述，对马克思主义的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原理，对社会发展的客观规律，求得一些初步的、不系统的了解。他对马克思主义既然还知之不多，旧思想的影响就一时难以彻底克服，所以在思想上就必然出现某种矛盾状态。例如，他一方面强调社会上存在的贫富不均的阶级对立状况；一方面又过于重视人类的自然属性。他在《非自杀》一文中就曾经赞赏资产阶级伦理学家泡尔生对人生目的的理解。他说：泡尔生关于"人类之体魄及精神，其势力皆发展到高地位，而没有一毫歉仄"的说法，"于人生目的，有具体的表示，最为可循"。他在《恋爱问题——少年人与老年人》一文中说："吾人的生活，统言之即是生理上、心理上欲望的满足"，"吾人的欲望有多种，食欲性欲游戏欲名誉欲权势欲（一称支配欲）等等皆是。各种欲望当中，以'食'、'性'二者为根本欲望"。当时他把"人民"和"平民"、"社会主义"和"平民主义"等概念混杂在一起使用也说明了这一点。他那时提倡人人参

加劳动，反对剥削，但是在他设想的新村里，又提出当学生从事繁重的劳动发生困难时，可以用“雇工助之”（《学生之工作》）。他对个别反动的政界人物、哲学家和教育家的面目认识还不清，如把德皇威廉看成“德国民族的结晶”，除了一面恨他“穷兵黩武”之外，一面还对他表示同情；把德国反动的哲学家尼采，看成是“向上的”、“活动的”哲学家，把湖南健学会演讲“采用杜威教育主义”，看成是“得其要”的事情。这种思想上的矛盾状况，对于一个世界观正处在转变过程中的革命青年来说，是完全正常的现象。

第三，正如对任何事物的认识都需要一个过程一样，对马克思主义的认识同样需要一个过程，只有经过实践、认识，再实践、再认识的多次反复，并且认真总结正反两方面的经验教训，毛泽东同志对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的理解才能不断加深。在本文第一部分，我们曾经指出，毛泽东同志之所以能在五四时期较早地接受马克思主义，是与他当时亲自参加了五四运动的伟大实践分不开的。现在我们同样必须指出，正因为毛泽东同志当时刚刚参加实践不久，社会斗争的实际经验还不够丰富和全面，所以在这种情况下，他认识问题就难免产生这样那样的片面性。例如，他欢呼十月革命的伟大胜利，但他还不明瞭十月革命的基本经验就是用革命的暴力打倒资产阶级的反革命暴力、建立无产阶级专政的政权，而以为“俄罗斯的貔貅十万”，是凭民众联合起来向他们大声的一唤，就“忽然将鹫旗易了红旗”的。他当时看待五四运动，也只看到了群众“起而一呼”，撤掉了三个卖国贼，但没有看到北京反动政府的性质并没有改变，反帝、反封建的任务没有、也不可能在那时完成。这些认识上的不足之处，毛泽东同志在总结了驱张运动和湖南自治运动的斗争经验以后，便彻底地克服了。

根本转变的完成

——毛泽东第二次赴京到党成立前哲学思想探讨

伟大的革命斗争必然造就伟大的人物。五四运动这样一场在中国说来空前的思想解放运动，必然要涌现出各式各样的人物。经过时间的考验，斗争的锻炼，只有那扎扎实实为中国人民和全世界人民谋解放、掌握了真理的人才能站在历史潮流的前面指导运动，同时自觉地象大浪淘沙一般洗刷掉自己思想中的渣滓，在改造客观世界的同时改造自己的主观世界，与时俱进。毛泽东同志就是这样一个光辉典范。

经过第一师范的五年学习，一九一八年第一次去北京和参加五四运动，毛泽东同志的世界观经历了两个重要的发展阶段。从一九一九年末毛泽东同志第二次赴京到中国共产党成立前的一年多时间里，他的思想发展又进入了一个关键阶段。在这个阶段，通过进一步学习马克思主义学说，接受火热的革命斗争的考验，同时与战友们共同探讨，互相启发，他终于找到了他多年来寻找而未找到的真理，解决了他多年来期望解决而没有解决的问题，完成了世界观这个"根本的转变。"他后来和美国记者斯诺谈到一九二〇年的思想状况时说，他在第二次去北京期间，学习和接受了马克思主义，建立了对马克思主义的信仰之后，便没有动摇过。"到了一九二〇年夏天，在理论上，而且在某种程度的行动上，我已成为一个马克思主义者了"（斯诺：《西行漫记》）。

一　完成根本转变的主要标志

毛泽东同志说过："对于马克思主义的理论，要能够精通它、应用它，精通的目的全在于应用。"(《整顿党的作风》)同样，衡量一个人是否树立了无产阶级的科学的世界观，既要看他对辩证唯物论和历史唯物论是不是精通，更要看他对辩证唯物论和历史唯物论是不是能够应用。我们说毛泽东同志在二十世纪二十年代初完成了世界观这一根本的转变，成为一个坚定的马克思主义者，就是认为：他当时不仅已经理解了马克思主义的基本理论，而且能够从世界观和方法论上运用马克思主义的基本理论。

毛泽东同志对马克思主义的这种理解和运用，体现在他这个时期的全部革命活动中。毛泽东同志这时革命活动所要解决的主要问题是：革命者"应以什么作为共同目的？达到目的须采用什么方法？方法进行即刻如何着手？"(《新民学会会务报告》，以下凡出自此文或《新民学会会员通信集》的引文，均不再注明）用我们今天的话说，就是革命的目的是什么？实现这一目的应当走什么道路？走这条道路应从哪里起步？毛泽东同志认为，这些问题，都是当时时代和中国革命提出的"有联带关系"的"最急切"的问题。

二十世纪的世界历史，由于一九一七年俄国十月社会主义革命的胜利，而进入了新的时代。近代中国革命的历史，也因一九一九年五四运动的爆发，而拉开了新的序幕。到了二十年代，在中国正孕育着一场新的大革命。近代中国革命的历史证明，这场新的大革命想要得到胜利，原来小资产阶级、资产阶级所追求的目标和所走的道路不行了，必须确定新的目标，走新的道路。这个新的目标究竟是什么，实现这个新目标的新道路又是什么，走这条新道路应当从哪里着手呢？

为着找到这些问题的正确答案，毛泽东同志于五四运动后，继续以新民学会为依托，从理论和实践两个方面加紧探索。一九一九年十二月初，毛泽东同志再次到了北京，第二年四月到了上海，七月回长沙。这期间及以后，毛泽东同志深入学习、研究了马克思主义；参加并领导了湖南人民驱逐军阀张敬尧（简称“驱张”）的斗争和湖南自治运动；还围绕当时时代和中国革命提出的几个最紧迫的问题，同新民学会在国内和海外的会友一起，在相互往来的信中和新民学会会上，进行认真的讨论。经过学习与实践，毛泽东同志加深了对马克思主义的理解，清除了非马克思主义思潮的影响，对这些问题终于作出了正确的回答。这就是：他不但明确认定以“改造中国与世界”为革命者的目标，而且明确确定了“改造中国与世界”的指导思想、根本道路、决定力量和领导核心等项重大原则。这些标志着他的世界观转变的完成。虽然现存的可供我们研究毛泽东同志这些思想成果的资料，多是他在二十世纪二十年代初给新民学会会员的一些信件和在新民学会会议上的几次发言，以及他在组织领导湖南的驱张斗争和自治运动时写的一些论文，而没有系统的大部头的哲学专著或其他理论著作，但这不影响我们对毛泽东同志哲学思想的转变作出评价。正如列宁在评价马克思、恩格斯的《神圣家族》等著作对于研究马克思的思想转变的重大意义时所说的那样，我们从毛泽东同志这些书信、发言和论文，可以清楚地看出他当时已经掌握了什么以及他如何转到新的思想领域。

“改造中国与世界”的深刻意义

“改造中国与世界”，作为一个明确的革命口号，虽然是赴法新民学会会员蒙达尼会议提出来的，但这个思想是毛泽东同志早期革命活动的一个鲜明主题。毛泽东

同志在还没有来到长沙以前，就已从现实生活中和书本上了解到，本国封建统治者和外国侵略者互相勾结共同奴役中国人民的种种事实，决心以救国救民为己任。来到长沙以后，他通过学习、研究，扩大了眼界，开始从韶山之小想到全中国、全世界之大；从韶山的绝大多数"痛苦的人"，想到全中国、全世界绝大多数"痛苦的人"；从绝大多数"痛苦的人"的穷困境况追溯到他们穷困的原因是"存在人剥削人、人压迫人的制度"。他由此得出结论说：这种制度"是不应该存在的，应该推翻、彻底改造！"他决心挑起这副重担，为推翻这种制度，"为全中国痛苦的人，全世界痛苦的人贡献自己全部的力量。"（周世钊：《毛主席青少年时代的几个故事》）

毛泽东同志两次到北京学习并接受了马克思主义之后，他头脑里早就有了的改造中国与世界的思想，便提高到了革命的终极目标的新高度。一九二〇年春，赴法会友还没有提出"改造中国与世界"这个口号之前，他就在给一位会友的信中，批评一些人只知空谈"我要怎样研究"、"怎样准备"、"怎样破坏"、"怎样建设"，而对"究竟要改造到哪一步田地（即终极目的）？用什么方法达到？自己或同志从哪一个地方下手？"等问题，"却很少研究"。他认为，这些问题，"很有研究的价值"。正因为这样，当赴法会友写信转告蒙达尼会议提出以"改造中国与世界"为新民学会宗旨时，他不仅在复信中明确地说，这"正与我平日的主张相合"，而且还从无产阶级国际主义的高度、世界无产阶级革命的全局，对"改造中国与世界"这个口号的意义作了深刻的解释。他说："我们生在中国这块地方的人，为做事便利起见，又因为中国比较世界各地为更幼稚更腐败应先从此着手改造起见，当然应在中国这一块地方做事，但是感情总要是普遍的，不要只爱这一块地方而不爱别的地方。"又说：要从思想上明确我们生在中国，"固应

该有人在中国做事，更应该有人在世界做事，如帮助俄国完成它的社会革命。”在一九二一年初新民学会的新年大会上，毛泽东同志针对有人提出“改造东亚”，而不赞成“改造中国与世界”的意见，又作了进一步的发挥：“用改造‘东亚’，不如用‘改造中国与世界’。提出‘世界’所以明吾侪的主张是国际的；提出‘中国’所以明吾侪的下手处；‘东亚’无所取义。”又说：“中国问题本来是世界的问题；然从事中国改造不着眼及于世界改造，则所改造为狭义，必妨碍世界。”毛泽东同志的这些论述，明显地包含有无产阶级的爱国主义和国际主义相结合的思想，也包含有中国革命和世界革命相结合，视中国革命为世界无产阶级革命的一部分的思想。

从以上的回顾可知，确认“改造中国与世界”为新民学会的宗旨和终极目的，即先在中国推翻封建军阀和帝国主义的反动统治，进而在全中国和全世界消灭人剥削人、人压迫人的制度，实现共产主义的美好理想，同学会原来的宗旨“革新学术，砥砺品行”比较，既是新民学会历史发展的重大转折，也是毛泽东同志和他的许多会友学习和接受马克思主义之后，思想发生重大变化的重要标志。在中国共产党成立前，新民学会虽然在湖南的革命活动中发挥了核心作用，成为当时影响最大的革命社团之一，但它在刚成立时毕竟只是一个小资产阶级知识分子追求个人“向上”，偏重个人实践的学术“互助”团体；它的绝大多数会员虽然有着要革新、要进步的热烈愿望，但他们对于怎样革新，如何进步，尚在摸索中，并不明确。所以从“革新学术，砥砺品行”到“改造中国与世界”的变化过程，反映了新民学会由一个学术团体向一个政治团体的转化，也反映了大多数会友从只注意个人实践向注重社会实践的转化。毛泽东同志同样经历了这么一个转化过程。他和他的战友们自觉地把“改造中国与世界”作为新民学会

的宗旨，说明他们的政治思想达到了新的水平，已经抓住了马克思主义世界观中最本质的东西。这也表明了他对世界的根本看法和采取的根本态度。

我们所以认为这种看法合乎马克思主义的世界观，首先是因为，新民学会赴法会友明确提出以"改造中国与世界"为学会宗旨，是在他们接触了马克思主义之后；同样，毛泽东同志确认"改造中国与世界"为革命者的目的，也是他两次到北京学习和接受马克思主义之后。因此，"改造中国与世界"这个概括，与马克思主义是有着直接的联系的。更为重要的是，"改造中国与世界"这个概括本身，蕴含着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基本特征和党性原则，说明毛泽东同志对实践的观点和人的主观能动性已经有了深刻的认识。在《〈伦理学原理〉批语》中，毛泽东同志对人的主观能动性作了一些合乎唯物论和辩证法的分析，认为人有规定自然之力，但是，他当时对人的了解还是抽象的。他在学习和接受马克思主义之后，进一步看到了人的社会性，认为任何人都不能孤独地存在，都"脱不了社会的生活"。人不仅要受到自然环境的影响，还要受到社会环境，特别是社会经济制度的制约。全中国、全世界绝大多数工人、农民之所以受苦当奴隶，主要是因为"存在人剥削人、人压迫人的制度"。他看到了这种制度将被推翻和彻底改造的必然性，同时又强调指出，这种变化"不会自己发生，必须通过革命，必须通过人的努力"（周世钊：《毛主席青少年时代的几个故事》）。

毛泽东同志在有关湖南自治运动的论文中一再指出，不论搞自治运动和其他的革命运动，都必须依靠和得到"最大多数人民"的赞成。他说："我料得这最大多数人民必定是（一）种田的农人，（二）做工的工人，（三）转运贸易的商人，（四）殷勤向学的学生，（五）其他不管闲事的老人及小孩子。他们都觉得'应该用心干自己

的事。’”(《绝对赞成‘湖南门罗主义’》)很明显，毛泽东同志所谓的“人民”即是包括工、农、商、学各界的广大人民群众。他既说明了人民群众在推翻、改造旧制度的斗争中的决定作用，也说明了人民群众作用于自然和社会的唯一办法是“改造”，是“革命”，用他当时的哲学语言来说，就是“行”。他在谈到发动湖南自治运动的必要性时说：对于这个运动，“在理论上，好多人从饱受痛苦后的直感中，业已明白了。故现在所缺少的，只有实际的运动，而现在最急须的便也只在实际的运动。”因为，光从理论上“知”自治运动的重要，而不去“行”，“便仍旧只在纸上好看，或在口中好听”，目的“终究不能实现出来。”(《‘湖南自治运动’应该发起了》)关于“行”、“革命”等概念，毛泽东同志在学习和接受马克思主义以前，就已经在很多著作中谈到。例如他在《〈伦理学原理〉批语》中就是这么说的：“人类之有进步，有革命，有改过之精神，则全靠新知之指导也。”“知也、信也，行也，为吾人精神活动三步骤。”那时他所讲的“行”，主要还是讲的个人的实践，包括生活经历、道德行为、政治活动等；他所说的“革命”，也是“非兵戎相见之谓，乃除旧布新之谓”，因此，从根本上说，这种“行”还没有超出中国哲学史上传统的“行”的概念，同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实践有着根本的区别。而他在学习和接受马克思主义之后所讲的“行”、“改造”、“革命”等，则大大不同了。联系到他后来所明确认定的马克思主义为“改造中国与世界”的“一面旗子”、人民群众为“改造中国与世界”的决定力量、“俄式”革命（即阶级斗争和无产阶级专政）为“改造中国与世界”的“一条新路”和共产党为“改造中国与世界”的“神经中枢”等，便可知道，他所说的“行”、“改造”、“革命”，讲的都是一个意思，就是马克思主义哲学所说的实践。

由此可见，“改造中国与世界”这个概括，不但集中反映了毛泽东同志在精神与物质、主观与客观、认识与实践之间的关系上的马克思主义观点，而且同马克思在一个半世纪以前所提出的关于“哲学家们只是用不同的方式**解释**世界，而问题在于**改变**世界”(《关于费尔巴哈的提纲》)的论断，和毛泽东同志自己后来在《实践论》中提出的关于“马克思主义的哲学认为十分重要的问题，不在于懂得了客观世界的规律性，因而能够解释世界，而在于拿了这种对于客观规律性的认识去能动地改造世界”的论述，是互相衔接、一脉相承的。“改造中国与世界”，这是在当时的具体历史条件下，把马克思主义的普遍真理同中国革命的具体实践结合起来的产物。它科学地概括了中国无产阶级革命的根本任务，体现了实践第一这个马克思主义哲学的显著特征。因而，它不仅为中国的无产阶级革命事业指明了努力的方向，同时也阐明了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历史使命和党性原则，划清了马克思主义哲学同一切旧哲学的界限，在理论上和实践上都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改造中国与世界”的几个基本原则

毛泽东同志在明确认定“改造中国与世界”为革命的终极目标的同时，对“改造中国与世界”所面临的几个重大原则问题作出了正确的回答。这些回答，更加具体地说明了毛泽东同志的无产阶级世界观已经完全确立。这几个基本原则是：

1.确认马克思主义为改造“中国与世界”的“一面旗子”。毛泽东同志从马克思主义的学习和实践经验的总结中，深感“主义”对于革命事业的极端重要。一九二〇年十一月底，他在给一会友的信中指出，中国的事业想要得到成功，除了“要有一班刻苦励志的‘人’”之外，还必须“要有大家共同信守的‘主义’。”他在这

信中第一次将马克思主义当做"改造中国与世界"的"一面旗子"，说："主义譬如一面旗子，旗子立起了，大家才有所指望，才知所趋赴。"

毛泽东同志进而认为，无论做什么事，都要以"主义"为指导。就是在上面提到的这封信中，他还强调凡革命都不要离开马克思主义，说："根本解决"不用讲，即使是部分解决也不能离开"主义"。否则，就是"没有主义，头痛医头脚痛医脚的解决"，这是他所坚决反对的。他还指出，革命团体必须以"主义"为共同的思想基础。他说："我们学会，不可徒然做人的聚集、感情的结合，要变为主义的结合才好。"有以马克思主义作为思想行动的共同准则，革命团体才能达到思想一致，组织巩固，在斗争中旗帜鲜明，表现出强大的战斗力。毛泽东同志还认为，研究各门科学，各种学术，也要"以主义为纲"。一九二一年初，他在新民学会的一次会上，针对个别会员把"主义"同各门科学各种学术对立起来、割裂开来的错误倾向，突出阐明了"主义"与各门科学各种学术之间的内在联系，指出要将"主义"的研究同各门科学各种学术的研究紧密结合起来。他说："所谓研究主义是研究哲学上文学上政治上经济上以及各种学术的主义，当然没有另外的主义。"从这里可知，毛泽东同志已经看到，马克思主义是普遍真理，无论对于"改造中国与世界"的大业，或对于各门科学各种学术，都有普遍指导作用。

这里有一个问题需要作必要的解释，即：毛泽东同志在以上有关"主义"的论述中，没有提马克思主义，而我们在论述中却把"主义"看作是"马克思主义"的同义语，这有何根据？我们认为，毛泽东同志以上关于"主义"的一系列论述，都是在一九二〇年冬到一九二一年初提出的，而在这以前，他在学习、研究

马克思主义的过程中，经过综合思考，对照比较，到一九二〇年夏天，已经明确认定“马克思主义是历史的最正确解释”。以后，不论他一九二〇年十二月初给会友的复信，或是他在一九二一年新民学会新年集会上的发言，都尖锐地批判了各种反马克思主义的思潮，坚定地认定“激烈方法的共产主义（列宁的主义）”，对于拯救中国、解放人民“最宜采用”。据他后来回忆，一九二〇年冬天，他第一次因政治目的把工人组织起来，并且开始用马克思主义的理论和俄国革命斗争的经验指导工人运动。仅这些事实就足以说明，毛泽东同志所称的“主义”，就是指马克思主义。

为了回答当时时代所提出的重大问题，毛泽东同志不仅十分重视对马克思主义政治学说的学习和应用，而且更加重视对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学习和应用。最能说明这个问题的，是他和赴法会友罗学瓒同志于一九二〇年夏在往来的信中对思想上的“四宗错误”或“四种迷”的共同批判。罗学瓒同志在信中认为，当时人们思想方法上普遍存在四种错误倾向：“第一宗错误，是感情用事，无论处事接物，都拿感情的好恶来判定事物之是非”，“这可叫做‘感情迷’”；“第二宗错误，就是无普遍的观察，总是拿部分推断全体”，“这可叫做‘部分迷’”；“第三宗错误，就是无因果的观察，总是拿一时的现象推断全局”，“象这样的观察，叫做‘一时迷’”；“第四宗错误，是不观察对象的事实，每以主观所有笼罩一切”，“象这类的观察，可叫做‘主观迷’”。毛泽东同志在复信中，不但明确肯定罗学瓒对“四种迷”的批判“最透彻”，而且还对“四种迷”作了进一步的剖析。他说：“感情的生活，在人生原是很要紧，但不可拿感情来论事。以部分概全体，是空间的误认。以一时概永久，是时间的误认。以主观概客观，是感情和空间的合同误认。四者通是犯了论理的错误。”毛泽东同志的剖析指出了“四种迷”

的内在联系，从理论上揭露了它的唯心论和形而上学错误的实质，较为集中地反映了他在观察客观事物时所持的唯物论和辩证法立场。

马克思主义的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不仅是每一个革命者应该遵循的世界观和方法论，而且应该成为一个革命党的指导思想。毛泽东同志在一九二一年元月下旬写给一位会友的信中就明确提出了“唯物史观是吾党哲学的根据”的重要论断。这个论断，是毛泽东同志首次将自己学习马克思主义的体会，领导政治运动的经验，提到马克思主义科学世界观的高度的一个鲜明标志，也是他首次把马克思主义的科学世界观作为党的思想理论基础的明确表述。

这是毛泽东同志思想上的一个巨大的飞跃。他早在学习和接受马克思主义之前，就一直在探索救国救民的真理。那时候，从孔孟儒家、宋明理学到王船山、颜习斋，从康有为、梁启超、谭嗣同、严复、孙中山到陈独秀、李大钊，从赫胥黎的进化论、康德的二元论到十八、十九世纪欧洲的民主主义、空想社会主义以至托尔斯泰主义，他都有深浅不同的接触和研究，特别在湖南第一师范求学期间，他的思想明显地开始了唯心主义向唯物主义的转变，但由于当时条件的限制，没有能够找到他梦寐以求的真理。直到一九一九年五四运动前后两次到北京，他才找到马克思主义这个拯救中国，解放全人类的“最好的武器”。通过总结近代中国革命的历史经验，特别是总结他自己在湖南领导勤工俭学运动、学生运动、驱张运动、自治运动的正反两方面的经验，他终于得出了马克思主义是“改造中国与世界”的“一面旗子”、“唯物史观是吾党哲学的根据”的科学结论。这个结论是来之不易的。它不仅是毛泽东同志辛勤探索、反复实践的认识结晶，也是中国人

民长期浴血奋战、艰苦斗争换来的珍贵成果。

2.确认人民群众为“改造中国与世界”的决定力量。毛泽东同志在五四运动时，开始看到了人民群众的巨大作用。第二次赴京期间及以后，他经过学习与实践，进一步提高了对人民群众在社会历史发展中的重要地位和作用的认识。

毛泽东同志明确指出人民群众是推动历史前进的决定力量。他说：“改造中国与世界”是群众性的大业，只有依靠“民众的大联合”才能实现，“断不是少数人可以包办的。”他在给一会友的信中进而强调说，想要达到“改造中国与世界”之目的，不但要依靠全中国人民，还要“与世界有觉悟的民族直接携手，共为世界之大改造。”

毛泽东同志还论证了人民群众是社会和国家的主人，他们有权管理政治，制定法律。一九二〇年秋天，他在《释疑》一文中，针对当时统治阶级及其思想代表所散布的国家的政治法律须由“穿长衣的先生们”来决定的谬论，列举大量历史事实，特别是第一次世界大战俄国革命胜利后的深刻变化，予以批驳。他指出：自从第一次世界大战俄国革命胜利以来，“政治易位，法律改观。以前的政治法律，现在一点都不中用，以后的政治法律，不装在穿长衣的先生们的脑子里，而装在工人们农人们的脑子里。他们对于政治，要怎么办就怎么办，他们对于法律，要怎么定就怎么定。”又说：现在“俄国的政治全是俄国的工人农人在那里办理，俄国的工人农人学过法律吗？”他接着又强调说：中国的最大多数人，不论是工人、农民、商人、学生、教员、兵士、警察、乞丐、妇女等等，都有发言权，都应该发言，也一定能够发言。这些论述有力地批判了反动派的谬论，深刻地阐明了只有推翻旧的社会政治经济制度，人民群众才能真正当家作主的道理。

毛泽东同志进一步指出，人民群众要得到彻底的解放，达到"改造中国与世界"的目的，必须明确自己的历史责任和历史使命，自己起来斗争。他说："吾人宜不顾一切阻碍，持其所信，向前奋斗，盖历史上世界各国民权人权之所得，未有不以积极之奋斗与运动而来者也。"(《湖南改造促成会发起宣言》)

这是毛泽东同志思想上的又一个飞跃。如果说他在学习和接受马克思主义以前，在看待人民群众与个别伟大人物的历史作用时，曾经偏重肯定个别历史人物而忽视人民群众的作用的话，那么他学习和接受马克思主义之后，已初步认识到人民群众是历史的创造者，是"改造中国与世界"的根本动力。列宁说："过去的历史理论恰恰没有说明人民群众的活动，只有历史唯物主义才第一次使我们能以自然史的精确性去考察**群众**生活的社会条件以及这些条件的变更。"(《卡尔·马克思》)毛泽东同志把唯物主义运用于分析社会现象，这足以说明他已成为一个当之无愧的马克思主义者了。

3.确认"俄式"革命为"改造中国与世界"的"一条新路"。毛泽东同志指出，"改造中国与世界"的革命目标确定以后，寻找一条通向这一目标的道路，便是十分紧要的了。一九二〇年间，他在给会友的信中明确地说："想要达到一种目的（改造），非讲究适当的方法不可。"又说：不论个人或学会的发展，或"改造中国与世界"之进行，"总要有一条明确的路数。"他在这期间所取得的最新最大的成果，就是找到了达到"改造中国与世界"之目的的"方法"和"路数"。这就是他当时所说的"俄国式的革命"。他当时认为所谓"俄国式的革命"，有两个基本点：

一个是无产阶级劳动人民要"兴阶级战争"，即要象俄国无产阶级和劳动人民那样，用革命暴力手段，把国家政权从资产阶级

手里夺取过来。

从毛泽东同志在这期间的发言和所写的复信、论文可以看出，他当时已经初步认识到，在人类几千年的文明历史内，阶级和阶级斗争是个客观存在。一九一九年秋，他首次提出了人们因为共同利益和处境不同而分成不同的“群”、不同的“联合”的观点，这接近于按照人们的经济地位不同来划分阶级的观点。一九二〇年，毛泽东同志在《湖南受中国之累以历史及现状证明之》等论文中，进一步发挥了这一思想。他指出，中国几千年的文明史贯穿着阶级矛盾和阶级斗争：在古代，是贵族与奴隶、君臣与小老百姓之间的矛盾和斗争；在近代，是中华民族同外国侵略者之间、各界“民众”（即工人、农人、商人、学生、教员、兵士、警察、乞丐、妇女等）同军阀、官僚、政客、资本家、地主之间的矛盾和斗争。由于矛盾双方的经济利益根本不同，所以这些矛盾具有不可调和的对抗性质。他说：“我觉得中国现在的政象，竟如清末一样，国人对之，不要望它改良。”（《反对统一》）只有“俄国式的革命”，才是“无可如何的山穷水尽诸路皆走不通了的一个变计。”即是说，任何不根本触动旧制度的改良主义的办法，都不能解决这些矛盾，惟有“诉诸阶级战争”（即暴力革命手段），才是解决这些矛盾的唯一正确的途径。

为什么只有诉诸阶级斗争、暴力革命才是无产阶级劳动人民求解放的正确道路，而任何调和阶级斗争的改良主义的办法都行不通呢？对于这个问题，毛泽东同志一九二〇年十二月初给蔡和森等的复信，和他一九二一年在新民学会新年集会上的几次发言，作了系统的说明。

一九二〇年夏天，在法国的新民学会会友曾就“改造中国与世界”的方法问题，进行了热烈的讨论，出现了革命和改良两派

对立的意见。前者以蔡和森同志为首，主张立即组织共产党，走“俄式”革命的道路，即兴“阶级战争——无产阶级专政”。后者以萧子升为首，主张温和的革命，以教育为主的革命，以工会、合作社为实行改革之方法。“其意颇不承认俄式——马克思式——革命正当，而倾向于无政府——无强权——蒲鲁东式之新式革命，此较和而缓，虽缓然和。”双方都写信给毛泽东同志，请他谈自己的看法。毛泽东同志在复信中明确表示，“深切赞同”蔡和森的意见，“不同意”萧子升的意见。他说：“对于绝对的自由主义，无政府的主义，以及德谟克拉西主义，依我现在的看法，都只认为于理论上说得好听，事实上是做不到的。”在一九二一年元旦召开的新民学会新年集会上，他再次指出：“改良是补缀办法”，必须采用“俄式”革命，即用暴力革命手段夺取政权，建立无产阶级专政的办法，对中国实行“大规模改造”。“因俄式系诸路皆走不通了新发明的一条路，只此方法较之别的改造方法所含可能的性质为多。”这是因为：

第一，办教育一要有钱，二要有人，三要有机关。而现在世界上，钱尽操在资本家手中，主持教育的人尽是一些资本家，或资本家的代理人；学校和报馆这两种最重要的教育机关，也都掌握在资本家手里。总而言之，现在世界的教育，多是一种资本主义的教育，是为巩固资产阶级的政治统治，维护资产阶级的经济利益服务的。资产阶级所以掌握教育权，还因为他们有议会、政府、军队、警察和法律等项国家机器，占有银行、工厂和各种文化教育机关，控制着一切权力。毛泽东同志尖锐地指出：在这种情况下，“共产党人非取政权，且不能安息于其宇下，更安能握得教育权？”

其次，纵然掌握一两个学校和报馆，也不能触动资本主义的

毫末，使资本家“回心向善”。为什么呢？毛泽东同志说，从历史发展来观察，“要使资本家信共产主义，是不可能的事。”“人心不知足，得陇又望蜀”，“小资本家必想做大资本家，大资本家必想做最大的资本家”，剥削阶级的本性，决定着他们对金钱、享乐等等无止境的欲望。因此，要资本家放弃剥削，只能是荒唐的梦想。他还精辟地总结历史的规律，说：“历史上凡是专制主义者，或帝国主义者，或军国主义者，非等到人家来推倒，决没有自己肯收场的。”深刻地阐明了只有用革命的手段，才能推翻剥削阶级统治的道理。

再者，革命者不仅要抱有理想，尤其要看清现实。毛泽东同志针对改良派“虽缓然和”的谬论，用退一步的口吻反问道，用和平的方法达到共产主义的目的，即使能够达到，又何日才能成功？倘若要一百年，那么，无产阶级还要在资本家鱼肉下，再宛转呻吟一百年，革命者又“其何能容！”重要的是现在无产者已觉悟到自己应该有产，从而要求革命。这已成为一种“不能消灭”的事实，他们“是知了就要行的。”

毛泽东同志所谓“俄国式革命”的另一个基本点，就是无产阶级劳动人民夺取政权后，一定要建立和坚持无产阶级的革命专政。

一九二一年一月下旬，毛泽东同志在给蔡和森的另一封复信中明确指出：无产者“非得政权不能发动革命，不能保护革命，不能完成革命。”列宁曾经说过：“一切革命的根本问题是国家政权问题。不弄清这一点，便谈不上自觉地参加革命，更不用说领导革命。”（《论两个政权》）毛泽东同志在二十世纪二十年代初对无产阶级夺取政权掌握政权的重大意义的认识，表明他当时已经具有相当高的思想水平。

这同毛泽东同志原来的思想比较，更是一个巨大的飞跃。他长期探讨的一个中心问题，就是为中国人民找到一条到达理想境界的道路。但是，在马克思主义还没有传到中国以前，这一条道路，他始终没有发现。当然，这并不等于他在寻找道路的过程中，没有可贵的思想。特别值得提出的是，毛泽东同志在读《伦理学原理》一书时，根据近代中国革命，尤其是辛亥革命的经验教训，作出了对于旧社会、旧国家“再造之”的重要批语，即强调对中国实行根本的改造，反对“枝节”、“点滴”的改良。然而到底如何“再造之”，这个问题，他当时并没有解决。一九一八年秋，他第一次到北京，接触到了马克思主义，树立了“民众”联合起来“改造中国与世界”的马克思主义观点，这较之他未接触到马克思主义以前，显然是一个大进步。可是，中国革命道路问题的根本和实质，决不止在“民众的大联合”上，而更重要的是在“民众”联合起来以后，沿着什么道路达到“改造中国与世界”的目的。正是在这个根本的和实质的问题上，他当时仍然没有摆脱无政府主义和空想社会主义的思想影响，曾设想在封建统治的包围中建设所谓共产主义的“新村”，还认为俄国无政府共产主义者克鲁泡特金的“温和办法”，比马克思的“以其人之道还治其人之身”的“激烈方法”，“更广、更深远。”因此他主张“呼声革命”、“无血革命”，而不赞成“炸弹革命”、“有血革命”，也就是说，他仍然没有解决“改造中国与世界”的道路问题。他清除非马克思主义思潮的影响，解决中国革命的道路问题，是他第二次到北京以后。那时世界上在解决社会问题方面，人们提出了五种办法：一、社会政策；二、社会民主主义；三、激烈方法的共产主义（列宁的主义）；四、温和方法的共产主义（罗素的主义）；五、无政府主义。他尖锐地批判了各种非马克思主义思潮，明确地选定了“激

烈方法的共产主义”为“改造中国与世界”的唯一正确的道路。他说：“社会政策，是补苴罅漏的政策，不成办法。社会民主主义，借议会为改造工具，但事实上议会的立法总是保护有产阶级的。无政府主义否认权力，这种主义，恐怕永世都做不到。温和方法的共产主义，如罗素所主张极端的自由，放任资本家，亦是永世做不到的。急烈方法的共产主义，即所谓劳农主义，用阶级专政的方法，是可以预计效果的。故最宜采用。”

列宁在《国家与革命》中强调指出：“谁要是**仅仅承认阶级斗争**，那他还不是马克思主义者”，“只有承认阶级斗争、**同时**也承认**无产阶级专政**的人，才是马克思主义者。”以上的事实充分说明，毛泽东同志当时已成为既承认阶级斗争，同时也承认无产阶级专政的马克思主义者了。

毛泽东同志在这期间的理论和实践的另一个重要内容，就是他在确认“俄式”革命为“改造中国与世界”的根本道路时，还探索了一些“改造中国与世界”的具体的方法、步骤和策略。

从长远着眼，从当前着手。毛泽东同志认为，革命的最终目标是把中国与世界改造成为没有人剥削人、人压迫人的共产主义社会；实现共产主义社会的根本道路是“俄式”革命。同时他也认为，这样的目标不是短时期，更不是一两天就可以达到的，必须经过长期的努力，一步一步地去实现它；再说在当时的中国，实行俄国那样的“彻底的总革命”即社会主义革命也还“不行”，主要是条件还不具备。当时中国革命，只能从长远的目标和根本改造出发，“提出一最低限度且应乎时势要求之条件”的直接目标，为实现终极目的和实行根本改造作准备。

毛泽东同志当时在论述湖南自治运动的有关文章中认为，改造的第一步，是“推倒兵力”，“推翻帝国主义”。他说：“官僚政客

武人，有私欲，无功利；有专横，无诚意；有卖国，无爱国；有害人，无利人；有阶级，无平等。八九年来之脊脊大乱，都是此辈干来的营私勾当。”又说：霸占中国的铁路、矿山、森林、邮政、架船、商埠，践踏中国“民众”的，“我敢说是帝国之罪”。很明显，封建军阀、帝国主义都是毛泽东同志所要坚决反对的。而封建军阀又是帝国主义在中国的走狗，所以毛泽东同志在湖南积极组织驱张斗争和自治运动，把反对封建军阀当做反对帝国主义的直接目标。

从总处着眼，从分处着手。以上的叙述表明，毛泽东同志视封建军阀、帝国主义为全国人民的共同敌人、“改造中国与世界”的首要障碍，理应发动全中国人民，鸣鼓而攻之，打倒封建主义与帝国主义。但是，毛泽东同志认为，由于中国太大，各省情况不一，特别是“中国民众幼稚”，因此“中国的事，不能由总处下手，只能由分处下手。”换句话说，就是“打破没有基础的大中国建设许多的小中国。”他说：“凡物没有基础，必定立脚不住”，“建层楼房于沙堵，不待建成楼已倒矣。”“大国家是以小地方做基础，不先建设小地方，决不能建设大国家。”毛泽东同志认为，这是被历史证明了的东西。他说，在中国的历史上，人们总是喜欢从“总处着手”，不注意抓“分处”，结果均不成功。“从康梁维新到孙黄革命，都只在这大组织上用功，结果均归失败。”所以他认为要从中吸取教训，“亟应改涂易辙，从各省小组织下手”，“各省的小组织搞好了，全国总组织，不怕他不好。”

在毛泽东同志当时的心目中，他所要建立他的“小中国”，主要是“要得到一种‘全自治’”，也就是要让“民众”有“自己处理自己的事的完全主权”，如“省长民选，自己选出同辈中靠得住的人去执行公役。”

毛泽东同志还主张，“打破没有基础的大中国建设许多的小中国‘从湖南做起’。”因为当时的湖南，各种矛盾尖锐，斗争激化，革命条件较好，比较容易得到成功。因此，毛泽东同志在驱张斗争胜利以后，又适时发起领导了湖南的自治运动，同反动军阀谭延闿、赵恒惕之流进行了针锋相对的斗争。

4.反对改良主义，但不拒绝在马克思主义指导下的、为根本理想和根本改造服务的“改良”。

毛泽东同志在组织领导驱张斗争和自治运动期间，有些会友和朋友曾对这两个运动表示怀疑。有的说：“我们既相信世界主义和根本改造，就不要顾及目前的小问题小事情。”也有的说：象驱张斗争“这样枝枝节节的向虎口里讨碎肉，就是坐定一个‘可以办到’，论益处是始终没有多大数量的。”毛泽东同志一方面肯定这些意见有对的方面，因为无论驱张斗争或自治运动，的确不是根本解决的办法，而且要反动统治阶级答应人民的要求，正好比“向老虎口里讨碎肉”。然而另一方面，毛泽东同志又不完全同意他们的意见。他说：“我意稍有不同，驱张运动和自治运动等，也是达到根本改造的一种手段，是对付‘目前环境’最经济最有效的一种手段。”又说：“这一回，我们已经骑在虎背上，连这着‘次货’（在中国现状内实在是‘上货’）都不做，便觉太不好意思了。”这说明“改造中国与世界”是个远大的事业，这固然不能一蹴而就，但也不能坐等它的到来，应该从根本改造着眼，从当前的实际情况出发，发动组织象驱张斗争和自治运动之类的活动是有益的，应当的。一九二〇年秋天，他在给一会友的信中这样分析：为了从根本上“改造中国与世界”，达到终极目的，目前“可从各方面发起并实行各种有价值之社会运动及社会事业。其政治运动之认为最经济最有效者，如‘自治运动’、‘普选运动’等，亦可从旁尽一点

促进之力，惟千万不要占染旧社会习气，尤其不要忘记我们根本的共同的理想和计划。"同年冬天，毛泽东同志又在给另一会友的信中写道：驱张斗争和自治运动，"实是进于总解决的一个紧要手段，而非和一些人所谓零碎解决实则不痛不痒的解决相同。"

一九二〇年九月底，毛泽东同志在《'湖南自治运动'应该发起了》一文中指出："'湖南自治运动'，在此时一定要发起了。我们不必去做具体的建设运动，却不可不做促进的运动。我们不必因为人数少便不做。人数尽管少，只要有真诚，效力总是有的。甚么事情，都不是一起便可成功，一起便可得到多数的同情与帮助，都是从近及远从少至多，从小至大的。"可见，毛泽东同志在领导湖南各界人民进行驱张斗争和自治运动中所提出的实践的方法、步骤和策略，不但完全符合反帝反封建的革命立场，而且同事物的发展总是由近及远、由少到多、由小到大、由量变到质变的客观辩证法相一致的。

自治运动是毛泽东同志学习、接受马克思主义之后，首次领导的实际斗争。在这次斗争中，毛泽东同志根据他当时对马克思主义的认识，对近代中国革命历史经验和当时中国"时势"的分析，提出并实践了他关于"改造中国与世界"的具体设想（方法、步骤和策略），说明他学习、接受马克思主义以后，便大胆尝试用马克思主义理论解决中国革命的实际问题。当然，我们也应该看到，毛泽东同志在这次运动中的思想，除了起主导作用的马克思主义之外，还夹有某些非马克思主义的思想杂质，其中较为突出的是门罗主义。门罗主义是十九世纪二十年代美国总统门罗提出来的。它强调"美洲是美洲人的美洲"，任何其他洲的国家都不得干涉美洲国家事务，以便美国独霸美洲。在自治运动中，毛泽东同志虽然借门罗主义在湖南《大公报》等刊物上写过《绝对赞成'湖

南门罗主义'》一类论文，但他所理解的门罗主义和美国门罗主义截然不同。毛泽东同志在这些论文中倡导"湖南完全自治，丝毫不受外力干涉"，锋芒直指当时中国各派军阀政客及其靠山帝国主义，目的自然不是要湖南称霸全国，而是为了在湖南"先倡"独立，人民当家作主，"树立一种模范自治"，为整个国家的独立解放，全国人民的当家作主创造条件。他说："吾人行'湘人自决主义'，其蓄意并非部落主义，又非割据主义"，而是变湖南的"武人官僚的割据垄断"为"湖南人民的自治"；"以湖南一省为全国倡"，促使全国"各省人民，因受武人官僚专制垄断之毒奋起而争自由"，"十年廿年后，再有异军苍头特起，乃是彻底的总革命"。在这些言论中，毛泽东同志表现出受了当时流行的"废督裁军"观点的一些影响。他说："湖南自入民国，三被兵灾，遭难最多，牺牲特大，推原事始，无非'督军'无制，为之祸根。督军一日不除，湖南乱象一日不止。"又说："至谓'不设一兵'，陈义甚高，无可反对之余地。"这些观点虽然不是马克思主义的，但是在当时中国各派军阀混战，给人民带来深重灾难的历史条件下，对于帮助各界民众认清封建军阀和帝国主义的反动嘴脸，促进人民觉悟，创造好的环境，还是具有某些积极作用的。只是由于历史条件的限制，自治运动没有得到预期的成功。尽管这样，它在毛泽东同志的早期思想发展中却占有非常重要的地位。他通过对这次运动经验教训的总结，从理论与实践的结合上加深了对马克思主义理论的理解，加速了找到中国革命道路的进程。

5.确认共产党为"改造中国与世界"的"神经中枢"。五四运动以后，随着马克思主义的传播和中国工人运动的兴起，在中国建立无产阶级革命政党的条件日趋成熟。从一九二〇年起，各地共产主义者积极投入了建党活动。同年五月，在共产国际代表的

帮助下，上海共产主义小组首先成立。接着，北京、长沙、济南、武汉等地相继成立了共产主义小组。毛泽东同志在中国共产党成立以前，就深感创建中国无产阶级革命政党的必要，并与各地共产主义者一道，同各种否认中国共产党建立的反马克思主义思潮进行了坚决的斗争。

那时候，地主、买办阶级的思想代表梁启超、张东荪等人，借口中国产业落后，工人很少，宣称中国没有实行社会主义的物质条件，也没有建立无产阶级政党的阶级基础，根本否认建立无产阶级政党的必要。同时还有一些无政府主义者鼓吹“绝对自由”，否定任何权力和组织纪律，反对马克思主义关于无产阶级革命和无产阶级专政的学说。这些反马克思主义思潮的滋长和流行，提出了一个十分尖锐的问题，就是中国革命究竟要不要建立以马克思主义作指导的无产阶级政党？

面对反马克思主义思潮的挑战，毛泽东同志和各地的共产主义者一道，据理予以反击，明确回答了这个问题。一九二〇年九月，毛泽东同志在湖南《大公报》发表的一篇论文中谈到俄国革命的经验时说：“俄国革命的成功，全在这些处所。”首先有马列主义武装起来的布尔什维克党的领导；“有真正可靠的党众”和“占全国人数十分之八九的劳农阶级”。他进而认为，中国革命想要取得胜利，就必须象俄国那样，首先必须要有一个改造的基本力量，这个基本力量就是建立无产阶级政党共产党。因为，只有共产党，“改造中国与世界”才有“发动者，领袖者，先锋队，作战部”，无产阶级运动才有“神经中枢”。

毛泽东同志还认为，根据俄国革命的成功经验，将要建立的中国共产党必须是列宁领导的布尔什维克那样的党。他指出，这个党必须“主义明确”，即要以马克思列宁主义为指导思想的理论

基础；必须坚持无产阶级革命和无产阶级专政；必须有高度的集中和铁的纪律；等等。说到底，就是要组织原理方法与俄完全一致的党，“非组织与俄一致的（原理方法都一致）共产党，则民众运动，劳动运动，改造运动，皆不会有力，不会彻底。”

后来，毛泽东同志在给一位会友的信中，明确提出了“唯物史观是吾党哲学的根据”的论断。可见，他确认共产党为“改造中国与世界”的“神经中枢”，是他运用唯物史观观察、分析问题的重要成果。

联系毛泽东同志早期思想发展的全过程，就可清楚地看到，他确认共产党为“改造中国与世界”的“神经中枢”，是他对于人民群众在“改造中国与世界”的大业中的地位和作用的认识的一个新的突破。一九一五年他读《明耻篇》时写了“何以报仇，在我学子”的批语，即认为拯救国家主要靠青年学生。一九一七年下期，他在湖南第一师范办工人夜校时认为：“我国现状社会之中坚，实为大多数失学之国民”。“大多数失学之国民”，主要是指因贫困上不起学的广大工农群众。这较之过去前进了一大步。毛泽东同志两次到北京学习、研究马克思主义理论和俄国革命经验之后，不仅认识到人民群众是“改造中国与世界”的根本动力；而且认识到共产党是“改造中国与世界”的“神经中枢”。这是他运用马克思主义，对近代中国革命历史经验进行初步总结而得出的结论，也是他运用马克思主义对中国社会各阶级进行初步分析而得出的结论。这个结论同样表明，毛泽东同志当时也已经认识到“无产阶级不只是一个受苦的阶级”，而且“正是它所处的那种低贱的经济地位，无可遏止地推动它前进，使它去争取本身的最终解放。而战斗中的无产阶级是能够自己帮助自己的”（列宁：《弗里德里希·恩格斯》）。即是说，在中国，只有无产阶级和它的政党共产党有资格

有能力领导中国革命达到胜利。这一点被后来的实践所完全证实。

综上可见，毛泽东同志在回答“改造中国与世界”所面临的最紧迫问题的过程中所确立的几个重大原则，是构成无产阶级革命事业链条的整体。共产主义是革命的终极目的；运用革命暴力夺取政权，建立无产阶级专政，是无产阶级消灭人剥削人、人压迫人的旧制度，达到共产主义新社会的根本道路；共产党的领导是保证无产阶级沿着这条根本道路，实现共产主义理想的关键；指导思想是马克思主义，是它的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这一科学的宇宙观。中国革命的目的、道路和领导者等项原则，都是毛泽东同志运用马克思主义的宇宙观特别是它的历史唯物主义，结合中国的历史实际和革命实际提出来的。所以说，毛泽东同志的世界观的根本转变，是通过了解和应用马克思主义的历史唯物主义，正确解答“改造中国与世界”的几个重大原则问题来完成的。所以说，他在这期间的哲学思想的特点，如同马克思主义哲学的创始人一样，所“特别坚持的是**历史**唯物主义，而不是历史**唯物主义**。”（列宁：《唯物主义和经验批判主义》）

当然，毛泽东同志对关系到“改造中国与世界”几个重大原则问题的解答，还是初步的、原则的。正如他后来所说的，那时候还没有也不可能把中国革命到底“怎么革法，革些什么，那些先革，那些后革，那些要到下一阶段才革”等问题完全搞清楚。中国新民主主义革命阶段的这些问题，是从一九二一年七月中国共产党成立到一九四五年党的第七次全国代表大会的二十四年间，“经过胜利、失败，再胜利、再失败，两次比较”之后才全部解决的。

二 完成根本转变的基本条件

毛泽东同志生前常说："我是从农村生长出来的孩子，小时候读过私塾，读过孔孟的书，也信过神，母亲生病也去求过神佛保佑哩！旧社会的东西对我都产生过影响。有段时间受到梁启超办的《新民丛报》的影响，觉得改良主义也不错，想向资本主义找出路，走西方富国强兵的路子。十月革命一声炮响，马列主义传入中国，我才逐步接受马克思主义。我们青年时代，一批朋友去法国勤工俭学，我没有去，打定主意走自己的路。"当他谈到唯心主义把个人神化的错误观点时，特别强调说："哪里有什么生而知之的圣人呀？我也是逐步认识社会、走上革命道路的，最主要的是向社会学习，向群众学习哩！"（转引自刘斐：《难忘的教诲》）

时代的推动
历史的必然

这些实事求是的话清楚地告诉人们，毛泽东同志在二十世纪二十年代初完成世界观的根本转变，成为一个坚定的马克思主义者，是时代的推动、历史的必然。

无产阶级世界观，顾名思义，是只有当人类社会发展到资本主义阶段，无产阶级出现之后才可能产生；同时，只有在马克思、恩格斯创立了无产阶级的哲学——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之后才得以理论化和科学化。因此，树立无产阶级的世界观，在客观上至少要具备两个条件：一个是要有无产阶级的存在；一个是要有马克思主义的传播。随着世界历史和近代中国历史的发展，特别是到了二十世纪二十年代，这两个条件在中国已经具备了。

自从十九世纪四十年代鸦片战争以后，由于外国资本主义的

入侵和中国资本主义工业的发展，中国的无产阶级已经在帝国主义直接经营的企业中，在官僚资本的企业中，在民族资产阶级的企业中产生并成长起来。第一次世界大战期间，由于西方一些帝国主义国家忙于战争，放松了对中国的侵略，中国民族资本主义工业乘机大有发展，中国无产阶级也随之壮大。到了二十世纪二十年代初，中国产业工人队伍已扩大到两百万人。无产阶级从它诞生的时候起，就开始了反对资产阶级剥削和压迫的斗争。据史料记载，中国工人从一九一二年到一九一九年，进行罢工斗争就达一百三十多次。特别是一九一九年爆发的五四运动，因为中国无产阶级的参加，并成为主力，才使运动取得了胜利。在这次运动中，无产阶级虽然显示了自己的威力，但还没有提出自己的纲领这种情况说明，无产阶级迫切需要先进的科学的思想，即马克思列宁主义理论作指导。

"十月革命一声炮响，给我们送来了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论人民民主专政》）在俄国十月革命的影响下，中国产生了一批赞成俄国十月革命的具有初步共产主义思想的知识分子。经过他们的努力，马列主义开始在中国传播。一九一九年五四运动以后，在中国出现了马列主义理论同中国工人运动相结合的新形势。正是在这种新形势下，中国无产阶级加速了由自在阶级向自为阶级的转变，与此相应的是，中国的一批先进知识分子，在学习和接受马列主义的过程中，加快清算自己头脑里原有的种种非无产阶级思想，成为马克思主义者。毛泽东同志就是其中杰出的代表。

主观原因的分析

毛泽东同志之所以能够在二十世纪二十年代初完成世界观的根本转变，成为一个坚定的马克思主义者，除以上客观因素外，还有其主观原因。

首先，是毛泽东同志当时学习、钻研马克思主义理论十分勤奋，付出了巨大的努力。

五四时期，在马克思主义已传入中国的历史条件下，衡量一个人是不是具有初步共产主义思想的知识分子，首先要看他对待马克思主义采取什么态度。五四前后毛泽东同志曾经两次到北京，由浅入深地接触、学习了马克思主义。随着时间的推移，当时马克思主义在中国传播的广度和深度是有变化的。

毛泽东同志第一次到北京，是一九一八年秋天。虽然俄国十月革命已于年前胜利，但是马克思列宁主义并没有即刻传入中国。中国传播马克思主义的先驱者李大钊同志所写的《庶民的胜利》、《布尔什维主义的胜利》，也是一九一八年十一月才在《新青年》上发表的，当时还没有完整的马克思主义著作的中译本出版。"社会主义"这个名词尽管在流传，但是人们对它的认识还很模糊，还划不清无产阶级的科学社会主义同资产阶级的民主主义、人道主义，以及小资产阶级的空想社会主义、无政府主义和新村主义的原则界限。在这种情况下，毛泽东同志第一次赴京期间，一方面，通过与李大钊等人的交往，接触到一些介绍马克思主义和俄国十月革命情况的书籍报刊，对马克思主义有些初步的了解。另一方面，当时输入中国的各种非马克思主义思潮，对毛泽东同志也有一定的影响。及至一九一九年冬，毛泽东同志第二次去北京期间及以后，情况有很大变化。这个时期，在中国思想界先后开展了"问题与主义的争论"、"关于社会主义讨论"、"讨论无政府主义"等三次大的思想斗争，马克思主义的地位较前大大提高，它的传播较前更为广泛深入。报纸杂志上介绍俄国革命和宣传、讨论社会主义的文章日益增多，有些进步报刊摘译了一些马克思主义著作的部分章节，发表了马克思、恩格斯、列宁等人的简要传记，

《新青年》杂志印行了《阶级斗争》、《社会主义史》等小册子。一九二〇年四月，《共产党宣言》也在上海公开出版发行。这些为毛泽东同志进一步学习马克思主义提供了有利的条件。

这一期间，毛泽东同志在北京与李大钊同志经常一起讨论有关共产主义理论，在上海与陈独秀讨论他所读过的马克思主义书籍，互相切磋，共同琢磨。这些积极传播马克思主义的著名人物，帮助他加深了对马克思主义的理解。由于毛泽东同志抱着锲而不舍的态度，孜孜不倦的努力，所以能较快地领会和把握马克思主义的基本原理。他后来说："记得我在一九二〇年，第一次看了考茨基著的《阶级斗争》，陈望道翻译的《共产党宣言》，和一个英国人作的《社会主义史》，我才知道人类自有史以来，就是阶级斗争史，阶级斗争是社会发展的原动力，初步地得到认识问题的方法论。"（《关于农村调查》）

其次，毛泽东同志参加并领导阶级斗争，及时总结了斗争经验。

毛泽东同志首次赴京接触到马克思主义，并从俄国十月革命和中国五四运动中，看到了人民群众的重大历史作用，认为"民众的大联合"是较之"教育、兴业、努力、猛进、破坏、建设"，"有为根本"的救国救民的"一个方法"，这是非常宝贵的。但是"民众"联合起来以后，究竟沿着一条什么道路去实现"改造中国与世界"之目的？在这个关键问题上，他仍然没有摆脱非马克思主义思潮的影响，主张温和的"呼声革命"、"无血革命"，而不赞成激烈的"炸弹革命"、"有血革命"。而他第二次到北京以后，却坚定地主张走"俄式"革命的道路，反对温和的"呼声革命"。这是个根本性的转变。毛泽东同志这时的思想为什么会发生如此深刻的变化呢？这固然与他在第二次赴京期间和以后更多地学习、

更深刻地领会马克思主义理论有关，然而决定的因素，是他在这期间亲自参加并领导了湖南的驱张斗争和自治运动，科学地总结了这两个运动的基本经验。

据毛泽东同志自己说，他在一九二○年夏天成了一个马克思主义者。而毛泽东同志对中国革命道路的重大原则问题作出明确的回答，从哲学上作出精辟的概括的那些讲话、信件、文章，都是在一九二○年冬和一九二一年春初这段时间发表的，这和他自己的回顾有没有矛盾？我们认为，这并不矛盾。毛泽东同志第二次去北京，建立对马克思主义的坚定信仰，到他从理论上对自己所信仰的马克思主义世界观作出科学的表述，要有一个实践、认识的过程。因为任何“真知”都源于实践；没有自己的实践，就不可能深化对马克思主义的认识，更不可能从哲学上作出自己的总结。毛泽东同志正是通过自己的亲身实践，主要是参加并领导湖南的驱张斗争和自治运动，才逐步地领会和掌握马克思主义的科学的宇宙观和社会革命论中最本质的东西，才逐步地领会和掌握俄国十月革命经验中最根本的东西，才逐步地将自己原来的认识提到新的更高一级的程度。

在这以前，毛泽东同志以为俄国革命和中国五四运动之所以得到胜利，只是因为各界“民众”“起而列起队伍，向对抗的方面大呼”的结果。所以毛泽东同志后来在组织领导驱张斗争和自治运动的过程中，便采用这个方法。当时，毛泽东同志为了动员、联合各界群众投入驱张斗争，组织了好几个驱张代表团到各地造舆论，搞请愿活动。一九一九年十二月初，毛泽东同志本人也率领湖南驱张代表团赴京。他一面成立平民通讯社，揭露军阀张敬尧的累累罪恶和反动嘴脸，争取各界“民众”的支持；一面带领代表，多次向北京段祺瑞政府请愿。他以为这样“起而大呼”，那

对抗的方面就会象五四运动时的卖国贼曹汝霖一伙那样，“站起身来发抖，就要舍命的飞跑。”(《民众的大联合》)可是，几次请愿，段祺瑞都拒不接见。那么张敬尧后来为什么又被逐出湖南了呢？这固然与毛泽东同志的分析各派军阀之间的矛盾，选择了好的时机，在群众中造成强大的舆论压力分不开，但是更重要的原因是当时湖南各派军阀阀矛盾的新发展。当时在湖南的军阀主要有：段祺瑞的爪牙、皖系军阀张敬尧(任湖南督军，驻长沙)；直系军阀吴佩孚(驻衡阳)；湖南地方军阀谭延闿、赵恒惕(驻郴州)。这些军阀之间，不仅谭延闿、赵恒惕同张敬尧有矛盾，而且同属北洋军阀的吴佩孚，因派系不同也和张敬尧有矛盾。由于毛泽东同志发动群众性的驱张斗争，这些矛盾又有新的发展，所以当吴佩孚同张敬尧闹矛盾，从衡阳撤军时，谭延闿、赵恒惕得到吴佩孚的默契，跟在吴佩孚的后面，步步逼向长沙，迫使张敬尧滚出湖南。由此可见，张敬尧被逐出湖南，主要不是靠群众的“呼声”，而是由于军阀的“武力”。湖南自治运动，在当时的客观条件下，对于揭露谭延闿、赵恒惕的所谓“自治”的反动性和欺骗性，促进各界“民众”的觉醒，创造一个好的环境，特别是作为一种斗争策略，有重要的意义。然而正如毛泽东同志自己所再三指出的，由于当时的“民众”还没有发动起来，逐出了张敬尧，又来了谭延闿、赵恒惕。这种“换汤不换药”的情况说明，自治运动也不是“改造中国与世界”的根本办法，它本身也根本无法实现。谭延闿、赵恒惕借口“双十节”发生的所谓扯旗事件，镇压群众，使自治运动夭折，就是一个深刻的教训。事情的经过是这样的：一九二〇年十月，为着推动湖南自治运动的发展，毛泽东同志利用谭延闿公开打出的“自治”旗号，提出召集省“人民宪法”会议的主张，并联合各界“民众”促成这一主张的实现。十月十日，

经过毛泽东同志同有关方面的周密筹划，由湖南学生联合会发起并组织了“双十节”的群众性的游行请愿。毛泽东同志还亲自带队。对于这次游行请愿，谭延闿、赵恒惕大耍反革命两面派手法：开始接见请愿代表，表示接受人民群众的要求；但是后来当游行队伍中有人将旧省议会的旗帜摘下时，他们便借此机会大做文章，不但拒不承认各界群众的要求，而且诬说旗子是这次闹自治运动的领头人毛泽东扯的，妄图加害毛泽东同志。毛泽东同志对此予以坚决揭露，把谭、赵的假面具撕得精光。自治运动虽然失败了，但同驱张斗争一样，使毛泽东同志从中加深了对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和俄国革命基本经验的理解。他在驱张斗争和自治运动之后所写的一些论文和信件中，一再指出，“用兵力驱去旧势力的，算是一种革命。”（《反对统一》）又说：“几个月来已看透了，政治界暮气已深，腐败已甚，政治改良一涂，可谓绝无希望，吾人惟有不理一切，另辟道路。”毛泽东同志这里所要“辟”的“道路”是什么呢？那就是他在一九二〇年十二月初给蔡和森同志的复信中所指出的“俄国式的革命”。他说：“俄国式的革命，是无可如何的山穷水尽诸路皆走不通了的一个变计，并不是有更好的方法弃而不采，而单要采取这个恐怖方法。”这就坚定明确地告诉了我们，一切“呼声革命”之类的“温和方法”，都行不通了；只有“俄国式”的革命，即用暴力革命手段夺取政权，建立无产阶级专政，才是根本“改造中国与世界”的唯一正确的道路。这就是毛泽东同志根据马克思列宁主义的根本观点，总结驱张斗争和自治运动的基本经验而得出的科学结论。

第三，毛泽东同志善于组织同志，共同批判各种错误思潮，探求革命真理，并且及时吸取别人的正确意见，加以集中和概括。

五四运动以后，由于俄国革命影响的扩大，马克思主义在中

国广泛深入的传播，引起了本国统治者和外国侵略者及其思想代表的极端恐惧与仇视。资产阶级右翼的代表胡适，秉承封建军阀和帝国主义的旨意，叫嚷“多研究些问题，少谈些主义”，反对在中国传播马克思主义。地主阶级的代表梁启超、张东荪等，打着所谓“研究社会主义”的招牌，却贩运改良主义和修正主义的货色。无政府主义者也趁机扩大他们的影响。面对这种种反马克思主义逆流的猖狂进攻，李大钊同志等挺身而出，撰写一系列论文，予以迎头痛击，粉碎了他们的攻势，进一步促进了马克思主义在中国的传播和它同中国工人运动的结合。

在这场捍卫马克思主义的斗争中，毛泽东同志坚定地站在李大钊一边，对各种反马克思主义思潮严正地加以批驳。在这方面，一个突出的表现，是他同蔡和森同志等一道，对新民学会内部以萧子昇为代表的少数人的改良主义思想的批评（这种批评，前面已有叙述，不再重复）。

另一个突出的表现，是他同蔡和森同志一道对无政府主义的批判。无政府主义这种小资产阶级的社会政治思潮，当时在中国小资产阶级知识分子中流传颇广，是各种冒牌社会主义中影响较大的一种。就毛泽东同志个人而言，无政府主义对他也是有影响的。因此，要在中国深入宣传马克思主义，解决走“俄式”革命的道路问题，不能回避的一个重要任务，就是开展对无政府主义的批判，彻底清除其影响。一九二〇年八月，蔡和森在给毛泽东同志的信中郑重地提出了他的观点，说：“我以为现世界不能行无政府主义，因为现世界显然有两个对抗的阶级存在，打倒有产阶级的狄克推多（引者注：“专政”一词的译音），非以无产阶级狄克推多压不住反动，俄国就是明证。”毛泽东同志在复信中，完全赞同蔡和森同志的观点，并进一步指出，那种没有权威，没有组

织的社会状态是不可想象的，绝对自由主义、无政府主义，都是“理论上说得好听，事实上是做不到的”，那些倡导无政府主义的人，如果不是“故为曲说”，便是“愚陋不明事理”。后来，毛泽东同志在新民学会的一次会上再次尖锐地批判了包括无政府主义在内的各种反马克思主义思潮，指出：“无政府主义否认权力，这种主义恐怕永世都做不到。”他进而得出“激烈方法的共产主义，即所谓劳农主义，用阶级专政的方法，是可以预计效果的，故最宜采用”的结论。可见，毛泽东同志和战友们一起研究各种反马克思主义思潮，特别是对无政府主义开展批判，十分明显地加深了对马克思主义和俄国十月革命的认识。

与此同时，毛泽东同志还特别强调寻求救国救民的真理，必须进行共同的研究，共同的讨论。他说：仅限于个人的研究，“是‘人自为战’，是‘浪战’，是‘用力多而成功小’，是‘最不经济’”，“是最没效果的”，而共同研究、共同讨论，则“是联军，是同盟军，是可以操战胜攻取的左卷的。”在毛泽东同志的倡导下，新民学会围绕共同的目的、达到目的的方法以及如何着手等问题，进行了热烈的讨论。在讨论中，毛泽东同志坚持马克思主义的原则，批判各种反马克思主义的思潮，极力主张走“俄式”革命的道路，即用革命手段推翻反动阶级的统治，对旧中国、旧世界实行根本改造的办法。一位老新民学会会员回顾当时的争论，称颂由于毛泽东同志的卓越领导，“使许多会员抛弃了原来的空想社会主义、无政府主义倾向，转而信仰马克思主义，认识到只有社会主义，只有走俄国十月革命的道路，才能救中国”（李维汉：《回忆新民学会》）。而会员们，特别是蔡和森同志等人许多精辟的见解，对于毛泽东同志加深理解马克思主义的基本原理也有很大帮助。

蔡和森于一九二〇年元月赴法国勤工俭学。他在刚去法国的

半年多时间里，以“霸蛮”精神，把《共产党宣言》、《社会主义从空想到科学的发展》、《国家与革命》、《无产阶级专政与叛徒考茨基》、《共产主义运动中的“左派”幼稚病》等马列主义著作和若干宣传俄国十月革命的小册子译成中文，基本上弄清了各派社会主义、世界大势和俄国革命情况。差不多在毛泽东同志第二次去北京期间，蔡和森接受了马克思主义，特别是对阶级斗争和无产阶级专政有深刻的理解，坚决主张建立中国共产党，走俄国人的路。一九二〇年秋天，他在给毛泽东同志的信中写道：“我近对各种主义综合审谛，觉社会主义真为改造世界对症之方，中国也不能外此。”又说：“我以为无产阶级革命后不得不专政的理由有二：无政权不能集产，不能使产业社会有。换言之，即是不能改造经济制度；无政权不能保护革命，不能防止反革命，打倒的阶级倒而复起，革命将等于零。”还说：为准备将来实行社会主义革命，“我以为先组织它——共产党。因为它是革命的发动者，宣传者，先锋队，作战部。以中国现在的情形看来，须先组织党，然后……革命运动、劳动运动，才有神经中枢。”并且提出具体的建议：“中国于二年内须成立——主义明确，方法得当，和俄一致的党。”为此，他在信中还特别介绍了俄国布尔什维克党的入党条件、组织原则和铁的纪律。毛泽东同志在复信中称赞蔡和森的信“见地极当”，表示他“没有一个字不赞同。”

蔡和森信中提出：“我以为现世界显然为两个敌对的阶级世界，学说亦显然划了鸿沟，自柏拉图统御以来的哲学思想（人生哲学、社会哲学）显然为有产阶级的思想，其特点重理想轻生活重精神轻物质。马克思的唯物史观，显然为无产阶级的思想，以唯物史观为人生哲学社会哲学的出发点，结果适与有产阶级的唯理派相反。故我们今日研究学问，宜先把唯理观唯物观研究清楚，

才不至堕入迷阵。”毛泽东同志认真思考了这段论述，同时根据自己的学习和实践，明确地作出了“唯物史观是吾党哲学的根据”的著名论断。

一九二一年新民学会新年大会，专题讨论达到“改造中国与世界”之目的须采用什么方法时，其中也有不少真知灼见。会员陈启民说：资本主义积重难返，非根本推翻，不能建设。因此他主张“激烈方法的共产主义”，即劳农专政，反对“温和方法的共产主义”。彭璜在发言中还将中国的国情与俄、德、英、法、美各国逐一比较，进而指出：“知法之工团主义，英之行会主义，美之I.W.W，（引者注：即泛劳主义），德之社会民主主义，均不能行之于中国。中国国情，如社会组织，工业状况，人民性质，皆与俄国相近，故俄之过激主义可以行于中国。亦不必抄袭过激主义，惟须有同类的精神，即使用革命的社会主义也。”所有这些，对于毛泽东同志后来坚定地认定中国革命必须走俄国人的路，和强调马克思主义是行动的指南，而不是教条，也是起了促进作用的。

这些事实连同前面已经提到的毛泽东同志与赴法会友共同商定以“改造中国与世界”为新民学会的会旨等事例，清楚地说明，毛泽东同志在这期间许多正确的观点也是吸取了他人，特别是战友和同志的思想资料，集中了群众的智慧而形成的。

三　若干基本特点的探讨

毛泽东同志在二十世纪初叶，由非马克思主义者转变成为马克思主义者的途径，同马克思主义的创始人，以及和与他同时代的中国的其他一些马克思主义者所走的道路比较，有哪些共同点，又有哪些不同点呢？

马克思、恩格斯创立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主要是在批判地继承和改造德国古典哲学的过程中达到的。而毛泽东同志无产阶级世界观的形成，主要是从马克思主义学习而来，而不是从继承与改造中国哲学遗产而来；而且毛泽东同志当时的主要精力，不是放在对马克思主义世界观的理论阐发上，而是放在解答当时中国革命提出的最紧迫问题上。

我们知道，马克思主义哲学作为人类历史上最正确最科学最革命的世界观，只能“源”于社会实践，舍此无别的“源”。所以毛泽东同志强调指出，马克思、恩格斯之所以能够创立马克思主义，“主要地是由于他们亲自参加了当时的阶级斗争和科学实验的实践。”（《实践论》）翻开一部马克思主义哲学发展史，就能清楚地看到，从亲自参加的革命实践中发现、证实和发展真理，完成自己世界观的转变，是全世界马克思主义者所共同走过的道路。马克思主义的创始人是如此，毛泽东同志也是如此。

同样，在马克思主义哲学发展史上，一切真正的马克思主义者，所以能够得出他们的结论，除“实践”这个“源”以外，也都有“流”。马克思主义的哲学——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就是马克思、恩格斯在革命地改造德国古典哲学的过程中创立的。

马克思、恩格斯创立辩证唯物主义与历史唯物主义是在十九世纪四十年代。这时西欧各主要国家资本主义已经相当发展，无产阶级已成为独立的政治力量登上历史舞台，从各个方面同资产阶级进行斗争。马克思、恩格斯也以各种不同的形式参加了这种斗争。革命的推动，斗争的锻炼，使马克思、恩格斯看到，从理论上总结西欧工人运动的经验，回答时代和革命所提出的种种问题的迫切需要，因而孜孜不倦地从事理论研究工作，创立了马克思

主义哲学。但是这种创立，正如列宁所指出的，不能“离开世界文明发展大道”（《马克思主义的三个来源和三个组成部分》），而应当也只能从他们所面临的人类先进思想出发。就哲学而言，他们当时面临的除德国古典哲学之外，再也没有比它更先进的东西。所以，德国古典哲学就是马克思、恩格斯创立马克思主义哲学的理论上的“流”。换句话说，马克思和恩格斯只能通过对德国古典哲学的革命改造来创立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也只有通过清算德国古典哲学所给予他们的影响才能创立。马克思、恩格斯在这个过程中写出了许多理论著作，如马克思著的《〈黑格尔法哲学批判〉序言》，马克思、恩格斯合著的《德意志意识形态》、《神圣家族》等等。

毛泽东同志的革命活动是在五四运动前后开始的，这时中国的无产阶级已经登上政治舞台，由于十月革命的影响，马克思主义这个普遍真理已经传入中国。在这种新形势下，毛泽东同志和中国其他一些先进知识分子，面临的最迫切的任务就是学习马克思主义这个放之四海而皆准的普遍真理，并且把它和中国革命实际结合起来，指导中国的革命运动，因此没有必要离开马克思主义这个普遍真理，重新从改造中国的文化和哲学遗产着手去创造一个什么新理论。不仅没有这种必要，而且在当时那样紧张的斗争环境下，也没有这样多的时间，可以容许人们去进行深入的理论批判或探讨。

我们这样说，决不是认为有了马克思主义的现成原理，就可以不要批判和继承中国的文化遗产。恰恰相反，毛泽东同志从来是十分重视对中国固有文化遗产的批判继承的。他在学习和接受马克思主义以前，对古今中外的许多著名思想家及其学说，都有程度不同的接触或研究，受过他们深浅不同的影响，并一度“觉得

改良主义也不错，想向资本主义找出路，走西方富国强兵的路子”。毛泽东同志在转变自己的世界观，成为马克思主义者的过程中，就不但批判了当时的无政府主义、空想社会主义以及其他非马克思主义思潮，清除了它们对自己的影响，而且也做了改造中国哲学遗产的工作，即否定、抛弃其中错误的东西，肯定、吸取其中正确的因素。他在湖南第一师范读《伦理学原理》一书时写的一万多字的批语，联系自己所接触过的古今中外哲学思想进行了评论，对老子和庄周的“弃圣绝智”，对宋儒的“存天理、灭人欲”都有所批判。这反映了他这时的哲学思想已明显地开始了由唯心主义向唯物主义的转变，为他后来迅速接受马克思主义，完成世界观转变奠定了良好的思想基础。毛泽东同志两次去北京接受马克思主义之后，又与蔡和森共同批判唯理论，说明毛泽东同志在完成世界观转变的过程中，同样做了清理旧哲学影响的工作。

一九二〇年春，毛泽东同志还曾设想过对自己以前学习和信仰的古今中外哲学思想，以及二十世纪二十年代流行的各种反马克思主义思潮进行系统的清算，计划写出一本批判性的理论著作。他在给一会友的信中这样写道：“老实说，现在我于那种种主义，种种学说，都还没有得到一个比较明了的概念，想从译本及时贤所作的报章杂志，将中外古今的学说刺取精华，使他们各构成一个明了的概念。有工夫能将所刺取的编成一本书，更好。”后来，毛泽东同志虽然弄清了各种主义的“概念”，认定了只有“激烈方法的共产主义”能够救中国，但是正如他自己所说的，五四运动以后，他把大部分时间花在社会政治活动上，即主编《湘江评论》，办文化书社，猛烈地反对张敬尧，后来又搞湖南自治运动。这样，毛泽东同志就没有顾得上象马克思那样，从理论上系统地清算自己过去的哲学信仰，总结自身实践的经验，写出哲学专著来。所

以，毛泽东同志这期间的哲学思想特征，尽管同当年马克思、恩格斯一样，所“特别坚持的是**历史**唯物主义，而不是历史**唯物主义**”，但是马克思、恩格斯的唯物史观“是从费尔巴哈那里产生出来的，是在与庸人们的斗争中发展起来的”（列宁：《唯物主义和经验批判主义》）。也就是说，他们所特别注意的是使唯物主义哲学臻于完备。而毛泽东同志的唯物史观则是从学习马克思主义而来的，它深深地化在他对时代和中国革命提出的重大原则问题的解答之中，在他的革命实践之中，而主要不在他对哲学问题的理论阐发上。再说，马克思主义的发展犹如接力赛跑，毛泽东同志当时是接过马克思、恩格斯传下的接力棒继续前进的，所以我们今天研究毛泽东同志的世界观转变，就不应当要求毛泽东同志脱离时代和中国革命所提出的问题，去简单重复马克思、恩格斯所说过的话，去简单重复马克思、恩格斯所走过的路，而应当着重从毛泽东同志对时代和中国革命所提出的紧迫问题的解答中，去看他对马克思主义的科学宇宙观和社会革命论的消化与应用。

诚然，也正如毛泽东同志后来所说的，要使马克思主义的哲学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在中国大地上扎根，从理论上系统地清理中国哲学遗产的工作还是非做不可的。所以，他一方面肯定“由于中国社会进化的落后，中国今日发展着的辩证法唯物论哲学思潮，不是从继承与改造自己哲学的遗产而来的，而是从马克思列宁主义的学习而来。”同时强调指出，如果要使辩证法唯物论思潮在中国深入并发展下去，并确定地指导中国革命向着彻底胜利之途，便必须同现存的反动哲学作斗争，在全国思想战线树立批判的旗帜，并因而清算中国古代的哲学遗产，才能达到目的。毛泽东同志自己就是这样做了的一个光辉典范，但这是后来的事。

同以上特点紧紧关联的另一个鲜明的特点，就是为着找到真理，解决革命的道路问题，中国当时其他一些马克思主义者虽然也参加实际斗争，但是侧重的是学习和掌握马克思列宁主义理论；毛泽东同志则在学习、研究马列主义理论的同时，更为注重研究、了解中国的历史和现状，注重向社会学习，向群众学习。

毛泽东同志较早就认识到，要找到真理，解决道路问题，既要“读有字之书”，又要“读无字之书”。所以，他在作理论探讨的同时，注意面向社会，常利用假期去农村、工厂做实地调查，了解中国社会的实际情况，联系工农群众，向工农群众学习。在五四运动、驱张运动和自治运动等一系列群众性的社会政治运动中，他不但加深了对马克思主义的认识，而且学到了书本上学不到的东西，从而提高了对研究中国的历史实际和革命实际的重要性的认识，增强了向社会学习，向群众学习的自觉性。

一九二〇年前后，由于俄国十月革命的影响和五四运动的推动，留法勤工俭学运动形成一个空前的热潮。毛泽东同志认为，这个运动有助于打开眼界，解放思想，从外国吸取革命经验，解决中国革命出路问题。经毛泽东同志和蔡和森同志的提倡和组织，新民学会的三分之一的会员赴法求真理，找出路。这些会员到法国后，一边劳动、工作，一边学习、斗争。经过一段时间的实际锻炼，好些同志克服了非无产阶级思想，树立了无产阶级的世界观，成了马克思主义者。蔡和森同志就是其中杰出的一个。

然而，毛泽东同志却把立足点放在中国。所以，当一批朋友去法国勤工俭学的时候，他“没有去，打定主意走自己的路。”不错，毛泽东同志也曾有过“组织一个游俄队，赴俄国勤工俭学”，寻找真理的打算，但他更注意脚踏实地在中国这个地盘的工作。对待这个问题，毛泽东同志既是从全局从长远着眼，又是从局部

从当前出发。他决定不出国，留在国内，就是为了在学习、研究马克思主义的同时，弄清中国的历史和现状，向社会学习，向群众学习，把马列主义的普遍真理和中国革命的具体实践结合起来。

毛泽东同志以马克思主义为指导，一方面通过研究，认清了种种主义、种种学说的实质，划清了马克思主义同各种反马克思主义思潮的界限，清算了各种反马克思主义思潮的影响，促使"改造中国与世界"的大业纳入马克思主义的轨道。另一方面，十分注意研究、了解中国社会的历史和现状。毛泽东同志曾经说过：要在中国搞革命，"首先要了解中国是个什么东西（中国的过去、现在及将来）"（《关于农村调查》），"吾人似应先研究过吾国古今学说制度的大要。"他认为，研究中国的历史是重要的，研究它的现状更重要。他说，中国问题就是世界问题，我们如果要在现今的世界稍微尽一点力，当然脱不开中国这个地盘。又说：对于中国这个地盘内的情形，我们知道的太少，应当赶紧"加以实地的调查，及研究。"基于这个认识，毛泽东同志不论在两次赴北京途中或以后，均在参加和领导一系列社会政治运动的同时，争取一切可能的机会，去工厂、农村作"实地的调查，及研究"，以弄清中国这个地盘内的情形。

这是中国的马克思主义者运用马克思主义解决中国革命问题的客观依据和基本前提。因为，马克思主义是时代的产物。它只能揭示社会发展的一般规律，预见历史发展的总趋势，确定革命的普遍原则和共同道路，不可能代替我们解决各国革命的具体问题；它只能给革命人民提供观察问题、解决问题的宇宙观和方法论，不能从中找到解决各国革命具体问题的现成答案。各国革命问题的正确答案，只能在马克思主义指导下，从各国的历史实际和革命实际，从各国革命的具体实践中找到。事实证明，对各国

情况和特点了解得愈清楚，革命中的各项原则问题就解决得愈好，胜利就愈大。毛泽东同志之所以能够找到一条中国式的革命道路，其奥秘就在他一开始就注意研究、了解近代中国半封建半殖民地社会的实际情况和特征。

由于劳动人民是社会和国家的主人、历史的真正创造者，因此毛泽东同志在研究、了解中国社会的历史和现状的过程中，一方面注意向工农群众宣传马克思主义，另一方面又注意向工农群众学习，使二者紧密地结合在一起。他生长在农村，从小了解贫苦农民的疾苦，对劳动人民深表同情。早在湖南第一师范求学时期，毛泽东同志就注意到农村、工厂去，同农民、工人交朋友。他两次到北京学习和接受马克思主义，对劳动人民的巨大历史作用有了认识以后，就更为积极主动地利用各种机会，采用种种方法，在工人群众中开展活动，加强同工人群众的联系，了解工人群众的悲惨生活情况。恩格斯指出：工人阶级的悲惨状况，是现今社会一切灾难的最露骨的表现，是当代一切社会运动的真正基础和出发点，“为了给社会主义理论，同时给那些认为社会主义理论有权存在的见解，提供坚实的基础，为了肃清赞成和反对社会主义理论的一切空想和臆想，研究无产阶级的状况是十分必要的。”(《英国工人阶级状况》)

毛泽东同志十分重视运用了解到的第一手材料，去启发工人们的阶级觉悟，揭露资本主义剥削的秘密，使工人群众自觉地接受马克思主义理论。同时，毛泽东同志很注意听取工人群众的要求和意见，从他们当中吸取思想政治营养。工人阶级是人类历史上最先进最革命最有前途的一个阶级。中国的知识分子同工人群众结合得愈紧，倾听他们的意见和要求愈多，就愈能转变自己的思想感情和世界观，就愈能解决中国革命的出路问题。毛泽东同

志较之他同时代的一些中国革命的知识分子，更能迅速地接受马克思主义，解决道路问题，完成世界观的转变，并且一经完成，从不动摇，革命到底，其秘诀也就在他开始就注意同工农群众结合在一起。

总括上述这一切，正如毛泽东同志自己所说的，他不是“生而知之的圣人”。在学习和接受马克思主义以前，“旧社会的东西对我都产生过影响”，清除这些影响，树立起无产阶级的科学世界观，经历了一个艰苦的历程。这就是“逐步接受马克思主义”，“逐步认识社会”，“最主要的是向社会学习，向群众学习”，注重理论和实践的结合。这就是毛泽东同志学习和接受马克思主义，解决道路问题，转变世界观，走上马克思主义之路的一个显著特点。正是因为毛泽东同志善于把马克思主义的普遍真理与中国革命的具体实践相结合，所以他对于在这个时期尚未解决的一些问题，如中国革命究竟怎么革法，革些什么，哪些先革，哪些后革，哪些要到下一阶段才革等等，都能随着时间的推移和革命实践的发展，终于使之得到了解决，从而引导中国革命从胜利走向胜利。

〔附录〕

毛泽东早期活动简表

（一八九三年十二月二十六日——一九二一年六月二十九日）

1893年12月26日　出生于湖南省湘潭县韶山冲上屋场一个农民家庭。

1900年　开始参加拾粪、看牛、打猪草等零星劳动。

1902年春　在韶山南岸私塾读书。

1903年　曾和母亲认真地讨论过父亲不信佛的问题（毛泽东同志的父亲早年和中年都不信神，但后来也烧香点烛敬佛。毛泽东同志童年信神是受母亲的影响。以后随着科学知识的增长，他逐渐动摇了对于神的信仰）。

1905年秋　到韶山钟家湾私塾读书。

1906年秋　到韶山井湾里私塾读书。

在前后几年的私塾学习阶段，除了读老师和父亲规定的《四书》、《五经》外，尤喜读《岳飞传》、《西游记》、《三国演义》、《隋唐演义》这些小说。每日白天读书，早上和天黑前做些田间零星劳动，晚上学习打算盘、看书和帮父亲记账。

1907年秋　停学在家务农。晚上除帮父亲记账外，常读书至深夜。

1909年春夏	韶山冲发生贫苦农民到地主、富农家吃饭、要粮的“吃大户”运动。毛泽东同志同情此事，并曾为这些贫苦农民在封建族长面前说理。
	在读资产阶级改良主义者郑观应写的主张兼采西学以振兴国家、抵御外侮的《盛世危言》一书时，产生了恢复学业的愿望。
秋	到韶山乌龟井一个失业的学法律的人家里读书。
1910年春夏	到韶山东茅塘一个秀才家里读书。追随这位老学者读了些经史古籍，也读了许多时务文章和其他新书。
	长沙发生饥民“抢米”风潮，“谋反者”惨遭逮捕、屠杀。对于这件事，毛泽东同志和同学们在学校里讨论了好几天，他对于“谋反者”“所受到的不公平的待遇非常痛恨。”
	不久，韶山的哥老会因和地主发生冲突没有打赢官司被反动政府镇压了，为首的反叛者庞铁匠亦被杀害。毛泽东同志同情哥老会的造反行为，赞扬庞铁匠“确是一个英雄”。
	与此同时，韶山冲回来了一位名叫李漱清的维新派教员，在乡间宣传爱国维新，宣传废庙宇、办学校，给了毛泽东同志以很深的影响。这个维新派教员是一个遭受指责的人物，而毛泽东同志却支持和钦佩他，经常到他家里去看书。
	在这个时期，读了《列强瓜分之危险》一书后，对于祖国的前途产生了忧虑，“开始认识了努力

救国是每一个人民的天职"。

秋　　到离家五十里路的外婆家所在地湘乡县东山高等小学堂读书。

入学考试作«言志»一文，深得国文教师和校长赏识。以后，他在这个学校的作文，大都被老师密加圈点，批给同学们传观。

在这里读了不少中外历史、地理、自然科学书籍。读了古代历史，"对于尧、舜、秦皇、汉武等的政绩大为向往"；读了«世界英雄豪杰传»，对于拿破仑、喀德林女皇、彼得大帝、威灵顿、格兰斯顿、卢梭、孟德斯鸠和林肯等人物很感兴趣，认为中国也要有这样的杰出人物。

在此期间，研读了表兄送给他的叙述康有为提倡维新运动的书和梁启超主编的«新民丛报»。读«新民丛报»时，他还写了一些"批语"，主张今日之中国，应象日、英等国一样，实行君主立宪。康、梁这时成了他所崇拜的人物。

离东山之前，给自己取名"子任"，决心以救国救民为己任。

1911年春　　到长沙湘乡驻省中学读书。

在这里第一次读到了同盟会办的«民立报»。报上关于参加广州反清起义的七十二烈士殉难的报道深深地感动了他；同盟会"驱除鞑虏，恢复中华，建立民国，平均地权"的革命纲领深深地吸引着他。他奋笔疾书，写了一篇充满战斗激情的文章，贴在学校墙上，提出要推翻清王朝，组织新政府。这是他第一次公开发表政见。

从这时起，至上井冈山前，坚持阅读北京、上海和湖南每日的报纸。

湖南、湖北、广东、四川等省相继爆发了反对清王朝的“保路运动”。在当时形势的感染下，毛泽东同志决然剪去自己的辫子，以表示对清朝政府的不满和反抗。

10月　辛亥革命爆发。他离开学校，在湖南起义新军中当了一名普通列兵。

当兵期间，从《湘江日报》上第一次读到了谈论“社会主义”的文章，以后又读了江亢虎的一些关于社会主义和社会主义原理的小册子。

1912年春　离开军队，重新读书。先后报考了肥皂制造学校、政法学校、商业学校和湖南全省高等中学校。

在湖南全省高等中学校（后改名湖南省第一高等中学校）读了半年。一位国文教员借给他一部《御批通鉴辑览》，他读了以后得出一个结论：学校课程限制太死，自学也许更为有益。

秋　退学后住在长沙市新安巷湘乡会馆，每天到湖南省立图书馆自学。先后研读了亚当·斯密的《原富》、达尔文的《物种起源》、赫胥黎的《天演论》、约翰 穆勒的《名学》、斯宾塞尔的《群学肄言》、孟德斯鸠的《法意》、卢梭的《民约论》、等十八、十九世纪西方资产阶级启蒙学者的代表性著作。此外，还读了一些希腊、罗马的古典文艺作品和世界地理、历史书籍。

在这里，还第一次看到了世界大地图，并联系实际很有兴趣地加以研究。从这时起，才发现世界原来这么大，由此联想到很多问题，下定决心要为全中国痛苦的人、全世界痛苦的人贡献自己全部的力量。

1913年春　考进免费学习的湖南省立第四师范学校。

1913—1914年　记录、整理听课笔记《讲堂录》，近万余言，内容涉及社会科学和自然科学等各个方面。强调必高尚其理想；必发奋图强；必从天下、国家万事万物而学；必从难从严要求，打好学习的基础；必以宽厚、朴实待人。认为理想者，事实之母也；懒惰，万恶之渊薮也；闭门求学，其学无用；才不胜古人，不足为才；学不胜古今，不足以为学；万里之程，一步所积；转移世风，当重厚、实两义等。

1914年春　因四师与湖南省立第一师范合并，被编入一师第八班，从一年级开始从头学起。在杨昌济、黎锦熙、袁仲谦等老师的影响和帮助下，重点研读了哲学、史地和文学等科目的书籍。在哲学方面，认真学习、研究过谭嗣同的《仁学》和康德的二元论哲学；在文史方面，认真阅读过《韩昌黎全集》、《昭明文选》、《诗经》、《楚辞》等书，而其中读得尤其过细且有心得的是司马光的《资治通鉴》和顾祖禹的《读史舆纪要》。

1915年5月　袁世凯接受日本帝国主义妄图灭亡中国的“二十一条”修正案。一师国文教师石广权编辑了一本揭露日本帝国主义侵略中国和袁世凯卖国罪行的《明耻篇》，毛泽东同志读后在书的封面上写下了慷慨激昂的批语：“五月七日，民国奇

耻，何以报仇，在我学子”。

是月　一个要好的同学易咏畦逝世。毛泽东同志在为这位同学作的挽诗中写道：“我怀郁如焚，放歌倚列嶂，列嶂青且茜，愿言试长剑。东海有岛夷，北山尽仇怨。涤荡谁氏子？安得辞浮贱！”他题给这位良友的挽联，上首是“胡虏多反复，千里度龙山。腥秽待湔，独令我来何济世。”下首是“生死安足论，百年会有役。奇花初茁，特因君去尚非时。”

6月　和几个同学在一师后山君子亭起草驱逐校长宣言并组织罢课。后来，这个对上阿谀奉承、对下专横跋扈的校长终被撤换。

1914年冬—1915年9月　每逢星期六或星期日，去杨怀中（杨昌济）、黎锦熙等一师教员办《公言》杂志租用的浏阳门正街李氏芋园住处，参加杨怀中先生为首组织的哲学研究小组活动。蔡和森、陈昌、萧子昇、熊光楚、萧三等均是哲学研究小组的成员。主要活动是介绍读物、讨论读书心得。杨怀中先生推荐给小组的读物有关于西洋哲学、伦理学及宋、元、明哲学一类的书籍；黎锦熙先生推荐给小组的读物有历史和社会学方面的书籍。

1915年8—9月　“求友之心甚炽”。暑假后，即向长沙各校发出“征友启事”，署名“二十八画生”。

9月6日　给萧子昇一长信，近三千言，专门谈如何读书做学问事。

9月15日　陈独秀主编的《青年杂志》第一卷第一号在上海出版（从第二卷起改名为《新青年》）。经杨昌

济先生介绍，毛泽东同志很快成了这个进步刊物热心的读者。毛泽东同志喜读陈独秀、胡适等人的文章。陈、胡两人在他的心目中代替了康有为、梁启超，成了他当时崇拜的人物。

毛泽东同志对自己这个时期的思想状况曾经这样说过："在这个时候，我的思想是自由主义、民主改良主义、空想社会主义等思想的大杂烩。"

11月9日　给黎锦熙先生一信，揭露袁世凯以"收揽名士"为其复辟帝制装璜门面的反动实质，并告对学校摧落人才的不满心情。

是年　曾去《船山学社》听取反袁演说；组织同学参加社会上的反袁活动；以学友会名义收集反袁文章编印成册，在校内外广为散发。

1916年1月28日　给萧子昇一信，谈借阅《甲寅》杂志事。

2月19日　给萧子昇一信，再次谈到借阅《甲寅》杂志事。

6月26日　给萧子昇一信，告以暑假回家沿途所见军阀横行道涂情景。

7月18日　返校后即写信给萧子昇，就南北军阀激烈争夺湖南，"军人政客气焰若犬"发表看法。

7月25日　又寄萧子昇一信，言及"日人诚我国劲敌"，"二十年内，非一战不足以图存"。

12月9日　给黎锦熙先生一信，除谈及为人和研究学问外，主要论述了加强体育锻炼对于德育和智育

的重要意义。

1917年2月29日　给萧子昇一信，谈读书做学问事。

春　寄给日本朋友白浪滔天（宫崎寅藏）一信，高度评价这位支持和赞助辛亥革命的日本人士在黄兴改葬岳麓山时亲临送葬的友好行动。

4月1日　以“二十八画生”名义撰写的《体育之研究》一文发表在《新青年》第二卷第二号上。文中强调要“文明其精神，野蛮其体魄。”

在整个一师学习阶段，毛泽东同志从未放松过对身体和意志的锻炼，经常以冷水浴、日光浴、风浴、雨浴、游泳、登山、露宿、长途步行、做体操、练拳等为锻炼手段。

夏　为萧子昇笔记本题词，谓百丈之台，始于一石，鼓励萧从一点一滴的努力开始，打好学习的基础。

秋　参加全校学生“人物互选”。在四十三名当选者中得票最多。

7月4日—8月16日　邀萧子昇一道，分文不带“游学”农村，在长沙、宁乡、安乡、益阳、沅江等县进行社会调查。沿途除详细询问了当地农民的生产和生活情况外，还广泛地接触了各阶层人士，仔细了解了社会世态和当地的历史、地理等情况。在宁乡沩山，参观了佛寺，翻阅了寺里藏的佛经和老子、庄子等类书籍，和方丈就这些书籍的内容展开了讨论，听了方丈对于佛经的讲解。

8月23日　给黎锦熙先生一长信，谈及要立志从哲学、伦理学入手寻找改造中国和社会的“大本大源”，希望能得到黎的赞助。

9月22日　与蔡和森、张昆弟在蔡和森家“夜谈颇久”。毛泽东同志认为，现在国民思想狭隘，安得有大哲学革命家、大伦理革命家，如俄之托尔斯泰其人，以洗涤国民之旧思想，开发新思想。他还指出，前之谭嗣同，今之陈独秀，魄力雄大，诚非今日俗学所可比拟。他主张家族革命、师生革命；革命非兵戎相见之谓，乃除旧布新之谓。

10月　当选为学友会总务兼教育研究部部长。常主持召开研究开展学术和体育活动的会议。

11月上旬　积极倡议主办工人夜学；组织部分同学深入工厂张贴、散发和口头宣传改用通俗易懂的白话文写的《夜学招生广告》；抓紧筹备夜学开学。

在一次学友会负责人会上讲了主办工人夜学的四条理由：（1）我国现状社会之中坚，实为大多数失学之国民；（2）欧美社会普及教育很有成效，我国国民虽然境遇不同，但人人应有受教育的机会；（3）夜学可作为师范三、四年级学生实习的场所；（4）可借以打破社会与学校鸿沟分明、相隔相疑的局面。并设想将来“人皆学校毕业之人，学校之局部，为一时之小学校，社会之全体实为永久之大学校。”

11月9日　夜学开学。毛泽东同志除负责夜学的全盘工作外，还担任了历史课的教学任务。他提议设立《夜学日志》，并填写了“首卷”的大部分。

11月17日	湖南《大公报》报道俄国十月革命胜利的消息（十日，上海«民国日报»已有报道）。毛泽东同志以非常兴奋的心情，和同学们热烈地讨论这件大事。
11月下旬	组织学生志愿军，布防在学校附近山头，在部分警察的配合下，将从湘潭、株洲撤退过来的一支北洋军残部缴了械，初步显露了其胆略和指挥才能。
冬	和蔡和森、何叔衡、张昆弟、罗学瓒、陈昌等酝酿成立新民学会，以“集合同志，创造新环境”。
12月下旬	在浏阳县文家市铁炉冲一带农村进行调查，走访了一些贫苦农民家庭，向农民宣传反对封建迷信的道理。
1918年1月	从浏阳回到韶山，向家里人提到俄国十月革命胜利的事情。
3月	工人夜学继续开办。湖南《通俗教育报》刊载毛泽东同志撰写的介绍工人夜学开办的情况和经验的文章。
是月	皖系军阀张敬尧率兵进入长沙，学校为防止张部扰乱，恢复过去成立的警备队，毛泽东同志任队长。
3月下旬	草议新学会（即新民学会）简章，并与萧子昇等谈及赴日本求学之计划。
4月初	重议新民学会简章。

4月14日　与蔡和森、何叔衡、张昆弟等十二人在岳麓山下刘家台子蔡和森家开新民学会成立大会。这时基本会员已有二十一人。会议通过的由毛泽东同志起草的学会章程规定："以革新学术，砥砺品行，改良人心、风俗为宗旨"。会规有"不懒惰，不赌博，不狎妓……"等内容。毛泽东同志被选为学会干事。

5月27日　撰写《学友会二号记事录》，详细记载十日学友会职员会议内容，进一步阐述增设交际部的意义及有关细则。自此，毛泽东同志不再担任学友会职务。

1917年下半年
——1918年上半年　精心研读十九世纪末德国康德派二元论哲学家泡尔生著的《伦理学原理》一书，写了约一万二千多字的批语。杨昌济先生在讲授伦理学时，曾以这本书作"修身"课教材。毛泽东同志怀着极大的兴趣认真阅读了这本书。他在书中除逐字逐句地圈点，并作了大量批注外，还根据其中的某些论点加以发挥，写了一篇《心之力》的文章，深得杨先生的好评，打了一百分。

1918年6月上旬　于湖南省立第一师范学校毕业。之后，即与蔡和森、张昆弟、陈书农等寄居岳麓书院半学斋湖南大学筹备处刻苦自学。

曾和朋友们走遍岳麓山下的村镇，想寻找一块适当的地方，作为他所设想建立的一种半工半读形式的人人平等、和睦的新村试验场所，以为改造中国和社会的样板。因种种原因，新村的设想终未能够实现。他以后很快地意识到，这不过是一种美好的幻想而已。

6月中旬	接杨昌济先生从北京来信，得知吴玉章、蔡元培等人发起的赴法勤工俭学运动已在北京形成一股热潮。
6月下旬	在一师附小同蔡和森、萧子昇、何叔衡等新民学会会员开会研究组织和推动赴法勤工俭学运动的问题。会后不久，蔡和森先行去京了解和联系赴法勤工俭学事宜。
7月26日	给蔡和森一信，言及中国万恶万罪及不进化，皆起于任其自然；学会须有人在省内经营，立一可大可久的基础，以为将来活动地步，同时也须有人向省外和国外发展；强调不要讳忌嫌疑于政党、社会党及诸清流所不敢为者之间，现在就要努力去做。
8月初	给七、八舅父信，告以赴京行期及为母亲治病事。
8月11日	给当时还在湘潭马家河的罗学瓒一信，告以组织赴法勤工俭学的筹备情况，建议罗留在长沙以教书为职业开展各种活动，“作会务的后盾”。
8月15日	与张昆弟、罗学瓒、陈绍休等二十多位准备赴法勤工俭学的青年由长沙启程去北京。途中，曾利用火车因行至河南郾城站遇洪水临时停车的机会，与罗章龙、陈绍休等到郾城漯河寨调查了解当地人民的生产、生活情况。
8月19日	到达北京。暂住鼓楼东豆腐池胡同九号杨昌济先生家。杨先生对赴法勤工俭学一事及毛泽东同志的工作、学业，给了很大的帮助。

8—9月 在景山东街三眼井吉安东夹道租到一间小屋，与罗学瓒、陈绍休等八人同住。

8—10月 和蔡和森等人抓紧进行赴法勤工俭学的各项组织和联络工作。其努力程度和才智、学业，深为湖南赴法勤工俭学的青年所钦佩。

10月 经杨昌济先生介绍，认识了当时担任北京大学图书馆主任的李大钊同志，当上了图书馆第三阅报室的助理员。

在北大图书馆工作期间，广泛接触和研读了介绍各种新学说的报章杂志和书籍；常向李大钊同志求教并和他在一起讨论马克思主义及十月社会主义革命的问题；同邓中夏等进步青年有密切的联系；和新文化运动的著名领袖人物陈独秀、胡适、傅斯年、罗家伦及民主革命家、北大校长蔡元培等人有过程度不同的接触。此外，在他读到了一些关于无政府主义的宣传小册子并且受了一些影响的时候，还时常和一个名叫朱谦之的北大学生，讨论无政府主义和它在中国实现的可能性的问题。

这时，他对于政治的兴趣日益增加，思想也越来越激进。在李大钊同志的影响和帮助下，同时也在陈独秀的影响和帮助下，他开始走上了马克思主义之路。

冬 为留法预备班的事去长辛店，在长辛店机车车辆厂工人中调查了解工厂的生产和职工的生活情况。

12月29日 至黎锦熙先生家，和黎谈及办报和国际形势问

题。

1919年1—2月　先后加入北大哲学和新闻学研究会，并常旁听大学一些重要课程。新闻学会的讲师、著名的新闻记者邵飘萍给了他很多帮助。

3月12日　和一批准备赴法勤工俭学的青年离开北京去上海，于十四日到达。

3月下旬　欢送赴法勤工俭学青年登船启程后，即动身返湘，决心着重研究国内问题。

4月6日　回到长沙。

4月中旬　经一师同学周世钊介绍，到修业小学任历史课教员，每周教课六小时。

4月下旬　走访新民学会会员，并约他们在楚怡小学何叔衡处开会，商议开展学生爱国运动和与反动军阀张敬尧作斗争的问题。

4月28日　给七、八舅父一信，告以母亲由弟毛泽民护送来长治疗喉蛾病已有好转及自己从上海返长情况。

5月4日　五四爱国运动爆发。毛泽东同志从这以后，把大部分时间花在组织学生开展反帝爱国运动上。

5月7日　领导新民学会会员发动和组织长沙各校学生举行“五·七”国耻纪念游行大会。

5月上旬　广泛接触和发动新闻界、教育界人士声援北京学生的爱国行动。五月九日，湖南《大公报》不

受张敬尧的控制，详细报道了北京学生爱国示威游行的情形。

是月　以一师等学校名义，写了一份措词激烈、鼓舞人心的反帝爱国传单。

5月下旬　召集新民学会会员和学生骨干在楚怡学校开会，听取北京派来的学生代表邓中夏介绍北京爱国运动开展情况，商议恢复湖南学生联合会，发动全省学生进一步开展反帝爱国斗争等事宜。

6月3日　在毛泽东同志的组织和推动下，湖南学生联合会正式成立并发出全体学生罢课宣言。长沙学生于这一天全体罢课，全省各地学生亦陆续响应。

6月中旬　五四反帝爱国运动发展成为全国工人、商人和学生大联合的革命运动。毛泽东同志和湖南学联负责人集中住在学联驻地商业专门学校，全力以赴领导和组织长沙及全省学生进一步开展反帝爱国活动。

提议以湖南学联名义出版一种政治评论性质的定期刊物，以提高人民群众的政治觉悟，巩固革命热情，推动反帝反封建运动的进一步发展，学联负责人一致同意这个提议，并推举毛泽东同志主编此刊物。

7月14日　以湖南学联名义主办的《湘江评论》创刊号问世。这一期由毛泽东同志撰写的文章有：
《创刊宣言》；
西方大事述评：《各国的罢工风潮》；

东方大事述评：《陈独秀之被捕及营救》；

世界杂评：《强叫化》、《研究过激党》、《实行封锁》、《证明协约国的平等正义》、《阿富汗执戈而起》、《来因共和国是丑国》、《好个民族自决》、《可怜的威尔逊》、《炸弹暴举》、《不许实业专制》、《割地赔款不两全》、《为社会党造成流血之地》、《彭斯坦》、《各国没有明伦堂》、《什么是民国所宜》、《大略不是人》、《走昆仑山到欧洲》；

湘江杂评：《摇身一变》、《我们饿极了》、《难道走路是男子专有的》、《哈哈！》、《女子革命军》等。

以上共二十五篇，占这一期全部文章的六分之五。其中《创刊宣言》一文，几乎占了这一期四分之一的篇幅，在当时颇有影响。毛泽东同志除为刊物写稿、改稿和编辑外，还负责校对清样，有时甚至还上街售刊。

7月21日　《湘江评论》第二号出版。毛泽东同志撰写的《民众的大联合》从这一期开始刊登。该文共分三部分，这一期刊登的是第一部分，主要论述“民众大联合的可能及必要。”

这一期由毛泽东同志撰写的文章还有西方大事述评：《德意志人沉痛的签约》；世界杂评：《高兴和沉痛》、《卡尔和溥仪》等。

是日　《湘江评论临时增刊》第一号出版。增刊刊载了毛泽东同志撰写的湘江大事述评：《健学会之成立及进行》一文。

7月28日　《湘江评论》第三号出版。这一期由毛泽东同志撰写的文章有：

《民众的大联合》(二)；
世界杂评：《畏德如虎的法兰西》、《和约的内容》、《日德密约》、《政治家》；湘江杂评：《不信科学便死》、《死鼠》等。
以上共计七篇。其中《民众的大联合》(二)，主要论述实行民众大联合的步骤和方法。

8月4日　《湘江评论》第四号出版。毛泽东同志撰写的《民众的大联合》一文刊完。这一部分，着重分析了自俄国十月社会主义革命胜利以来中国人民实行民众大联合的趋势。

8月中旬　《湘江评论》在第五号刚刚出版尚未发行时，被张敬尧查封。毛泽东同志和学联干部及部分新民学会会员由学联驻地商专搬到岳麓山的半学斋。

8—9月　组织学生周刊联合会，统一各校周刊的宣传宗旨和内容，以提高刊物的思想性和战斗性。

学校开学后，从半学斋回到修业小学。

9月1日　发起成立问题研究会并拟订《问题研究会章程》。提出研究的范围包括政治、经济、思想、文化、教育、社会、国际等各个方面，大小共计一百五十多个问题。这份章程后来寄了十余份给在北大学习的好友邓中夏，邓把它刊登在十月二十三日《北大日刊》上。

9月5日　给黎锦熙先生一信，告以《湘江评论》被禁停刊和接手编辑《新湖南》二事及读黎所著《国语学之研究》的感想。

9月中、下旬　湘雅医学专门学校学生会的刊物《新湖南》第七期（毛泽东同志接手主编的一期）出版。从这一期开始，它以批判社会、改造思想、介绍学术、讨论问题为宗旨，登载了不少精彩的政论文。刊物出至第十期，又被张敬尧强行封闭。

9月21日　在湖南《大公报》上发表"随意录"：《表同情于师范学生》，对师范学生反对解散附属小学的行动表示同情。

9月26日　在湖南《大公报》上发表"随意录"：《原来是他》，揭露官绅恶霸任意打骂人力车夫的事实。

9月27日　在湖南《大公报》上发表"随意录"：《倒退一步》，写下雨天走在街上被大群小群的官绅地主挡住去路而无可奈何的悲愤心情。

10月5日　母亲文氏不幸逝世，他内心悲痛已极，作《祭母文》，称："吾母高风，首推博爱。遐尔亲疏，一皆覆载。恺恻慈祥，感动庶汇。爱力所致，原本真诚。不作诳言，不存欺心。"

11月16日　参加在周南女校举行的吸收新民学会女会员的会议。

是日　于轰动长沙全城的新娘赵五贞女士在喜轿内自杀的事件发生的第三天，以《对于赵女士自杀的批评》为题撰文发表在湖南《大公报》上，深刻揭露赵女士自杀完全是由于腐朽、黑暗的婚姻制度和社会制度造成的。

10月18日　在湖南《大公报》上发表《赵女士的人格问题》一文，进一步揭露和批判封建社会和赵女士母、

夫两家对人生权力和意志的摧残；对赵女士为维护在婚姻问题上的人生权力和意志所作的斗争表示钦佩。

11月19日　在湖南《大公报》上同时发表两则"随意录"：《改革婚姻问题》和《婚姻问题敬告男女青年》，提醒全国青年男女从赵女士自杀这一事件中吸取教训，并希望大家都来关心和讨论改革婚姻制度问题。

11月21日　在湖南《大公报》上发表《"社会万恶"与赵女士》一文，进一步指出，赵女士的死，根本原因，乃在万恶的封建社会。

是日，还以《关于赵女士自杀事件》为题，在《女界钟》特刊第一号发表抨击旧的婚姻制度并同时论及妇女解放的文章。

11月23日　在湖南《大公报》上发表《非自杀》一文，认为自杀毕竟是一种消极行为。指出，赵女士因反抗强权而自杀虽然是壮烈的，但"与其自杀而死，宁奋斗被杀而亡。"

11月25日　在湖南《大公报》上发表《恋爱问题——少年人与老年人》一文，从生理上和心理上论证父母不应干涉子女婚姻问题的道理。

11月27日　在湖南《大公报》上发表《打破媒人制度》一文，对以"拉合成功"为根本主义、以说谎和神及"八字"为护符的荒诞无耻的封建媒人制度给予无情的揭露和批判。

11月28日　在湖南《大公报》上发表《婚姻上的迷信问题》一

文，认为倡言改革婚制，必首先打破在婚姻问题上如“婚姻命定说”一类的种种迷信。

12月1日　毛泽东同志撰写的《学生之工作》一文在《湖南教育月刊》第一卷第二号发表。该文详细地阐述了关于建立未来理想社会的样板即以半工半读学校为中心的“新村”的种种设想。

12月2日　长沙全市学生、教员、店员、工人近万人举行的焚烧日货示威游行大会被张敬尧之弟张敬汤用武力镇压。当晚，毛泽东同志召集新民学会会员和学联干部开会研究对策，决定立即发动全省学生总罢课，掀起大规模的驱张运动。

12月4日　在学联召开的各校学生代表会上发表讲话，号召大家把改造中国和社会的长远目标同眼前的实际斗争结合起来，积极投入罢课和驱张运动。这以后，长沙各校学生纷纷罢课；学联代表一万三千多学生向全国发出战斗誓言：“张毒一日不出湘，学生一日不返校”。

12月7日　率驱张代表团赴京。途经武汉时，主持起草《驱张电文》。

12月18日　到达北京。之后，即着手成立平民通信社开展驱张宣传活动。

12月22日　平民通信社开始发稿。毛泽东同志任通信社社长。

12月27日　以湖南旅京公民等十人名义发出《湘人力争矿厂抵押呈府院部文》。

12月28日	在前门外湖南会馆召开旅京各界湖南公民大会，商议进一步开展驱张运动的办法。
1920年1月8日	和邓中夏及在京的《辅社》成员，在陶然亭开会讨论开展驱张斗争的问题。
1月22日	和蔡元培等二十九人在《北大日刊》上发表悼杨怀中先生《代讣》启事。该文并于一月三十一日在湖南《大公报》刊出。
1月28日	和全体赴京驱张代表到国务院请愿。在新华门前坐了三个多小时的冷板凳，后被推为六代表之一进入国务院内，继而率全体代表转赴北洋政府代理国务总理靳云鹏私宅示威。
是月	以湖南旅京代表十四人名义发出《由张敬尧私运烟种一万斤一案引起的公愤呈国务院文》。
2月4日	率驱张代表团再次去国务院请愿。
是月	给在长沙的新民学会会员一信，言及学会活动须共同讨论、共同进行、力戒浪战，向外发展须合理分配，自己拟将古今中外学术大纲弄个明白后组织一留俄队，赴俄勤工俭学。
	和李大钊同志商议女子留俄勤工俭学问题，并在此前后加入李大钊同志参与发起的《少年中国学会》。
3月7日	上海《时事新报》刊登毛泽东同志和陈独秀等二十六人发起组织的《上海工读互助团》简章。

3月12日　给黎锦熙先生一信，并附上《湖南建设问题条件商榷》两份。

3月14日　给在长沙的新民学会会员周世钊一信，言及暂不出洋和设想办一自修大学之事。信中提到，以上两项均与胡适议过；认为要在现今的世界稍微尽一点力，当然脱不开中国这个地盘，而关于这个地盘内的情形，似不可不加以实地的调查及研究；同时还指出，他对于那种种主义，种种学说，都还没有得到一个比较明了的概义，想从译本及时贤所作的报章杂志中，将中外古今的学说刺取精华，使他们各构成一个明了的概念。

3月17日　到黎锦熙先生家，和他讨论《湖南建设问题条件商榷》和近代哲学流派问题。

3月25日　与彭璜、何叔衡等四十多名驱张代表在北京《晨报》上联名发表《湖南驱张代表电讨保张团》电文。

4月1日　毛泽东同志参与起草的《湖南改造促成会发起宣言》定稿。《宣言》强调，欲建设一理想的湖南，唯有从"根本改造"下手；但在当时情况下，又必先提出一最低限度且应乎时势要求之湖南改造问题条件，以合省内外湘人之公意。

4月11日　离京去上海。途中曾下车绕着保定、徐州及南京等地城墙各走了一圈，去曲阜看了孔子的墓地和孔子生活过的小镇，到邹县看了孟子的出生地，此外还登了泰山。于五月五日到达上海。

是月　陈望道翻译的《共产党宣言》出版。这是在我国

出版的第一部马克思主义著作的中译本。这本书和考茨基的《阶级斗争》及柯卡普的《社会主义史》，对毛泽东同志建立对马克思主义的信仰发生了极大的影响。

5月8日 召集在沪的十二名新民学会会员（其中有五名将赴法勤工俭学）在半淞园开赴法勤工俭学欢送会，会上就“学会态度”、“学术研究”、“发刊会报”、“新会友入会”、“会友态度”和“不设分会”等问题展开了热烈的讨论。

5月中、下旬 和陈独秀进一步接触。陈独秀这时正和李大钊同志介绍来上海找他的共产国际远东局代表魏金斯基讨论有关建立中国共产党的问题。毛泽东同志和陈讨论所读过的马克思主义书籍，并商讨关于组织“湖南改造同盟”的计划。陈在当时所谈对马克思主义的信仰，给了毛泽东同志以极其深刻的影响。

与此同时，和另三位湖南青年在哈同路民厚里设立自修学社，一边读书，一边工作。

6月7日 给黎锦熙先生一信，言及近来设自修学社攻读哲学、英语和看每日报纸；很想研究语言文字学和佛学；计划写一篇论述“具体鲜明热烈与新运动”的文章。认为，在人类社会中，无论是一种运动，或是一宗学说，都要有“具体、鲜明、热烈”这三个条件。

6月28日 在上海《申报》上发表《湖南改造促成会复曾毅书——对于“湖南改造”之主张》一文，指出：今后要义，即在废督裁兵，建设民治；与湖南文明之创造为敌者，必一律退出湖南境内，使

湖南人得以从容发展其本性，创造其文明。文中并对谭延闿、赵恒惕政府提出了实行真正的“湖南自治”的三点要求。当时张敬尧已仓惶出逃，谭延闿、赵恒惕打着“湘省自治”和“湘人治湘”的招牌带兵进入长沙。

是月　在上海报纸上发表“时评”：《湖南人再进一步》，谓湖南人民消极方面的驱张运动总算将要完结，现时应更进一步，努力为“废督运动”，如此一省一省的人民各自先行废督裁兵，抓好教育实业，十几年二十年后，便可合起来得到全国的总解决。

7月4日　在上海《天问》周刊第二十三号上发表《湖南人民的自决》一文，强调湖南的事应由全体湖南人民自己决定。

7月9日　从长沙给胡适发出一信，告湖南自张敬尧去，气象一新，并谓“将来湖南有多点须借重先生，俟日机到，当详细奉商。”

7月31日　主持起草《文化书社缘起》，载湖南《大公报》。

8月1日　在楚怡小学何叔衡同志处召开《文化书社》发起人会议。

8月2日　在楚怡小学召开《文化书社》成立会，确定“使各种有价值之新出版物，广布全省，人人有阅读之机会”为书社宗旨。

8月22日　与何叔衡等人发起组织“俄罗斯研究会”，在这天的会上被选为筹备员之一。

8月25日　与彭璜、易礼容等人共同草拟《文化书社组织大纲》，载湖南《大公报》。

9月3日　在湖南《大公报》发表《湖南建设问题的根本问题——湖南共和国》一文，谓湖南人在湖南建设一个“湖南共和国”，是在当时情况下救湖南、救中国，图与全世界解放的民族携手的唯一法子。

9月5日　在湖南《大公报》发表《打破没有基础的大中国建设许多的中国从湖南做起》一文，认为凡物没有基础，必定立脚不住；大国家不以小地方做基础，不先建设小地方，决不能建设大国家；俄国革命所以能成功，是因为有列宁的领导，有布尔什维克主义，有沙皇战败的时机，有真正可靠的党员群众，然中国当时的情况不同，故必建设许多的中国并从湖南做起。

9月6日　在湖南《大公报》发表“时评”：《绝对赞成“湖南门罗主义”》。认为占人口最大多数的农人、工人、商人、学生及其他不管闲事的老人、小孩必定是赞成“湖南门罗主义”的，而反对的只是一小部分非农非工非商非学又非不管闲事的老小。

9月9日　经过积极筹备，文化书社正式营业。销售书籍、杂志、日报计二百余种，如《马格斯资本论入门》、《社会主义史》、《新俄国之研究》、《新青年》等。

9月16日　出席在文化书社召开的俄罗斯研究会正式成立会，并被推选为书记干事。

9月26日　在湖南《大公报》发表《“湖南自治运动”应该发起了》一文，认为关于“湖南自治”的理论提出后，必继之由民众发起一种“湖南自治”的实际运动，如此才能达到目的并使这种自治持久。

9月27日　在湖南《大公报》发表“时评”：《释疑》，谓十月革命以后的俄国政治，决不是身上穿了长褂子一类的先生们在办理，而全是工人、农人在那里办理，鼓励广大人民群众都来关心和参与制订“湖南自治法”。

9月28日　在湖南《大公报》发表《再说“促进运动”》一文，认为湖南自治断不是少数官绅可以包办得了的，非要有许多的人做促进运动不可。

9月30日　在湖南《大公报》发表“时评”：《“湘人治湘”与“湘人自治”》，指出谭延闿、赵恒惕提出的“湘人治湘”的口号，是把少数特殊人做治者，把一般平民做被治者，里面含了不少的恶意。主张以“湘人自治”作为目标，乡长、县长、省长都实行民选。

是月　受聘任第一师范附属小学主事。又被聘为第一师范某班的级任兼国文教员。这以后不久，毛泽东同志在一师附小恢复已停办的工人夜学；同时还创办了一所补习学校，招收十八岁以上的失学青年入学。

何叔衡同志接任湖南《通俗报》馆长后，毛泽东同志应邀参加了《通俗报》第一次编辑会议，并在会上讲了话。

10月3日　在湖南《大公报》发表《“全自治”与“半自治”》一文，主张实行一种彻底的自治，即建立一“湖

南国”，作为各省自治的模范。

10月4日　出席各界联席会议，商定“制宪”的具体步骤。

10月5日　和报界龙兼公等三百七十七人共同提出的《由“湖南革命政府”召集“湖南人民宪法会议”制定“湖南宪法”以建设“新湖南”之建议》，发表在湖南《大公报》上。

10月7日　出席筹备自治运动之各界联席会议，商定十月十日组织游行、请愿的有关事宜。会上，被推选为请愿书的起草人之一。

是日　在湖南《大公报》发表《为湖南自治敬告长沙三十万市民》一文，谓俄、德诸国震荡全球的大举动皆起于市民运动，号召长沙市民行动起来，推动湖南自治运动的进行。

10月8日　和彭璜等二百余名提出由“湖南革命政府”召集“湖南人民宪法会议”案的建议人在省教育会开会，并参与主持会议，讨论进行方法和表决选举法、组织法要点。

10月10日　参加湖南各界联合举行的自治运动大会。毛泽东同志参与起草的《请愿书》由前日会议举出的代表在游行时交省督署。其中提到：“自治精神，宜采取民治主义及社会主义”。

是日　在《学灯》双十节增刊发表《反对统一》一文，不主张南北和议，反对段祺瑞的统一论和章太炎、孙洪伊的法律论，认为中国太没基础，中国的事，不是统一能办得好的，为建设一个将来的真中国，各省自决自治为唯一的法子。

10月22日　以文化书社筹备员名义和易礼容、彭璜二人共同起草《文化书社第一次营业报告》，报告筹备及临时营业期内的情形。后来，这份报告登载在一九二〇年十一月六日、十日和十一日的湖南《通俗报》上。

是日　出席在长沙县署召开的文化书社第一次议事会。会上讨论了他参与起草的《营业报告》，并被推选为书社特别交涉员。

10月中、下旬　着手在湖南筹建"社会主义青年团"组织。

是月　和部分新民学会会员在省公署听过一次罗素的讲演。他认为，罗素关于反对劳农专政和流血革命的主张，"理论上说得通，事实上做不到"。

11月7日　参加新民学会发起组织的庆祝十月革命三周年大会和示威游行。从这次示威运动的横遭镇压中，他进一步认识到，只有经过群众行动取得群众政治权力，才能保证有力的改革的实现。

11月　19日　给一师学生张文亮寄去以研究和实行社会改造为宗旨的青年团章程十份，嘱张物色适合参加社会主义青年团的同志。以后又多次与张谈及此事，并嘱咐宜注重找真同志，不可急进。

11月19日　在湖南《大公报》发表《女子教育经费与男子教育经费》一文，以无可辩驳的事实，抨击反动政府对女子教育事业的摧残。

11月25日　分别给向警予、欧阳泽、罗章龙、李思安、张国基等五人各一信。

在给向警予的信中，着重谈了湖南问题，认为

湖南政治界暮气已深，腐败已甚，政治改良一途，可谓绝无希望，吾人惟有不理一切，另辟道路，另造环境。

在给欧阳泽的信中谈到，学会应取潜在态度，把基础打好，非如此不能建立可大可久的事业。

在给罗章龙的信中谈到，学会不可徒然做人的聚集，感情的结合；主义譬如一面旗子，旗子立起了，大家才有所指望，才知所趋赴；学会要有一种为大家共同信守的主义，变为主义的结合。

在给李思安的信中谈到，湖南须有一些志士从事实际的改造，光靠几篇文章是弄不好的；主张另造环境，作长期的准备，不与官僚政客争一日之短长。

在给张国基的信中，谈了自己对学会会务和湘人往南洋的看法。其中提到，往南洋应取世界主义，愿自己好，也愿别人好；要帮助推动南洋文化运动和建国运动的进行。

此时毛泽东同志在去醴陵、萍乡考察途中。

11月26日　给罗学瓒写了两封信，谈到不能感情用事，以部分概全体，以一时概永久，以主观概客观，认为这四者通是犯了理论的错误。他认为自己于后三者错误尚少，惟感情一起颇不能免，如对人的问题，以人废言，这是一个短处，日后务要矫正。

11月下旬　撰写《新民学会会员通信集》第一集中的《发刊的意思及条例》，强调通信集之发刊，为联聚同人精神，商榷修学、立身与改造世界诸方法。

在编辑《新民学会会员通信集》过程中，为易礼容信加写按语，说明自己对驱张运动、自治运

动和新民学会会友今后活动方法的看法，强调既不要忘记根本的共同的理想和计划，同时又不能放弃对付“目前环境”的手段。

给萧三一信，言及研究学问要透彻，仅仅常识是靠不住的。

11月30日　撰写《新民学会会员通信集》第二集《序》。不久，由毛泽东同志负责编辑的《新民学会会员通信集》第一、二集同时刊印。

12月1日　给萧子昇、蔡和森及在法诸会友一长信，针对萧、蔡二人在留法新民学会会员“蒙达尼会议”上的争论谈了自己的看法。他说，以“改造中国与世界”为学会方针，正与他平日的主张相合；改造的方法，深切赞同蔡和森同志关于运用马克思主义，先组织共产党，以俄国式的无产阶级专政方法去达到“改造中国与世界”的目的的主张，不同意萧子昇关于采用温和的、以教育为工具的蒲鲁东式的无政府主义主张，认为这种主张理论上说得好听，但事实上是做不到的；学会的态度应“潜在”，“不依赖旧势力”；学友的态度应“互助互勉”、“诚恳”、“光明”、“向上”；研究学术，是使思想进步的唯一方法，以后必须发奋求学；学会活动，暂应以进行湖南运动、南洋运动、留法运动、留俄运动为主；须多多联络同志，创造特别环境改造中国与世界，因为这断不是少数人可以包办的。

12月2日　致函警厅，就议会扯旗案有人挟怨诬控事辩诬。

12月3日　以一师附小主事名义就议会扯旗案事再次起草《毛泽东之辩诬函》，于十二月五日发表在湖南

《大公报》上。

12月16日　去一师通知张文亮：青年团将召开成立大会。

12月29日　出席文化书社议事会临时会，讨论另外找一所宽敞而又适中的房子作社址。

冬　编印《新民学会会务报告》第一号。

与杨开慧同志结婚。

1921年1月1日—3日　出席新民学会新年大会并在会上多次发言，坚持以“改造中国与世界”为学会的宗旨，用俄国劳农专政方法实现改造的目的。认为，改良是补缀办法，不行；社会政策，是补苴罅漏的政策，不成办法；社会民主主义，借议会为改造工具，但事实上议会的立场总是保护有产阶级的；无政府主义否认权力，这种主义，恐怕永世都做不到；温和方法的共产主义，如罗素所主张的极端的自由，放任资本家，也是永世做不到的；激烈方法的共产主义，即所谓劳农主义（列宁的主义），用阶级专政的方法，是可以预计效果的，故最宜采用。

1月2日　起草《新民学会紧要启事》，强调会友必以互助互勉为鹄，非此则不再认其为会员。

1月16日　出席长沙新民学会会友的常会，谈到愿做的工作是教书，当新闻记者，想赴俄学习，在长沙做的事除教育外，拟注力于文化书社的充实与推广。认为普通知识要紧，决定在三十岁以内只求普通知识。因缺乏自然科学知识，想设法补足。文学虽不能创作，但也有兴会。喜研究

哲学。两年中，在求学方面，拟从译本及报刊杂志上了解世界学术思想的大概。

1月21日　给蔡和森同志一信，指出和森同志九月十六日来信中所阐述的关于建立原理和方法都与俄一致的共产党组织的主张"见地极当"，表示自己对此"没有一个字不赞成"。认为："唯物史观是吾党哲学的根据，这是事实，不象惟理观之不能证实而容易被人摇动"；"革命非得政权不能发动、保护和完成"。并告陈独秀等已在进行建党的准备工作，上海已出版了名为《共产党》的刊物。

1月下旬　所编《新民学会通信集》第三集出版。

2月中旬　和小弟毛泽覃从长沙回到韶山，动员全家人舍家为国，舍己为民，跟他一道求学和从事改造中国与世界的事业。

4月　参与起草的《文化书社社务报告》第二期出版。

4月25日　在湖南《大公报》发表《省宪法草案的最大缺点》一文，指出赵恒惕派人秘密起草的《省宪法草案》最大缺点是对"人民的权利规定得不够"。

春夏之交　考察岳阳、华容、南县、安乡和常德等县，对社会政治、经济和文化状况作进一步的了解。

6月29日　与何叔衡代表湖南党的组织启程去上海参加中国共产党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